

公司代码：600704

公司简称：物产中大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奇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193,362,040.00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250.00 股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90,437,975.9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15%。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长期以来以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2015 年整体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 89.04 亿元（含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让投资者充分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较好的践行了以提高上市公司内在价值为核心、高质量发展回报投资者的理念。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三节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5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66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公司董事长陈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2023年年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物产中大、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交通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物产中大金属	指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元通汽车（新）	指	物产中大元通汽车有限公司
元通汽车（老）	指	浙江物产元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云商	指	物产中大云商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国际	指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环能	指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化工	指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物流	指	物产中大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融租	指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期货	指	物产中大期货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财务	指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金石	指	物产中大金石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投资	指	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浙油中心	指	浙江国际油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资管	指	物产中大资产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保理	指	物产中大商业保理（浙江）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健康	指	物产中大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实业	指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环境	指	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长乐	指	物产中大长乐林场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数科	指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财智	指	物产中大财智共享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产投	指	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学院	指	物产中大国际学院
物产实业控股	指	浙江物产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物产中大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chan Zhongda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Z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畅	何枫	杜昕	张旭慧
联系地址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电话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传真	0571-85778008	0571-85778008	0571-85778008	0571-85778008
电子信箱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2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杭州市中大广场A座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6
公司网址	www.wzgroup.cn
电子信箱	stock@wzgroup.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物产中大	600704	中大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潮路 636 号瑞凯水湘大厦 2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光明、杨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80,160,610,971.91	576,548,682,389.20	576,548,682,389.20	0.63	562,537,895,945.50	562,537,895,94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7,056,493.41	3,925,097,407.18	3,911,129,249.16	-7.85	3,976,233,519.81	3,984,985,96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4,485,389.63	3,130,357,463.38	3,116,389,305.36	-3.06	3,480,821,698.04	3,489,574,14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35,923.70	-2,140,863,258.40	-2,140,863,258.40	不适用	4,415,294,551.58	4,415,294,551.5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765,539,553.35	33,748,249,769.55	33,743,034,056.15	8.94	30,370,200,572.62	30,378,953,017.24
总资产	166,134,813,901.02	145,255,589,466.02	145,050,881,060.52	14.37	129,651,684,753.99	129,449,685,603.8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4	0.74	-8.11	0.75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4	0.74	-8.11	0.75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9	0.58	-3.39	0.66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2	12.74	12.69	减少2.12个百分点	14.66	14.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7	10.10	10.06	减少1.23个百分点	12.78	12.8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政策变更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8,094,942,332.94	161,980,473,447.17	148,539,442,309.07	141,545,752,88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058,164.58	909,922,104.38	850,419,020.85	888,657,20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1,861,140.70	827,629,095.76	759,405,739.14	645,589,41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0,924,711.73	3,214,687,655.79	722,119,829.48	3,337,553,150.1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5,538,618.61		613,084,077.84	432,379,743.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217,116.50		283,058,717.73	304,934,978.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67,026.38		206,910,657.20	30,862,13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9,165,990.05		53,837,404.50	8,917,987.2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599,901.67		34,292,003.97	23,314,800.6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3,211,690.32		38,682,180.67	212,155.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8,518,775.67		37,066,520.0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00,969,651.96		12,741,070.51	-18,949,602.14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725,549.82		4,526,144.84	6,063,198.1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64,641.25		33,171,494.53	49,100,774.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504.11		11,258,474.66	1,304,720.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900,628.01		311,625,334.18	168,159,39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7,147,030.81		222,263,468.55	174,569,683.22
合计	582,571,103.78		794,739,943.80	495,411,821.7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收入	15,652,795.08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6,357,579.72	2,521,504,130.56	415,146,550.84	1,105,245,021.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8,113,757.72	2,640,609,196.02	172,495,438.30	
衍生金融资产	366,940,145.46	462,368,422.33	95,428,276.87	
应收款项融资	1,697,400,745.19	1,385,879,126.94	-311,521,618.25	-92,284,220.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470,601.02	111,694,209.66	59,223,608.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9,025,259.71	336,575,191.33	-32,450,068.38	5,572,511.31
衍生金融负债	745,004,649.42	656,041,237.84	-88,963,411.58	-56,029,205.41
投资性	3,017,426,279.49	4,824,475,035.81	1,807,048,756.32	100,969,651.96

房地产				
合计	10,822,739,017.73	12,939,146,550.49	2,116,407,532.76	1,063,473,758.77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聚焦主责主业，深化实施“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强化产业投资，重点在服务战略、产业转型、厚植后劲、风险防控等方面持续发力，保持了良好发展势头。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01.61亿元，利润总额72.99亿元，从2015年整体上市以来年均增长分别达到15.55%、16.09%，净资产收益率一直保持在10%以上。

（一）未雨绸缪、厚植后劲，在打造硬核成果中稳一体、强两翼。

公司持续聚焦主责主业，主动创新商业模式，在“稳一体”（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基础上，“两翼”（金融服务、高端制造）不断丰满。

一是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充分发挥产业优势，高水平服务大宗商品配置。国内持续聚焦重点产业集群，提升对核心客户资源保障、价格管理、物流仓储等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优质供应商及客户比例，黑色金属板块核心终端客户业务比重达50%。钢铁、煤炭、化工、汽车等主业品种通过上下游合作提升销售网络；持续深化物流基地网络布局，完成对上海物流基地项目收购；橡胶油气板块整合有效解决了资源分散化、品牌多元化、竞争同质化等问题，整合完成后的物产中大化工成为中国排名前列的橡胶贸易商和国内领先轮胎生产商，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不断夯实提升；元通汽车领办浙江省新能源汽车联合共享服务中心，新能源汽车合作品牌拓展至17家，全年交付量同比增加40%，新能源业务加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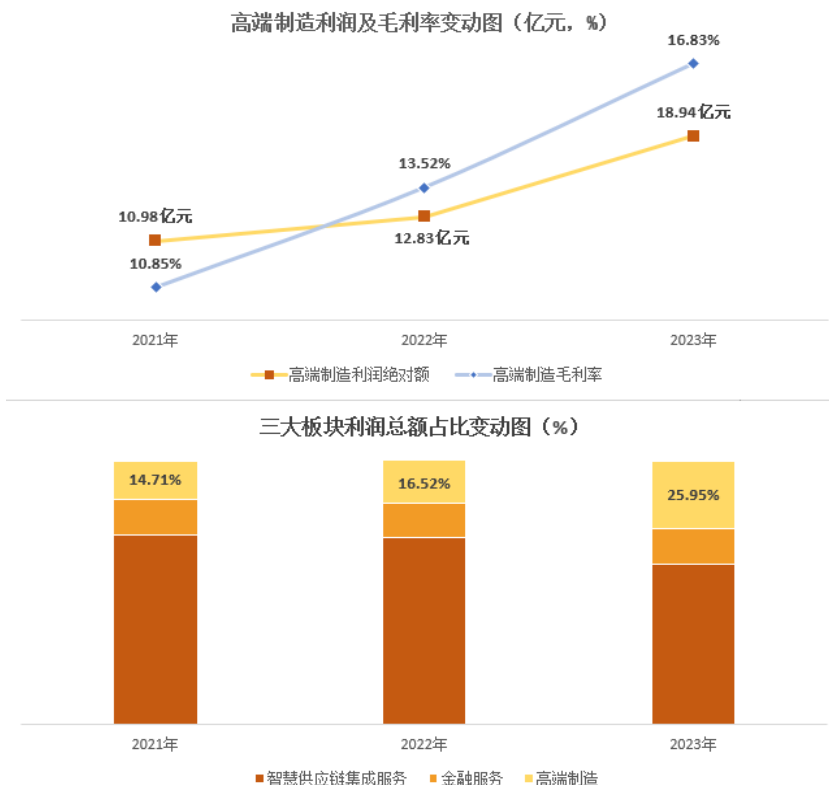
2023年，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实现营业收入5422.16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93.46%；利润总额44.27亿元，贡献占比60.65%。其中，金属、能源、化工、汽车服务等核心业务营业规模均位列全国前列。主要品种的经营数据如下：钢材销售7151.58万吨，铁矿砂3755.43万吨，煤炭销售5548.48万吨，化工销售2084.49万吨，农产品销售489.83万吨，油品销售451.59万吨，元通汽车跻身2023年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第七名。

二是金融服务深耕产业，参股核心金融牌照。2023年，金融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49.50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2.58%，利润总额9.78亿元，贡献占比13.40%。

公司战略参股信泰人寿33%股权，为打造以核心金融牌照为依托的金融控股平台迈进一步，推动保险资金跨周期、低成本优势与公司养老产业紧密结合。物产中大期货行业分类再获A级，品牌形象持续提升，荣获“最佳商品期货产业服务奖”、“中国最佳衍生品综合服务创新奖”、“中国金牌期货研究所”等16个奖项。物产中大投资深化半导体全产业链布局，战略性参股新材料细分行业龙头、新能源技术领先企业——沧州明珠，涉足锂电领域，强化新能源领域前瞻性布局。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平台财务公司通过资金统筹获取、有效整合、优化配置，持续提升整体资金效率和效益，2023年累计发行债券160亿元，平均利率2.53%，综合融资成本持续保持较低水平。物

产中大融租发挥注册资本位居浙江省前列、租赁车辆保有量省内领先的优势，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客户、重塑业务价值，为供应链上下游客户及实体经济提供融资租赁等支持。

三是**高端制造**提质增效，布局战略新兴产业。2023年，**高端制造**板块营业收入229.95亿元，同比增长12.30%，占公司营业收入3.96%，利润总额18.94亿元，同比增长50.56%，贡献占比25.95%。



高端制造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动力，强化研发创新，做强做大现有优势产业。2023年研发费用投入超10亿元，同比增长41%，推进电线电缆、热电联产、轮胎制造等板块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

电线电缆方面，全年累计实现线缆板块主营业务收入83.87亿元，同比增长10.05%，利润总额6.52亿元，同比增长14.19%；产品方面，深水水密电缆（1000米水深以下），产品纵向水密性能已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浙江省特别重大项目德清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获得2023年浙江省“未来工厂”认定，产能稳定释放，目前月均产值约5-6亿元，能够满足电力电缆、控制屏蔽、110KV高压线等产品的生产需求。

轮胎制造方面，全年累计实现轮胎制造板块主营业务收入47.62亿元，同比增长11.82%，利润总额3.59亿元，产销量同比增长30%、31%，出口金额同比增长20.57%，产能利用率98%，实现产销两旺。公司加强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583个规格，雄鹰轮胎公司荣获奚仲奖“最佳优质潜力品牌”、“全国轮胎行业质量领先品牌”等荣誉称号。

热电联产方面，全年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25 亿元，同比增加 0.77%，全年累计销售蒸汽 834.88 万吨，同比增加 14.75%；销售电力 131,990.24 万千瓦时，同比增加 23.76%；销售压缩空气 27.80 亿 m³，同比增加 13.75%；处置生物质 53.15 万吨，同比增长 57.3%；处置污泥 74.97 万吨，同比增长 6.57%。

镁矿及镁合金加工方面，2023 年公司收购国内镁行业龙头——浙江柴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通过上控资源来反赋主业，切实增强核心资源把控力，丰满“高端制造”一翼，激活先进制造业板块发展新动能。公司完成收购后，镁矿及镁合金加工板块不断夯实基础、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柴鑫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实现营业收入 7.75 亿元，利润总额 5040.17 万元，柴鑫公司生产镁锭 6.79 万吨、硅铁 4.41 万吨、焦炭 105.5 万吨、焦油 4.56 万吨、粗苯 1.51 万吨、白云石开采完成 37.33 万吨，原镁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 8.3%，原镁销量连续多年位列国内第一梯队。

四是数字化改革持续推进，赋能主营业务发展。进一步厘清数字化战略地图，智慧大脑应用模块不断丰富，公权力大数据监督项目上线试运行、“一屏两端”项目完成优化迭代、金融风控管理平台 2.0 完成上线、德清线缆基地“未来工厂”获得认定、轮胎数字化工厂加快推进、智慧电厂加快建设、数智水务平台实现全流程在线监测及生产数据的智能分析。

其中，物产中大金属“金属智链”平台深化仓储、钢厂系统直连（见下图），实现订单实时响应、物流全程跟踪、货物安全交付、金融便捷服务，2023 年服务 183 家客户的 819 个项目，该项目获评浙江省人民政府和商务部主办的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先锋奖。



其中，雄鹰轮胎积极推进轮胎智能工厂建设，2023 年陆续上线了研发数据管理系统 RDM、供应商管理系统 SRM，打通了轮胎智慧云平台、销售条线数字化、仓储物流管理系统的连接，青州工厂现已实现全生产过程数字化智能制造系统的贯通，全工序智能目视化管理，成为内资轮胎企业首家全线实现数字孪生的企业。



（二）提高站位、主动担当，在服务战略大局中挑大梁、走前列。

一是以全球视野扛起使命担当。2023年，全年进出口总额（含转口）167.95亿美元，其中出口（含转口）100.16亿美元，同比上升5.89%，整体上市以来进出口总额复合增长率13.42%。公司积极响应“一带一路”、RCEP区域协定等政策倡导，全力落实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省重大项目建设及现代物流体系构建等国家和全省重大战略，服务国家级、省级重大项目100余项。深度融入“双循环”，持续助力“贸易强国”建设，有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不断提升全球资源尤其是大宗商品资源配置能力。在越南、泰国、缅甸、印尼、阿联酋、韩国、新加坡等地设立30余个网点，进出口业务已覆盖全球约90个国家，拥有重点外贸客户200多个，其中“一带一路”国家贸易额约占公司总外贸业务的60%。公司在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累计采购成交8.3亿美元，签约金额连续六届位列浙江省属国企首位。

二是积极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持续推进长三角油气交易期现一体化市场等重大建设走深走实，积极争取到上期所大力支持，浙油中心“舟山价格指数”被新加坡普氏引用，2023年发布全省首个油品仓储市场的指数产品“舟山油品仓储综合价格指数”，并上线了“舟山价格窗口(POZZ)系统”完善价格形成机制，为进一步提升价格权威性奠定基础。

三是高质量完成“护航亚运”重大任务。严格落实上级关于亚（残）运会的决策部署，筹集车辆1000余辆，招募工作人员近2000名，优质高效完成亚（残）运会商用车辆保障等各项工作，受到亚（残）运组委会和各级领导的认可表扬。

四是打好“共富养老”、“共富增收”组合拳。目前，已与省内22个县（市、区）签署合作协议，去年全年投入运营共富养老项目11个，金石公司获第九届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创新奖。融租公司在衢州、丽水等地全力推进“寿光”模式，落地生根项目10余个，进一步创新优化租股

结合模式，切实破解蔬菜种植设施资金难题，缓解农户资金压力，为每家农户单亩年均增收近5万元。期货公司为超9000家农户开展“保险+期货”项目，为农户提供全流程金融保障，以金融赋能积极助力共富先行。

（三）完善治理、健全体系，在提升治理能力中出真招、见实效

一是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评价A级，发布首份社会责任（ESG）报告及ESG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动态调整“法人治理重要事项授权清单”，科学指导二级子企业和重要三级子企业全面落实董事会职权，提高子企业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

二是财务管理水平和工作质效持续向好。锚定战略布局和经营管理，全面修订财务经营分析体系，稳步推进财务标准化及系统建设。积极深化核心能力建设，公司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三是全面风险管控体系不断完善。系统加强全员全过程风险管理，出台《内部审计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等顶层纲要，健全风险管控组织架构，扎实开展“内控深化提升”专题活动。公司连续7年入围浙江省上市公司最佳内控30强，位列浙江省上市公司第2位、浙江省属上市公司第1位。持续深化“11.9风险安全日”活动，健全业务监督、审计监督、监事会监督、纪检监督“四位一体”大监督工作机制。

四是科学统筹发展与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管理，坚持数字赋能，扎实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公司安全生产治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在浙江省政府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中，公司连续两年获得优秀等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1. 《2023全球供应链促进报告》发布，倡议加强全球供应链开放合作

2023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发布《2023全球供应链促进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首次从全球视角开展供应链促进研究，指出全球供应链发展呈现区域化、多元化、数字化和绿色化等趋势，中国为全球供应链开放合作带来新机遇。《报告》提出，全球约2/3的贸易与供应链相关，当今世界经济复苏艰难，全球供应链面临重构，需要各国共同促进、共同建设、共同维护，推动全球供应链的技术创新、加强全球供应链的开放合作、深化共建全球供应链基础设施、促进全球供应链包容性发展。

2. 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助力企业在两个市场顺畅切换

2023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从促进内外贸规则制度衔接融合、促进内外贸市场渠道对接、优化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环境、加快重点领域内外贸融合发展、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等5个方面提出18项举措，旨在打通阻碍内外贸一体化的关键堵点、助力企业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顺畅切换，大力推动本地区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以更好发挥内外贸一体化在促进经济发展、扩大内需、稳定企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3. 大宗商品结构性分化，国内钢材市场价格宽幅震荡

2023年，主要大宗商品市场延续震荡与分化态势。其中，国内钢材价格宽幅震荡，上半年价格高位回落，下半年价格震荡上行，虽然出口等方面市场出现增长，但市场整体供需压力仍较明显。总的来看，钢铁主要品种价格水平环比整体下降。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3年，全国粗钢产量101908万吨，与上年持平；生铁产量87101万吨，同比增长0.7%；钢材产量136268万吨，同比增长5.2%。

4. 煤炭行业在多重政策调控下，价格呈现震荡下行态势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年全国原煤产量为47.1亿吨，同比增长3.4%，其中，山西、陕西、内蒙古、新疆四省份原煤产量占比81.3%，比2020年提高3个百分点。2023年煤及褐煤进口量4.74亿吨，同比增长61.8%。2023年作为2016年供给侧改革后首个全面放开进口，不进行平控的年份，且在国内保供高压状态下，煤价均价长期维持在900元/吨以上，这和2023年用电需求韧性较强有关。2023年动力煤价格先抑后扬，秦皇岛5500大卡高点1200元/吨在年初出现后，随着高库存贸易商抛货6月跌至年内低点750元/吨。坑口价格持续回落，煤化工需求激发，叠加夏季旺季以及水泥等建材冶金需求回暖，煤价从6月逐步回升。8月末动力煤港口贸易库存去化较好，需求集中刺激下导致5500大卡秦皇岛煤价从8月下旬800元/吨飙升至国庆后1050元/吨。动力煤价格短时间暴涨，发改委保供政策频出，同时下游电厂也开始提前为冬天旺季备货。煤价暴涨透支了四季度的需求，国庆后煤价重新步入跌势，重心逐步回落至年末930元/吨。

5. 化工品行业面临成本压力，市场下行趋势明显

2023年，国内化工品市场经历了复杂的变化，整体呈现出涨跌互现的局面。在这一年中，上游原料成本的上涨对中间体产品市场产生了显著的支撑作用，使其保持相对坚挺态势。传统化工品和化肥市场则普遍遭遇了下跌压力，且跌幅较为显著。相比之下，精细化工品和基础类原料显示了更强的市场抵抗力。与此同时，2023年全球天然橡胶供应量继续小幅增长，但增速放缓。一季度由于全球天然橡胶产区停割季，海外原料价格理论上上行提振，但随着货源持续到港，二季度中国天然橡胶库存量持续攀升至高位，压制胶价。轮胎行业的运行状况对天然橡胶行业形成直接影响。2023年下游轮胎行业订单可观，出口量较往年均有提升。作为天然橡胶需求的主要领域，汽车工业在2023年也呈现出蓬勃的发展态势，汽车累计产量和销量均呈现增长，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量占比快速上升，市场占有率达到26.1%，为天然橡胶市场带来了新的增长机遇。

（二）金融服务

2023年，全球地缘政治局势严峻，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国际贸易摩擦频繁，金融市场波动加剧；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调整经济结构的难度上升。面对内外部挑战，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要“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目标。通过继续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并灵活运用多种货币工具，我国去年总体上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同时信贷结构得到优化，加强了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提升了金融市场对促进经济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的效能。去年我国加强金融监管，着力防范与化解金融风险，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金融机构经营稳健，金融市场运行相对平稳。

（三）高端制造

制造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我国经济内外双循环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纲要》及各省“十四五规划”出台，促进公司电线电缆、热电联产、污水处理、轮胎制造、医药制造、镁矿及镁合金加工等高端制造业的发展。

电线电缆方面，电线电缆是电气化、信息化社会中重要的基础性配套产业，被称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轨道交通、新能源、建筑工程、海洋工程、通信、石油、化工、汽车、船舶及航空航天等各个领域。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市场空间稳步提升，预计到 2024 年规模有望达到 1.90 万亿元，即 2020-2024 年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89%。国家层面，给予“新基建”等重点战略政策及资金扶持。在“十四五”纲要中，提到优化国内能源结构，提高新能源比重，建设智慧电网和超远距离电力输送网。南方电网明确提出，“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以加快数字电网建设和现代化电网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

热电联产方面，热电联产是使用煤、天然气和生物质等一次能源产生热量和电力的高效能源利用方式。同时，热电联产设施还可提供污泥处置、工业固废处置等资源综合利用服务，是全球公认的节约能源、改善环境、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功能的重要措施，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是实现循环经济的重要技术手段。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相继发布了《“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等文件，鼓励清洁能源热电联产发展，积极推动热电联产行业向绿色化、集中化发展。随着城市和工业园区经济发展，热力需求不断增加，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稳步发展，总装机容量不断增长。

轮胎制造方面，2023 年，随着全球汽车产业链的复苏叠加出行活动恢复，轮胎需求回暖，轮胎企业产销两旺，景气度不断提升。同时，随着我国汽车在全球市场份额占比扩大，尤其是新能源汽车的迅速崛起，中国轮胎原配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大大拉动了对于半钢轮胎的需求。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橡胶轮胎外胎产量同比增长 15.3%，新的充气橡胶轮胎出口量同比增长 11.8%。根据海关总署发布数据显示，2023 年 1-12 月新的充气橡胶轮胎出口数量 6.1640 亿条，同比增长 11.8%；出口金额 1,501 亿元，同比增长 19.5%。

镁矿及镁合金加工方面，原镁因其质轻、强度高、优良的电磁屏蔽性、抗腐蚀和可加工性等优良性能，广泛引用于航空、航天、汽车、通讯、电子等各个领域，尤其是在轻量化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未来在新能源汽车等新兴领域将实现更大的发展。根据《“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国家鼓励和支持原镁冶炼行业以绿色、低碳的方式进行生产，以实现工业绿色发展和碳达峰的目标。随着技术的进步和应用领域的扩大，镁及镁合金的需求将会进一步增加。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物产中大是中国供应链集成服务引领者，是首批国家级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是中国具有影响力的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商之一。物产中大已连续 13 年位列世界 500 强，根据《财富》2023 年 8 月 2 日公布的最新结果，2023 年排名位列 138 位。2023 年是公司的“创新深化年、改革攻坚年、开放提升年”，公司根据“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围绕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开展更加积极、更加聚焦、更加有效的系列经营管理和投资活动，按照“以供应链思维、做产业链整合、构建物产中大生态圈”的实施路径，塑造战略协同、周期对冲、产融互动的产业格局，努力打造“大而强、富而美”受人尊敬的优秀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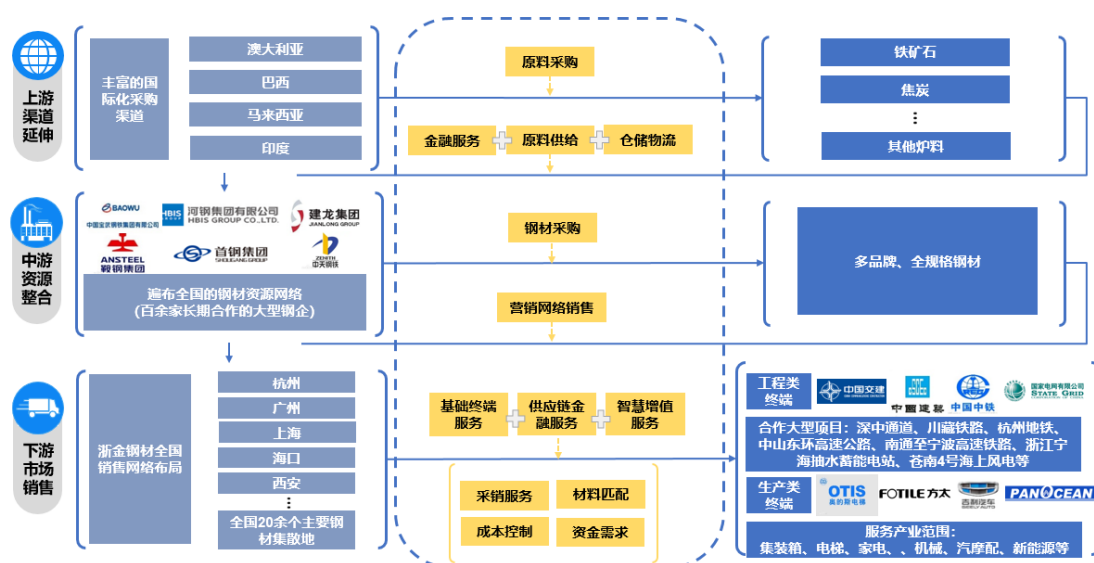
（一） 经营模式

1. 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公司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是指依托强大的资源组织、网络渠道、品牌运营等专业优势，紧紧围绕客户的痛点、难点和需求点，通过打造“五化”（即平台化、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金融化）系统能力，联动“四流”（即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推进供应链集成服务模式数字化改造提升，围绕金属、能源、化工、汽车等主要品种，形成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客户需求为驱动、以智慧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利益相关方共生共赢为特征的产业生态圈。

（1） 基于系统解决方案的金属供应链集成服务

围绕钢铁全产业链，上游原料端矿石有澳大利亚、巴西、马来西亚、印度、南非等丰富的国际化采购渠道；中游链接宝武集团、鞍钢集团、河钢集团、首钢集团、建龙集团、中天钢铁等百余家长期合作的大中型钢厂，形成遍布全国的钢材资源网络；下游围绕中交、中冶、中建、中铁建、国网等核心优质客户，解决原材料组织、材料保供、成本管理、物流规划和金融服务等配供



配送基础需求，另外还与浙江省内外的集装箱、电梯、家电、汽摩配、新能源等若干特色产业集群建立长期配送服务关系，为大型产业客户及终端产业集群在资源组织、成本控制、库存风险等方面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参与合作大型项目有深中通道、川藏铁路、杭州地铁、中山东环高速公路、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浙江宁海抽水蓄能电站、苍南 4 号海上风电等，同时市场网络延伸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地区，真正做到“比钢厂更懂市场、比市场更懂钢厂”。

(2) 基于贸工一体化的能源供应链集成服务

一方面，积极履行国家电煤重点保供贸易企业及浙江省唯一重点保供贸易平台职责，与国内外煤矿、铁路运输、港口等环节加强合作，深入了解下游客户需求，开展定制化业务合作，实现煤种资源的高效配置，提高供应链整体运营效率。另一方面，按照能源贸易+能源实业“双轮驱动”的战略发展思路，物产环能通过新建、并购重组等方式扩大热电联产规模，并逐步拓展以垃圾焚烧、污泥处理、生物质发电等为核心技术的固废处置、新能源发电等环保业务，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绿色清洁能源。报告期内，物产环能全年销售煤炭 5,548.48 万吨、销售蒸汽 834.88 万吨、电力 131,990.24 万千瓦时、压缩空气 27.80 亿 m³、处置污泥 74.97 万吨。



(3) 基于垂直产业链整合的化工供应链集成服务

通过“打井式”的垂直产业链整合，做好上游渠道衔接、中游生产延伸、下游市场开拓，通过向生产型企业提供原料采购、集中备库、产能提升、成品销售、期现结合、价格管理、供应链物流、供应链金融等供应链服务，从业务经营发展到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从中获得稳定的供应链服务和产业提升价值收益。聚焦油气产业、农产品产业、轮胎产业等多个行业进行复制，深度整合流通环节，提高盈利质量。目前经编供应链平台、粮油进口供应链平台、橡胶轮胎垂直产业链等一批集成服务项目取得积极成果。



(4) 基于全生命周期覆盖的汽车供应链集成服务

公司有近 50 个汽车品牌系列代理权、200 多家网点、超 200 万用户规模，核心业务涉及汽车销售服务、汽车金融、二手车、零部件、保险代理、救援服务、回收再生等汽车全产业链生态服务领域，以客户为中心，聚焦客户价值，打造成全国领先的智慧汽车综合服务商。2023 年，整车销售服务金额 372 亿元，同比增长 8.3%；汽车后服务金额 56 亿元，同比增长 22.2%。

公司积极谋划布局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服务，品牌矩阵加速扩展，累计开辟 38 个新能源独立品牌网点，为绝大多数主流品牌客户带来体验、交付、维修等多类型服务。并纵深渗透产业价值链，为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更多业态和流程环节提供优质支持。二手车综合服务健全全产业链体系布局，持续助力全国多家交易市场实现数字化升级，拍卖服务的车辆规模名列前茅。汽车出口服务不断将触点向海外延伸，出口量居全国前列。智慧救援服务位居国内行业头部位置，通过高效的客户服务，在全国 19 个省市领先份额。零部件服务围绕供应链集成服务，重点聚焦新能源汽车、工业油品等领域的产业合作与企业服务。汽车金融服务深化供应链金融模式，以新零售、融资租赁等业务为抓手，为汽车行业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方案。回收再生服务重点面向机动车（含新能源机动车）报废客户，支持车辆及电池回收、车辆拆解与再利用等专业服务。汽车电商服务打造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累计线上服务客户数超 80 万人，并围绕客户多元需求，导入移动终端、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科技品牌代理，一站式更好满足车主丰富生活。

(5) 基于客户价值导向的全球中高端消费品品牌综合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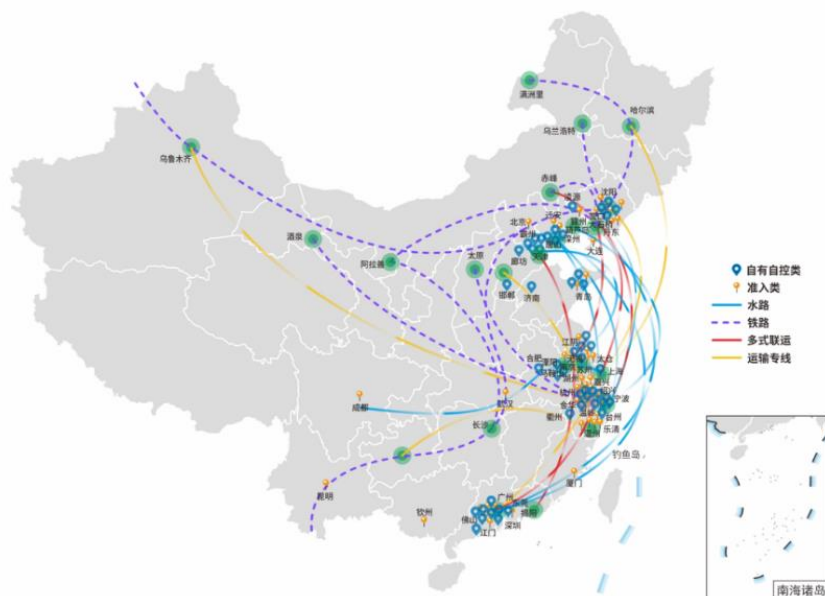
围绕做优品牌、做精渠道、做强服务的发展模式，以子公司物产中大云商为业务主体，整合消费领域优质品牌资源，运用数字化工具，提升服务能力，力争打造成为全球中高端消费品品牌首选的综合服务商。品牌端，深耕美妆、医美、酒水、智能家电、智能终端等行业，聚焦服务中高端品牌，不断扩大核心合作品牌数量，打造优质且持续的合作品牌矩阵体系。渠道端，基于品牌方定位，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网多渠道新零售销售体系；依托世界 500 强产业背景和行业积淀，重点打造物产中大关联的活跃高质私域流量群。服务端，围绕消费者需求，打造集供应链、运营链、数字链和产业链四链融合的综合服务体系。目前公司合作品牌达 200 多个，包括成为贵州茅台的终端渠道直销商，并与爱茉莉、LG、戴森、习酒等多个中高端消费品品牌建立了深度渠道服务合作关系。

(6) 智慧供应链物流体系

公司积极构建智慧供应链物流体系，运用物联网技术将终端数据传送到大数据中心，实时监控达成全方位的物联效果，降低供应链集成服务成本，提高服务效率和效益，夯实核心主业的行业龙头地位。重点以子公司物产中大物流——国家 AAAAA 级综合物流企业为承载主体，推行四方物流现代理念，是物流生态中的组织者、整合者，是物流系统优化方案的提供商、服务商，沿海沿江深入实施“弓箭型百仓计划”，一方面线下以大宗生产资料为主的物流基地实体网络布局，另一方面线上以物联网、数字孪生、区块链、分布式存储、云计算、线上结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为支持的物流信息平台搭建，可实现多跨协同物流业务场景，延伸智慧供应链物流服务。物产中大物流立足国内国际双循环，以国家重大战略为引领，服务深耕产业集群，稳链保链，围绕新能源汽车、白色家电、光伏等产业集群需求，选择战略咽喉结点、区域分驳中心点、终端辐射配送中心点，积聚区域联动、网点协同、公铁水衔接的网络集群，为客户提供智慧供应链物流解决之策和优质服务。

经过二十年的耕耘，物产中大物流在华北、华东和华南等布局网络结点数 180 个，其中大宗自营基地 68 个，带码头仓 19 个、泊位 53 个，铁路专用线 14 条。年综合物流服务质量达 6928 万吨，同比增长 26%，在沿海形成多个年 500 万吨级以上的优势服务区域，服务客户 2.4 万余家，年加工能力 1215 万吨，年加工量增长 60%，年末第三方库存 231 万吨，同比增长 56%，网络货运平台拥有司机数 4.8 万余名、车辆 2.7 万余辆。物产中大物流持续推动数字化改革，积极构建“物

流大脑”，全面推行物流智能仓建设，自助终端、移动终端等物联网技术应用已覆盖 70%以上的仓库，远程协同、数字孪生、电子签章及区块链存证等技术日益完善，有力支撑企业高质量发展。



2. 金融服务

一是参股核心金融牌照有望赋能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养老等产业。公司在持续发展融资租赁、期货、财务公司、典当、油气交易平台、资产管理、私募基金、保理等金融服务业务的基础上，公司战略参股信泰人寿，目前持有信泰人寿 33%的股权，有望赋能集团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养老等产业，发挥金融牌照价值，实现良性互动。

二是利用公司信用优势和资源优势发展供应链金融服务。依托自身产业背景，充分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和价值，通过以融促产、以融助产，与供应链上的供应商、制造商、消费者等相关利益方共建生态圈，帮助客户提升价值的同时获得产业增值，持续提升对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主业的支撑和赋能作用。

三是发挥现货端产业优势与期货端研究能力为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主业保驾护航。公司统筹成员公司立足现货，积极利用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的避险保值作用，帮助产业链客户平抑现货商品价格波动。其中，物产中大期货立足公司供应链集成服务，在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加剧的背景下，为成员公司及产业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期现结合、场外衍生品、基差等系统风险管理服务，并在研究、行业资源共享、现期管理数字化等方面提供支持。

3. 高端制造

公司根据自身的资源禀赋和转型升级方向，陆续布局电线电缆、热电联产、轮胎制造、医药制药、镁矿及镁合金加工、生物科技等高端制造行业，努力打造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细分领域行业冠军。公司高端制造板块精耕市场、服务客户，聚焦科技创新，加大研发费用投入，持续推动

高适用性和高技术含量类产品的研发突破。目前，公司共有高新技术企业 21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1 家，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11 家，省创新型领军企业 1 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12 家，省未来工厂 1 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2 家，国家级科改示范企业 1 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6 家，省级科改示范企业 2 家，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5 家，省级企业研究院 4 家，省企业技术中心 6 家，拥有发明专利 101 项。

此外，公司立足“一体两翼”的同时，朝着产业生态组织者的愿景加快探索。依托良好商誉资信和政企合作优势，主动布局医疗健康、环保公用等“政府有要求、市场有需求、企业有追求”的公共服务行业。医疗健康已布局综合医院与养老产业，医院床位数约 2099 张，已投入运营的养老网点 22 家，床位数 5042 张。环保公用方面持续推进绿色低碳数智水厂建设，运营污水项目产能规模突破 53.5 万吨/日，新增运营能力 16.1 万吨/年固废处理项目。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主要得益于公司始终领先的行业地位、不断创新商业模式、持续优化的管理体制机制、相对强大的资源获取能力等优势。

行业地位优势：公司自 2011 年起连续入围《财富》世界 500 强，是中国供应链集成服务引领者，是浙江省省属特大型国有控股企业集团，入选首批“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强大的行业地位优势使得公司形成更加完整和庞大的上下游供应链，能够与全国的大宗商品巨头达成良性合作，拥有长期稳定且强大的分销网络体系，从而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上游集采能力、下游分销能力、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

商业模式优势：公司较早从赚取买卖差价的传统贸易商转型为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并致力于成为产业生态组织者，坚持以供应链思维，做产业链整合，构建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供应链+”产业生态体系，使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各主体、各环节、各要素搭建集成化服务平台，以拥有大量优质客户资源为基础，以重要经济领域的分销网络、物流网络为布局，联动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构建产融互动业务格局，以其物流智能化、泛金融化、互联网化的行业优势，促进供给与需求的深度对接、产业资本与商业资本的有机融合，具有较强的客户粘性 & 流量变现能力。

管理体制机制优势：作为入选《国企改革 12 样本》企业，公司长期坚持管理改革创新，经营管理既科学又高效且具有创新精神，这为公司带来了更多的新机遇。2015 年实现整体上市后，公司通过员工持股、“二次混改”、股权激励激发员工活力，通过分拆上市、存量资产战略重组培育专业化经营发展能力，治理体系更加现代化、运行管理更加规范化。

资源获取优势：公司作为全国首家获得中诚信和大公国际双 AAA 信用评级的地方流通企业，具有获取相对低成本资金等资源的优势。公司作为总部地处电子商务之都——杭州、辐射长三角的特大型企业，地理区位优势为产业布局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公司作为世界 500 强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拥有市场美誉度和良好的政企关系，具备强大的国内外资源优化配置的能力，包括获取重大项目、进行区域协同运作等。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01.61 亿元，同比增长 0.63%，利润总额 72.99 亿元，同比下降 6.01%，归母净利润（扣非后）30.34 亿元，同比减少 3.06%，净资产收益率 10.6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80,160,610,971.91	576,548,682,389.20	0.63
营业成本	564,856,197,989.23	562,707,914,894.32	0.38
销售费用	2,679,642,169.28	2,667,541,525.30	0.45
管理费用	3,745,519,602.20	3,446,112,197.39	8.69
财务费用	1,101,628,982.82	1,076,203,572.87	2.36
研发费用	1,038,907,318.94	734,269,084.31	4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35,923.70	-2,140,863,258.4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1,219,787.46	-465,765,680.0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1,560,945.30	-1,819,435,691.47	不适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线缆板块和制药板块研发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期末存货、预付账款等经营性资金占用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股权投资现金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股权投资等资金需求量较上年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加 0.63%，营业总成本同比增加 0.5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供应链集	5,411.68	5,320.16	1.69	-0.47	-0.53	增加 0.06

成服务						个百分点
其中：金属材料	3,251.35	3,212.95	1.18	0.65	0.37	增加 0.28 个百分点
化工	857.39	847.74	1.13	11.90	11.73	增加 0.15 个百分点
整车及后服务	408.52	395.47	3.19	-1.46	0.04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煤炭	410.98	395.78	3.70	-21.03	-21.32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金融服务	106.58	93.44	12.33	32.78	39.46	减少 4.2 个百分点
高端制造	225.20	187.29	16.83	11.90	7.61	增加 3.31 个百分点
其中：线缆制造	83.87	69.66	16.95	10.05	8.89	增加 0.89 个百分点
热电联产	31.25	23.71	24.13	0.77	-1.00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轮胎制造	47.62	40.85	14.22	11.82	-0.44	增加 10.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外销收入	882.46	862.72	2.24	30.18	30.59	下降 0.31 个百分点
内销收入	4,861.00	4,738.17	2.53	-3.57	-3.87	增加 0.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对企业客户	5,273.46	5,149.25	2.36	0.41	0.05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对个人客户	470	451.64	3.91	0.75	2.01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亿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例(%)	
供应链集成服务		5,320.16	94.99	5,348.29	95.69	-0.53	
其中：金属材料		3,212.95	57.30	3,201.19	57.27	0.37	
化工		847.74	15.12	758.71	13.57	11.73	
整车及后服务		395.47	7.05	395.29	7.07	0.04	
煤炭		395.78	7.06	503.05	9.00	-21.32	
金融服务		93.44	1.67	67.00	1.20	39.46	
高端制造		187.29	3.34	174.05	3.11	7.61	
其中：线缆制造		69.66	1.24	63.97	1.14	8.89	
热电联产		23.71	0.42	23.95	0.43	-1.00	
轮胎制造		40.85	0.73	41.03	0.73	-0.44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791,29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8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843,225.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679,642,169.28	2,667,541,525.30	0.45
管理费用	3,745,519,602.20	3,446,112,197.39	8.69

财务费用	1,101,628,982.82	1,076,203,572.87	2.36
研发费用	1,038,907,318.94	734,269,084.31	41.49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38,907,318.9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8,353,129.89
研发投入合计	1,067,260,448.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66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1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3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	58
本科	706
专科	387
高中及以下	25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3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2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9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55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35,923.70	-2,140,863,25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1,219,787.46	-465,765,68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1,560,945.30	-1,819,435,691.47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6,090.71	0.04	3,293.76	0.02	84.92	主要系本期末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8,014.42	1.13	143,763.75	0.99	30.78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暂付款等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4,195.05	0.69	67,661.77	0.47	68.77	主要系本期末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增加所致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6,700.62	1.67	186,142.20	1.28	48.65	主要系本期末物宝典当发放的贷款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161,811.16	0.97	40,873.71	0.28	295.88	主要系物产中大资管本期债权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69.42	0.07	5,247.06	0.04	112.87	主要系本期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类投资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82,447.50	2.90	301,742.63	2.08	59.89	主要系本期金华医疗增加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5,287.08	9.12	1,106,252.36	7.62	36.97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浙江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增加的固定资产,以及部分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02,450.85	0.62	191,505.02	1.32	-46.50	主要系本期部分在建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81	0.00	49.57	0.00	-56.00	主要系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058.61	3.99	77,210.70	0.53	758.77	主要系期末的预付保险公司投资款所致
短期借款	2,743,465.62	16.51	1,709,807.10	11.77	60.45	主要系本期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2023 年年度报告

预收款项	25,787.93	0.16	41,195.28	0.28	-37.40	主要系本期预收租金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641.83	1.38	93,642.72	0.64	144.1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349,184.31	2.10	265,677.27	1.83	31.43	主要系本期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22,615.54	0.14	40,311.79	0.28	-43.90	主要系分期付款的股权款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23,797.86	0.14	9,555.21	0.07	149.06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弃置费用等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314.47	0.16	61,149.98	0.42	-56.97	主要系本期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持有人投资份额减少所致
库存股	23,102.52	0.14	39,010.86	0.27	-40.78	主要系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解除限售
专项储备	1,745.94	0.01	949.19	0.01	83.94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浙江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24,284（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3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723,161,831.23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融资	162,929,935.66	质押
应收账款	10,666,569.73	质押
存货	910,258,339.83	汽车合格证/仓单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	保证金
固定资产	855,993,117.56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680,594,994.24	抵押
无形资产	150,951,127.57	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31,613,465.76	质押
应收票据	4,599,139.60	质押
长期应收款	296,586,073.00	质押
合计	13,827,454,594.1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支出共计 8.97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物产中大投资对浙江城西科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 亿元，子公司物产中大投资对综改试验（杭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5 亿元，子公司物产中大产投对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45 亿元，子公司物产中大资管对诚瓴新际产业发展(浙江)有限公司出资 0.5 亿元，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对台州仲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0.47 亿元，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对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出资 0.44 亿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551,243,497.18	33,200,862.38			160,295,788.06	44,772,939.80		699,967,207.82
信托产品	144,070,346.50	-87,634,254.28			374,530,000.00	277,986,506.24		152,979,585.98
私募基金	810,541,299.50	-106,837,713.95			340,984,113.23	260,402,223.41		784,285,475.37
期货	86,969,628.03	74,028,816.66				76,199,537.15		84,798,907.54
衍生工具	279,970,517.43	32,913,535.62			64,685,461.74			377,569,514.79

其他	3,121,086,795.28	21,378,178.66			821,523,449.10	327,413,155.97		3,636,575,267.07
合计	4,993,882,083.92	-32,950,574.91			1,762,018,812.13	986,774,362.57		5,736,175,958.5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0927	永安期货	240,171,470.47	自有资金	362,575,000.00	-2,742,944.74			34,190,557.95	4,090,557.95	329,732,055.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股票	688621	阳光诺和	300,000.00	自有资金	96,665,600.00	-3,725,680.43			6,964,762.76	-1,382,356.81	84,592,8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信托产品		中原信托-好利科技1号单一资金信托	45,000,000.00	自有资金		140,557.17		45,000,000.00		4,414,633.88	45,140,55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信托产品		中原信托-卓越20号集合资金信托	50,000,000.00	自有资金		194,977.55		50,000,000.00		3,641,090.29	50,194,97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信托产品		平安信托物金新动力量化多策略单一资金信托	55,530,000.00	自有资金		2,114,051.26		55,530,000.00			57,644,051.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391,001,470.47	/	459,240,600.00	-4,019,039.19		150,530,000.00	41,155,320.71	10,763,925.31	567,304,441.24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物产中大所属子公司杭州财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财擎）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的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司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君悦）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物产中大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期货）是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是在中国期货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杭州财擎、中大君悦和中大期货可以通过设立私募基金和资管计划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截止报告期末，杭州财擎、中大君悦和中大期货作为管理人的私募基金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11.12 亿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值变动				(%)
商品期权期货合约		282,535.10	13,912.91		3,371,622.60	3,430,758.71	237,311.91	6.45
外汇合约		3,207.79	-2,749.43		7,627.90	7,256.23	830.03	0.02
合计		285,742.89	11,163.48		3,379,250.50	3,438,014.94	238,141.94	6.47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商品及外汇套保方案在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两个报表项目中合计反映的金额为 10.25 亿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商品、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不以投机为目的，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防范价格、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规避市场风险，保障公司财务安全性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p> <p>（一）风险分析</p> <p>1、市场风险： 受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市场的行情变动幅度远超现货价格变动幅度，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p> <p>2、操作风险： 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若专业人员配置不足、内控不完善，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交易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p> <p>3、流动性风险： 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市场价格波动过于激烈时，可能发生因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所产生的损失。</p> <p>4、技术风险： 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计算机、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导致意外损失发生的风险。</p> <p>（二）风控措施</p>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p>							

	<p>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期货交易所相关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推动省属企业金融衍生业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明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标和原则、组织体系和授权、业务开展要求、日常管理等相关内容。</p> <p>2、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纳入集团年度全面预算，每年度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求，确定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等相关指标的年度预算，并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p> <p>3、强化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内控执行，严格合规管理，规范开展授权审批、交易操作、资金使用。交易品种与主业经营密切相关，不得超越规定的经营范围。交易工具规则清晰、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最大损失可控。</p> <p>4、提升控股子公司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人员业务能力，配备充足具有 3 年以上从事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业务经验、专职专业的交易、研究和风控人员，健全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风控机制和信息化系统。</p> <p>5、对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保证金等资金账户实行专门管理，规范资金划拨和使用程序，加强日常监控，动态开展资金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严格履行保证金追加审批程序，对于未经批准的操作方案，不得拨付资金。不得以个人账户（或个人名义）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p> <p>6、优化控股子公司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环境，建立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信息系统，覆盖业务全流程，嵌入内控制度要求，实现“现期一体”管理，具备套保策略审批、交易信息记录、风险指标监测、超限额或违规交易预警等功能，对所有业务进行监控，实现在线实时监测和预警。</p> <p>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p> <p>（一）市场波动风险及风控措施</p> <p>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套期保值为核心，规避或降低汇率风险。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基于真实的基础交易，严禁脱离实体业务需求的投机交易。</p> <p>（二）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及风控措施</p> <p>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合约为公司与商业银行签订的合约，或通过有资质的期货经纪公司参与的香港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芝加哥商品交易所市场合约。市场公开、透明，成交活跃，能够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p> <p>（三）资金计划变动风险及风控措施</p> <p>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汇资产及负债为依据，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根据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提前做好资金计划。如标的物对象发生变化，及时采用诸如提前交割、展期和平仓等措施。</p> <p>（四）内部合规风险及风控措施</p>
--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进行合规性内部审计，确保业务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会计核算的真实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根据交易所的结算价格或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4 月 2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5 月 16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持股比例	资产总计	营业总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物产中大金属	57.17%	3,219,015.58	14,199,583.99	85,754.27	64,647.10
物产中大国际	78.18%	1,689,536.76	16,129,659.55	112,057.66	83,425.97
物产中大化工	80.00%	1,520,751.91	9,812,107.45	72,109.14	53,235.48
物产环能	57.40%	1,038,648.78	4,432,696.31	153,049.24	120,035.03
物产中大实业	87.01%	1,461,198.91	2,698,609.39	95,826.20	86,562.10
物产中大云商	67.00%	272,743.93	1,056,064.13	22,110.17	16,037.02
物产中大物流	100.00%	413,400.02	1,403,656.90	10,744.74	8,424.08
物产中大融租	100.00%	1,316,712.12	312,240.08	20,564.20	16,658.55
物产中大期货	96.57%	586,557.17	244,274.10	7,291.05	6,298.16
物产中大财务	100.00%	1,245,982.28	31,719.70	16,423.72	12,683.55
物产中大金石	100.00%	422,327.38	47,587.89	15,548.65	15,328.90
物产中大环境	100.00%	265,529.53	55,248.74	6,635.09	5,940.63
物产中大投资	100.00%	409,674.55	1,545.23	13,462.20	10,562.65
元通汽车(新)	83.46%	1,292,166.95	3,779,097.88	61,607.57	42,478.9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将本公司或子公司作为管理人且可变回报重大的结构化主体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如下：

产品名称	结构化主体期末所有者权益 (万元)	结构化主体本期净利润 (万元)
君悦安新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3,709.54	-88.25
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57.85	-295.06
君悦科新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212.03	-333.34
君悦智选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56.27	34.91
君悦日新九号私募投资基金	5,042.66	-245.08
中大君悦财富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01.89	-379.45
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23,801.67	-899.85
君悦日新七号私募投资基金	5,636.20	45.38
君悦智选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51.18	-72.34
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73.20	15.17
君悦 500 指数增强私募投资基金	6,874.20	57.30
中大久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2.87	-48.79
君悦定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13.14	-515.15
君悦智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83.50	-61.47
中大君悦财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24.74	-65.52
君悦定增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68.38	-881.62
君悦润沣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19.76	-1,835.22
君悦润泽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967.55	-2,368.88
财通基金玉泉 99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74.55	977.97
华泰资管君泽定增汇金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92.57	-476.52
中大期货-大福星基石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7,017.61	200.42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1) 供应链行业战略地位不断提升

当前，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正面临深度重构，国家通过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拓展自由贸易区、加强产业链供应链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吸引外商投资力度、加快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接、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推动更高层次的、更前沿的开放型经济发展，提升跨国产业链供应链运作的效率和价值地位，拉动整体经济效益。

(2) 供应链数字化转型全面提速

随着全球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程度持续提升，企业间的联系与协作日益紧密，上下游数字化协同创新成为重要方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与供应链业务融合不断深化，供应链协同从简单线性关系走向多主体的复杂网状关系，智慧供应链、智能工厂网络、社会化协同研发等供应链数字化组织新模式开始普及，推动产业组织深度调整。

（3）供应链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

自全球进入碳中和时代以来，供应链的绿色低碳发展，成为各国政府和企业关注的焦点。而供应链的绿色低碳发展，也被业界认为是实现产业链绿色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的一环。企业在供应链中采用低碳技术，将绿色、环保等理念融入管理的全过程，将有利于企业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提高生产品质。

2. 金融服务

2024 年，我国大概率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与稳健的货币政策，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的调节作用，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相匹配。将加大对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及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是未来的发展方向。强监管的态势可能将持续，全覆盖、穿透式的金融监管体系将进一步完善与实施，为金融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3. 高端制造

从宏观层面看，传统基建、“新基建”、美丽中国、健康中国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这给公司电线电缆、热电联产、轮胎制造、镁矿及镁合金加工等带来发展机遇。

电线电缆方面，近年来，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市场规模迅速壮大，已成为电工电器行业二十余个细分行业中规模最大的行业，占据四分之一的比重。全球电线电缆行业已进入几大巨头垄断竞争阶段，但我国电线电缆企业数量较多，普遍规模较小，行业市场集中度低。电线电缆分会发布的《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十四五”期间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如电线电缆、高端制造业电线电缆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随着国家“双碳”战略推进、新能源市场爆发式增长、新基建投资的兴起，给新能源装备电缆、节能环保电缆和特种电缆等产品带来了极大的市场机遇。

热电联产方面，“双碳”目标对于电力行业来说既是艰巨挑战，也是巨大机遇。与单纯燃煤发电企业不同，热电联产企业具有用能效率高、节能环保等优点，是解决我国城市和工业园区供热结构不合理、热电供需矛盾突出、热源能效低、污染重等问题的主要途径之一。随着国内经济稳定增长，我国工业和居民采暖的热力需求仍将不断上升，叠加支持政策的持续推进，热电联产行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长期来看，热电联产行业将在我国的节能减排目标实现和全球温室气体减排中起到重要作用。国内外的热电联产技术已经比较成熟，在“双碳”目标下，生物质焚烧及

固废综合处置技术受到重视，也是未来热电联产行业重要的发展方向。一方面，生物质、固废协同处置可有效降低化石燃料消费比重，助力能源结构调整和转型；另一方面，通过固废协同处置可有效减少环境污染，产生巨大的环境和社会效益，在当前节能减排背景下具有重要意义。

轮胎制造方面，全球轮胎市场整体饱和，增速缓慢。全钢胎市场整体下滑，半钢胎配套市场表现亮眼。分地区来看，印非中东区域近两年配套市场需求大幅增加，其人均机动车保有量及基建需求均有较大提升空间，需求高速增长有望延续；乘用车胎后装市场由于相对较长（平均 3-4 年）的换胎周期，其周期性受汽车产销影响较小，波动相对平稳。此外，随着中国新能源汽车的崛起，有望推动国产轮胎提升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扩大全球市场份额。

镁矿及镁合金加工方面，中国是原镁生产的主要国家，拥有丰富的白云石、煤炭资源和硅铁生产能力，使得原镁生产所需的原料有充分的保障。中国的原镁生产主要集中在一些特定的地区，如青海、甘肃、宁夏、陕西等地。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和汽车、建筑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对原镁的需求也在持续增长。尤其是在汽车轻量化趋势下，单车用镁量有望持续增长，这将进一步推动原镁需求的增长趋势。当前原镁生产企业虽数量众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随着头部企业规模经济优势、技术优势的积累，部分中小企业可能会面临生存困境，行业集中度或将进一步提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坚持“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加快建设数字化企业架构、不断完善数字化战略管理闭环、持续提升集团数据治理能力，推动供应链、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数据贯通、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由“中国供应链集成服务引领者”迭代升级为“中国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引领者”。同时依托强大的资源组织、网络渠道、品牌运营等专业优势，联动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加快建设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客户需求为驱动，以智慧供应链企业利益相关方跨界融合、共生共赢为特征的产业互联网，加速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组织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预算营业总收入 5850 亿元，营业总成本控制在 5791.27 亿元以内，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深化实施“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全力谋划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强化产业投资，健全风控管理，着力推进突破性创新、攻坚性改革、提升性开放，系统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不断厚植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 提高站位、牢记使命，坚定扛起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的国企担当

一是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以更高水平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有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有序推进国际化布局，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升全球资源尤其是大宗商品资源配置能力，在畅通双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展现更大作为。

二是重塑大宗贸易板块战略功能，充分发挥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优势，为国家和我省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做好集成服务，赋能区域经济、实体企业发展，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构建智慧供应链物流体系，努力构建立足长三角、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现代物流服务格局。

三是大力推进“共富养老”，持续提升优质养老品牌的影响力和养老服务品质能力，塑造养老文化、打造产业生态，全力支持推进“共富增收”，以金融为支点调动资源助推产业发展，持续助力区域共富先行。

四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建设。主动参与谋划承接重大投资、重大项目，以更高站位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赋能我省自贸区高水平建设。

（二）锚定战略、保持定力，持续厚植企业核心优势和发展后劲

一是强力推动大宗贸易供应链主业高质量发展。紧扣省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省属企业大宗贸易高质量发展等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对大宗贸易的战略研究，推进产业链供应链融合发展，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风险防范，严格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十不准”要求，严禁“融资性贸易”“空单”“走单”等虚假贸易，打造行业领先的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重点加快特种金属、矿产、油气等重要战略资源布局，推动初级产品来源更加多元，贸易通道更加顺畅，仓储运输等关键基础设施更加完善，进一步增强战略储备能力及产业链供应链掌控能力。

二是持之以恒提升金融服务核心竞争力。强化金融发展“韧性”“潜力”和“定力”，提升投资、期货、资管、融租、财务等综合金融平台的服务能力和方案解决能力；促进信泰人寿可持续健康发展；升级存量业务经营模式，提升核心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推进金融与供应链主业的深度融合，以产品、服务、信息等为纽带，增强互动、塑造生态、实现价值共赢。

三是进一步做强做优高端制造。坚持创新驱动，确保实业板块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跨越增长。发展壮大现有产业，制订单项冠军企业培育计划，以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为导向，全力推动线缆、热电、轮胎、医药、水务等产业快速发展，以数智赋能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力争在更大市场、更广平台、更优科技上形成新的增长点。

（三）激发活力、改革攻坚，持续深入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一是健全完善上市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在授权放权以及差异化管控上出实招、求实效。进一步规范二级公司和重要三级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运行，推动法人治理程序更加完善、ESG理念更加深入、信息披露更加精准。

二是精心组织开展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坚持突出重点、统筹推进、因企施策，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治理，把价值创造融入到企业管理运营诸环节、体现到有效激励约束各方面。

三是乘势而上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锚定服务国家全省重大战略，助推改革工作走向纵深。进一步激发混改活力，“一企一策”单独研究、逐一攻关，并切实强化混改企业后评价。

（四）创新驱动、优化布局，持续积蓄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一是以科技创新塑造发展新动能。强化科技创新研发投入力度，重点在“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高科研投入产出效率、增强创新体系效能上力求新突破。聚焦线缆、热电、制药、轮胎等重点领域的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实施专精特新提升发展行动。重点发展与节能环保、新兴信息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业等新兴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聚焦新型储能、光储充一体化、绿色智慧物流三条“新能源产业链”，构建新能源“投、产、运、供、研”五位一体产业阵型，提升新能源项目 EPC 运营能力。

二是以投资并购凸显产业新优势。在符合公司战略导向的前提下，在产业链上下游及与自身核心主业存在反哺赋能效应的新兴产业领域物色优质投资机遇，有效搭建科学合理、逆周期、稳增长且可持续的全新产业格局。

三是以结构调整优化产业体系。加快从“传统贸易思维”向“产业生态思维”转变与融合，深化“产业大脑+未来工厂”模式，围绕核心主业开展瘦身强体，将有限的资源能力聚集到富有长远生命力与广阔发展前景的盈利单元与朝阳产业。

四是以数实融合重构数字化改革新格局。以更大力度持续深化数字化行动，积极构建信创领域的安全高效大办公平台、迭代升级精确服务大数据平台和风险可测大管控平台，全力打造全链条全周期数字化集成服务商。

（五）建章立制、构建体系，持续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是持续打造合规运行体系。积极推进“内控深化提升”项目成果落地见效，完善内控数字化平台；细化关键环节管控举措，强化经营管理活动全过程监控，强化依法合规经营理念。

二是健全审计闭环管理长效机制。严格落实审计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推动成员公司审计工作走深走实。

三是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安全治理体系，丰富宣传教育载体，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六）人才强企、激发活力，持续筑牢公司高质量发展智力保障

一是坚持人才强企战略。围绕“一体两翼”战略布局，按照省委全面加强“三支队伍”建设要求，不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加快形成一支数量充足、质量过硬的高水平专业化人才队伍。全面树立“大人才观”，以更高站位、更广视野、更大格局统筹推进公司各项人才工作任务。

二是建立健全高效的人才工作体系。持续迭代公司人才新政及配套制度，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优化人才选拔评价、培养使用、服务保障等机制，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各类人才。

三是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牢牢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加强人才发展委员会对公司人才工作的统筹协调，为人才成长发展提供必要的资源要素保障。坚持营造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环境，深入落实领导联系、服务人才制度，及时掌握人才政策落实情况，大力形成重视、关心、支持人

才发展的良好氛围，使高水平专业化人才真正能够引进来、留得住。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1) 价格风险

大宗商品受市场环境、供求关系、政策波动等多因素影响，加上交易规模体量巨大，交易价格波动幅度大，使得大宗商品交易商承受着较大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大宗商品交易商涉及的上下游贸易主体较多，如果产生较大的市场波动导致客户客观丧失履约能力，信用风险的大小主要取决于交易对手的偿债能力、经营状况等。

(3) 货权风险

主要是货权交接、货权转移、货物保管过程中导致货物损失的风险，是大宗商品交易中常见且危害重大的风险。

对策：供应链集成服务头部企业将加强市场研究，深入分析商品价格变化可能对供应商、客户造成的影响，对于风险较大的业务及时预警；加强价格风险的动态化管理，适时追加客户保证金；动态评估合作方的经营情况、信用状况、偿付能力等；严格核查物流供应商的仓库硬件和主体资质，建立完善的货物验收、入库、盘库、出库制度，对存货实时动态监控。通过做专、做精、做强，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系统化风控体系建设，不断提升行业地位。

2. 金融服务

宏观经济形势不确定因素增多、风险挑战加大。国际方面，地缘政治冲突、粮食能源危机等风险叠加，贸易摩擦加剧，西方国家在科技、金融等多个领域对我国进行施压与限制；国内方面，经济增速由原高速增长进入平稳增长的“新常态”，消费需求复苏尚需时日，房地产投资可能继续收缩。金融风险的传导性较强，容易受到实体经济与外国金融市场风险的传染，进而对我公司金融板块及其他产业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根据金融监管政策要求，持续增强对金融业务的专业化管控能力，建立与金融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风险控制体系，平衡好金融业务的风险与收益。通过信息技术等手段，规范金融业务流程，加强对金融风险的识别与预警，从而实现公司金融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3. 高端制造

电线电缆方面，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企业数目众多、行业高度分散、市场集中度低。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大小企业达上万家，其中形成规模的有 4000 家左右。目前，中低压电缆技术含量以及对设备投资的要求不高，相关市场竞争极为激烈。此外，同时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国家产业政策的出台以及调整、宏观经济下行等风险。

热电联产方面，政策变动对行业发展影响较大，且大部分热电联产企业是以煤炭作为主要原材料，其占经营成本的比重较大，煤炭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热电联产企业的经营成本。

轮胎制造方面，虽然 2023 年轮胎制造业务取得超预期的业绩，但也面临着国际原油价格波动较大、全球经济复苏乏力、人民币汇率升值压力、海外工厂开工率提升等不利影响，出口可能会有反复。

镁矿及镁合金加工方面，其一是价格波动风险，镁锭作为大宗商品，受供求关系、全球经济和中国经济状况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原镁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对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其二是环保风险，近年来，在节能、环保要求推动下，原镁绿色生产要求不断提高，这对原镁生产相关技术改进和成本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对策：电线电缆方面公司将通过采取锁定原材料成本、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动向、行业政策、储备核心技术、管理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升级产品结构等方式，推动产业链提质升级，增强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

热电联产方面公司将加强与所在园区政府企业的沟通，实时掌握政策动向以及企业经营情况，并积极对接新增企业的用热需求；切实发挥节能减排工作在实现“双碳”目标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煤炭等主要原材料集采优势，实现降本增效。

轮胎制造方面公司将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发适销对路的中高端产品，充分利用橡胶期现货交易优势，扩大集中采购的范围和力度，持续降低采购成本。

镁矿及镁合金加工方面，公司将拓展产品在原镁消费端的应用，提高产品在各应用端的需求及渗透率；及时掌握国家环保相关政策，关注行业环保技术发展趋势，不断优化技术路径以最优成本达到相关环保标准，将环保风险因素控制在最小范围。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制度体系，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建设与实施，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杜绝内幕交易，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董事会共计召开 9 次会议，其中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7 次。公司董事会切实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纲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

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企业经营管理中的决策作用，促进了企业规范运作和稳定发展。

1.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独立运作、各尽其职。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9 次，监事会会议 4 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下设的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投资与 ESG、提名、投资者关系管理、法治建设六个专门委员会，均按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各自的职能。

2.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规范管理，完善制度体系，修订了《公司章程》、《物产中大投资管理制度》、《物产中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物产中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专项管理制度》、《物产中大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

4. 关于上市公司防控和打击内幕交易活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在定期报告披露和临时公告披露期间等，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继续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一直严格履行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物产中大	2023 年	www.sse.com.cn	2023 年	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5 月 16 日		5 月 17 日	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 17 项议案
物产中大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7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股东大会的合法性。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新	董事长	男	53	2022年1月28日	2025年5月16日					137.04	否
宋宏炯	董事	男	59	2016年2月4日	2025年5月16日					164.15	否
	总经理			2019年4月14日	2025年5月16日						否
许强	董事	男	57	2019年5月7日	2025年5月16日					140.58	否
洪峰	董事	男	52	2022年1月28日	2025年5月16日					0	是
李媛	董事	女	46	2023年7月18日	2024年4月26日					0	是
曹茂喜	独立董事	男	51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10.6	否
陈三联	独立董事	男	59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10.3	否
郑春燕	独立董事	女	43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10.4	否
陈俊	独立董事	男	46	2022年5月17日	2025年5月16日					16.95	否
邵燕奇	职工董事	男	42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424,837	424,837	0		98.51	否

				月 17 日	月 16 日						
骆敏华	监事会主席 (监事长)	女	55	2021 年 9 月 9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120.26	否
王建荣	监事会副主 席、职工监事	男	47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92.64	否
江建军	监事	男	54	2021 年 5 月 18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0	是
江海荣	监事	男	39	2020 年 9 月 9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25.75	否
佟智慧	职工监事	女	4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128.59	否
李刚	副总经理	男	54	2022 年 3 月 28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110.02	否
吴斌	副总经理	男	49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99.90	否
	总法律顾问			2022 年 9 月 8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否
罗畅	副总经理	男	5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0	否
李兢	副总经理	男	45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650,000	650,000	0		216.77	否
殷畅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23 年 4 月 21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400,000	400,000	0		103.81	否
王奇颖	财务总监	女	52	2018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538,900	538,900	0		114.64	否
胡健	数字总监	男	50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450,000	450,000	0		148.88	否
鄢超	董事(离任)	男	44	2018 年 9 月 13 日	2023 年 7 月 11 日					0	是
王露宁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60	2016 年 2 月 4 日	2024 年 1 月 3 日					142.65	否

杨正宏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20年6 月9日	2023年11 月21日					124.61	是
廖建新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3	2020年7 月28日	2023年4 月21日	450,000	405,000	-45,000	二级市场 减持	109.15	否
合计	/	/	/	/	/	2,913,737	2,868,737	-45,000	/	2,126.2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新	曾任宁波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党工委书记，衢州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书记，浙江省政府党组成员、办公厅党组书记、浙江省政府秘书长等职。2022年1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宋宏炯	曾任浙江省上虞市教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财基科科长，上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浙江省委组织部干部综合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干部二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公务员管理处处长，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年2月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许强	曾任长广集团七矿生产技术科副科长、劳资科科长、党政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矿长，浙江长广（集团）有限公司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19年5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洪峰	曾任交通银行温州分行水心支行行长，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浙江省国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管理部（资金运营中心）总经理，2019年12月起任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2年1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媛	曾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综合监督部）部长；2022年1月起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曹茂喜	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上市公司二处副处长、上市公司处调研员、综合业务监管处处长，中国证监会第十六届主板发审委委员等职。2022年5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三联	曾任《律师与法制》杂志社编辑部主任、副主编，省律协对外联络部主任、副秘书长、秘书长等职。现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兼任浙江省政协常委，2022年5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春燕	现任浙江大学本科生院教研处处长、浙江立法研究院（浙江大学立法研究院）院长，浙江省委法律顾问，省委法治浙江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入选国家万人青年拔尖计划、第四届浙江省突出贡献中青年法学专家，首届之江青年学者。2022年5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俊	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财务与会计学系主任，浙江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浙江大学拔尖人才培养智能财务项目负责人、浙江大学全球浙商研究院上市公司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浙江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2022年5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邵燕奇	曾任浙江省物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办公室副主任。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党群部部长、工会办公室主任。2022 年 5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骆敏华	曾任浙江省审计厅综合处、金融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经理，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风控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资金运营中心总经理，纪委委员、职工监事、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监事长）。
王建荣	曾任浙江中大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会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会计部经理、副主任，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22 年 5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江建军	曾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二轻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省属企业高级监事。2021 年 1 月起任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治理部副部长。2023 年 12 月起任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1 年 5 月 18 日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江海荣	中国技能大赛—第九届全国交通运输行业“德科杯”汽车维修工职业技能竞赛冠军，全国技术能手，全国交通技术能手，全国青年岗位能手，浙江省“百千万”高技能领军人才“拔尖技能人才”，杭州市“C”类高层次人才，杭州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曾任浙江申通时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机电工、机电组长、机电班长，2015 年 5 月起任浙江申通时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李刚	曾任浙江省国资委预算审计与业绩考核处副处长、企业改革与发展处副处长、企业改革与发展处处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一级调研员。2022 年 3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吴斌	曾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层正职）、投资发展部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业研究中心）负责人，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浙江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罗畅	曾任杭钢基建技改部副部长，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副处级管理人员，浙江杭钢人力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在外职工服务中心主任，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书记，省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2023 年 12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兢	曾任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民品室副主任、主任，市场营销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营销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2017 年 7 月入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18 年 1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殷畅	曾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团委书记，党群部副部长、工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办公室主任。2023 年 4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奇颖	曾任浙江省金属材料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杭州国际假日酒店财务副总监，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总经理助

	理、总会计师、副总经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等职。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
胡健	曾任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管理会计事业部总经理、互联网事业部总经理，北京创意麦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ERP 总监，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总监，拉扎斯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信息平台部高级总监，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架构师。2021 年 1 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数字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范焯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十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赵珏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洪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12月	
江建军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治理部副部长	2021年1月	2023年12月
江建军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3年12月	
李媛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022年1月	2023年8月
李媛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3年8月	
鄢超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部主任	2017年10月	2023年4月
鄢超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法律顾问	2019年12月	2023年4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俊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	主任	2019年3月	
陈俊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6月	
陈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	
陈三联	浙江省律师协会	副会长	2019年6月	
陈三联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陈三联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8月	2023年9月
陈三联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陈三联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21年7月	
曹茂喜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2024年4月
曹茂喜	杭州天禄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2020年1月	
曹茂喜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2023年4月	
曹茂喜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	
郑春燕	浙江大学本科生院	教学研究处处长	2021年11月	
郑春燕	浙江立法研究院(浙江大学立法研究院)	院长	2023年12月12日	

江建军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江建军	安邦护卫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鄢超	信加（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8 月	2023 年 5 月
杨正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1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和奖惩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按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经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通过《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议案》、《公司高管人员 2022 年度薪酬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集团本级职业经理人 2023 年度考核目标责任书的议案》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各项考核指标、利润水平、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与实际披露数值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与实际披露数值一致。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媛	董事	选举	选举
罗畅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殷畅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鄢超	原董事	离任	辞职
王露宁	原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杨正宏	原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廖建新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十届六次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知名成熟发行人标准公开发行 2023 年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开发行 2023 年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和审批权限的议案、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集团本级职业经理人 2023 年度考核目标责任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制定《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商品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拟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届七次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届八次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法人治理重要事项授权管理清单》的议案
十届九次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浙江柴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十届十次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 2023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审议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审议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关于参与增资入股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十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十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关于更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的议案、关于《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签订集团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责任书和 2022 考核情况的议案

十届十四次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新	否	9	9	7	0	0	否	2
宋宏炯	否	9	9	7	0	0	否	2
许强	否	9	9	7	0	0	否	2
洪峰	否	9	9	7	0	0	否	1
李媛	否	7	7	6	0	0	否	1
陈俊	是	9	9	9	0	0	否	2
陈三联	是	9	9	7	0	0	否	0
曹茂喜	是	9	9	7	0	0	否	2
郑春燕	是	9	9	8	0	0	否	2
邵燕奇	否	9	9	7	0	0	否	2
鄢超(离任)	否	2	2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俊、曹茂喜、邵燕奇
提名委员会	郑春燕、陈三联、许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曹茂喜、郑春燕、陈俊
战略投资与 ESG 委员会	陈新、宋宏炯、许强、洪峰、李刚、邵燕奇

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	许强、洪峰、王露宁、杨正宏、李刚、吴斌、廖建新、殷畅、王奇颖、宣峻、邬静乐、叶光明、王君波、黄铁飞
法治建设委员会	许强、陈敏凡、张旭慧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汇报》《2022 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2022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安排》。	
2023 年 4 月 1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结果及审计意见》《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总结》《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 年 6 月 30 日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12 日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集团本级职业经理人 2023 年度考核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投资与 ESG 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 8 月 28 日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战略入股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4 日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六) 报告期内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5 月 16 日	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交流公司经营情况、下一步可持续发展等问题。	

(七) 报告期内法治建设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法治建设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的议案	

(八)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及公司经营运作进行了认真详细的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符合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在执行职务时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24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63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834
销售人员	7680
技术人员	6684
财务人员	2203

行政人员	3953
合计	26,3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032
本科	7299
大专	8,331
其他	8692
合计	26,35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人才作为第一资源，倡导“绩效”理念，建立了一整套合理的薪酬体系，激励员工为企业的发展创造出更大价值。公司薪酬分配兼顾内部公平和外部竞争力，实施分行业分级管理，激励、约束相结合以及薪酬激励与其他激励结合等原则；根据岗位特征，公司设立了年薪、岗位、业务、市场四种工资制，并逐步形成了常态化调整机制。公司完善的薪酬制度，在保障员工生活水平和激发员工创业激情，保持员工薪酬外部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开创了干事创业的良好局面。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物产中大国际学院由物产中大、德勤等单位共同举办。通过内训与外训结合、国内与国际融通、非学历与学历并举，着力打造以企业家精神教育培养为核心，培训、咨询与合作为主要内容的服务平台，全力争创“国际化、平台化、生态化、专业化”的国内一流企业大学、国际特色商学院。

2023 年学院按照“双轮驱动、双融发展、双创目标、双强学院”的发展路径，不断开辟新领域新项目，全年共开展培训项目 118 个，培训学员 31920 人次、65344 人天。学院荣获“中国企业教育先进单位百强”、“中国企业培训示范基地”荣誉称号，“育鹰”计划荣获“中国企业培训最佳学习项目”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94070.0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3549.60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明确了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历年来，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3年5月16日，公司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194,872,040.00股，扣除拟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10,000.00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79,004,306.00元（含税）。2023年6月30日，公司发布了《物产中大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7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7月6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7月6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1
每10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090,437,975.9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7,056,493.4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不适用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090,437,975.9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5
------------------------------------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中长期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公司九届十六次董事会、九届十九次董事会、九届九次监事会、九届十一次监事会、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6 月 16 日、7 月 6 日披露的《物产中大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等。
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九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完成。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公告》等。
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十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
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十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8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等。
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经公司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十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完成。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邵燕奇	职工董事	400,000	0	2.94	160,000	240,000	400,000	4.43
李兢	副总经理	650,000	0	2.94	260,000	390,000	650,000	4.43
殷畅	董事会秘书	400,000	0	2.94	160,000	240,000	400,000	4.43
王奇颖	财务总监	450,000	0	2.94	180,000	270,000	450,000	4.43
胡健	数字总监	450,000	0	2.94	180,000	270,000	450,000	4.43
合计	/	2,350,000	0	/	940,000	1,410,000	2,35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和激励。在每个经营年度末，由董事会根据高管人员的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2. 公司积极尝试推动建立一套切实有效，面向中长期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始终坚持将内控建设作为推动企业规范治理、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持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大力强化内控执行，全面开展内控评价，有效部署“内控深化提升”专题活动，积极推进内控智库平台应用，扎实构建了系统全面的内控工作体系和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公司内控体系运行总体向好，荣获了2023浙江上市公司内控指数第2名和省属上市公司第1名，排名再创历史新高，并连续进入全国上市公司内控百强。

2024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战略目标和中心工作，持续完善内控建设，充分发挥内控效能，进一步提升风险系统化管控能力，为持续推进打造“大而强、富而美”受人尊敬的优秀上市公司提供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动态调整“法人治理重要事项授权清单”，科学指导二级子企业和重要三级子企业全面落实董事会职权，提高子企业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首次开展延伸至三级公司的董事会运行评价及外部董事履职评价。通过委派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持续健全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助力上市公司打造良好治理生态。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产投围绕新材料主攻方向布局进入镁产业，紧抓镁产业发展广阔前景，通过协议转让和公开竞拍方式收购镁行业头部企业浙江柒鑫合金 82.3%的股权。公司更名为物产中大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10 月，根据法定程序形成新一届法人治理结构。并购完成后，物产中大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立足于镁及镁合金循环经济核心领域，深耕产业链、价值链，增强科技创新实力，充分发挥头部企业带动作用，致力于推动镁产品大规模广泛应用，引领镁行业绿色健康发展。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已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梳理了公司治理相关情况，公司于 2021 年初就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自查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现状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6,610.4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江苏金轮特种钢丝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废水		
	二氧化氮		总磷	氨氮	COD
排放方式	有组织排放		污水处理后回用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厂区内排放口 2 个		厂区内排放口 1 个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GB/T 31962-2015 污水排入 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核定的排放浓度	150mg/Nm ³		0.5mg/L	15mg/L	100mg/L
实际排放浓度	36mg/m ³		0.24mg/L	0.51mg/L	11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	/		/	/	/
实际排放总量	/		/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2) 南通森能不锈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废水						
	VOCs	氯化氢	硝酸雾	CO D	P H	氨氮	悬浮物 (ss)	总氮	总磷	石油类	六价铬	总镍
排放方式	有组织排放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排放口数	厂区内排放口 1 个		厂区内排放口 2 个			厂区内排放口 1 个						

量和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核定的排放浓度	60mg/Nm ³	10mg/Nm ³	100mg/Nm ³	500mg/L	6-9	35mg/L	200mg/L	45mg/L	3mg/L	/	0.1mg/L	0.1mg/L	0.5mg/L
实际排放浓度	1.23mg/m ³	ND	10mg/m ³	20mg/L	7	2.540mg/L	4.75mg/L	20.901mg/L	0.463mg/L	0.208mg/L	0.018mg/L	0.050mg/L	0.110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	0.318吨/年	0.142吨/年	0.9吨/年	1.952吨/年	/	0.052吨/年	0.871吨/年	0.052吨/年	0.006吨/年	0.095吨/年	0.001吨/年	0.001吨/年	0.003吨/年
实际排放总量	/	/	/	0.059吨/年		0.005吨/年	0.008吨/年	0.052吨/年	0.006吨/年	0.001吨/年	0.0003吨/年	0.0008吨/年	0.0002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3)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	废气	废水
--------	----	----

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硫酸雾	铬酸雾	非甲烷总烃	COD	总氮	总磷	总锌	总铬	六价铬
排放方式	有组织排放			依托如东开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硫酸雾 3 个、铬酸雾 1 个、非甲烷总烃 1 个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核定的排放浓度	30mg/Nm ³	0.05mg/Nm ³	60mg/Nm ³						
实际排放浓度	1.64mg/m ³	0.017mg/m ³	4.77mg/m ³						
核定的排放总量	/	/	/						
实际排放总量	/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4) 浙江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水			废气
	COD	氨氮	总氮	VOCs
排放方式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车间尾气经厂区蓄热式焚烧系统 (RTO) 处理、废水系统尾气经氧化喷淋处理后高空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公司西南角一个废水排放口，西面 1 个雨水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RTO 排放口 1 个，废水站废气排放口 1 个 一般排放口：固废仓库排放口 1 个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310005—2021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0mg/L	<35mg/L	<70mg/L	非甲烷总烃<60mg/m ³ ，臭气浓度<800（无量纲），（废水站排口）臭气浓度<1000（无量纲）
实际排放浓度	306.5mg/L	1.8mg/L	35.7mg/L	RTO 排放口非甲烷总烃 8.14mg/m ³ ，臭气浓度 400（无量纲） 废水站废气排放口 8.56mg/m ³ ，臭气浓度 549（无量纲）
核定的排放总量	75.944t/a	5.316t/a	10.618t/a	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24.404t/a
实际排放总量	22.047t	0.139t	2.633t	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3.095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无

(5)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水		废气
	COD	NH ₃ -N 氨氮	VOCs
排放方式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车间有机尾气经深冷回收后，进入厂区蓄热式焚烧系统 (RTO) 处理；氯化氢、二氧化硫废气经

			降膜吸收+碱喷淋处理；其他车间无机尾气经碱喷淋后高空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RTO 排放口 1 个，氯化氢、二氧化硫排放口 1 个，其他无机排放口 1 个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2-2021,《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0mg/L	≤45mg/L	挥发性有机物≤60mg/m ³ ，二氧化硫≤100mg/m ³ ，氯化氢≤10mg/m ³
实际排放浓度	132.275mg/L	13.731mg/L	车间 RTO 排口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 7.703mg/m ³ ；氯化氢、二氧化硫排口，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36mg/m ³ ，氯化氢 0.79mg/m ³ ；
核定的排放总量	303.04 t/a	24.24 t/a	VOCs8.64t/a
实际排放总量	5.320t	0.526t	VOCs0.788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6)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废水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臭气浓度	化学需氧量	氨氮	PH	总磷	总氮
排放方式	有组织						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个			其他排放口 28 个			1 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公司西南角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核定的排放浓度	10mg/m ³	50mg/m ³	100mg/m ³	10mg/m ³	10mg/m ³	2000	50mg/L	5mg/L	6-9	1mg/L	10mg/L

度											
实际排放浓度	3.3m g/m ³	9.7m g/m ³	57.3 mg/ m ³	6.5m g/m ³	5.2m g/m ³	549	22mg /L	2.71 mg/L	7.38	0.277 mg/L	8.67 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5.051 2	25.25 59	50.51 18	/	/	/	/	/	/	/	/
实际排放总量 t/a	0.539	2.99	17.8	/	/	/	/	/	/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7)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废水		
	颗粒物	臭气	VOCs	总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有组织			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2 个废气排放口，位于密炼和硫化车间顶部			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公司西北角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7632-2011《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801.6-2018《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	GB 27632-2011《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浓度	10mg/Nm ³	2000	10mg/Nm ³	40mg/L	300mg/L	30mg/L
实际排放浓度	2.895mg/Nm ³	482	1.685mg/Nm ³	21.1mg/L	16mg/L	19.1 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	/	/	/	/	/	/
实际排放总量	/	/	/	/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8) 浙江物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水			废气
	COD	PH	NH3-N	NOX
排放方式	排放入污水处理厂			处理后高空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公司西北角一个废水排放口，一个雨水总排放口			车间废气排放口 2 个，废水站废气排放口 1 个
执行的污染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0mg/L	6-9	35mg/L	/
实际排放浓度	165mg/L	7.2	2.08mg/L	/
核定的排放总量	6.14t/a	/	0.123t/a	5.793t/a
实际排放总量	5.85t	/	0.05t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无

(9)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水		废气
	COD	NH3-N (氨氮)	VOCs
排放方式	污水收集至事故应急池，转输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检测合格后纳管排放；初期雨水回收至初期雨水池，转输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期雨水直接纳管排放。		液化烃焚烧后主要成分是水 and 二氧化碳，PX 吸附、回收后主要成分 is 氮气，再进行高空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排放口 1 个，公司四号门外		排放口 2 个，火炬排放口、PX 吸附装置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核定的排放浓度	/	/	/
实际排放浓度	/	/	/
核定的排放总量	0.672t/a	0.067t/a	25.147t/a
实际排放总量	0.402t	0.040t	2.754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嘉兴市 2023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公告》，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10) 金华市人民医院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废水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 (NH3-N)	
排放方式	经专用竖井引至屋顶排放		废水经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5		1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mg/Nm3	150mg/Nm3	250mg/l	45mg/l

实际排放浓度	35mg/Nm ³	93mg/Nm ³	64mg/l	18.4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	二氧化硫 0.54t/a	氮氧化物 5.61t/a	COD23.37t/a	NH ₃ -N 2.34t/a
实际排放总量	0.35t	3.18t	8.35t	0.76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无

(11) 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排入杭州湾				经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厂区南侧				废气排放口 1 个厂区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 氨≤4.9kg/h, 硫化氢≤0.33kg/h, 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 无组织排放: 氨≤1.5mg/L, 硫化氢≤0.06mg/L, 臭气浓度(无量纲)≤20, 甲烷浓度限值≤1%
实际排放浓度(mg/L)	≤30	≤1.5	≤10	≤0.3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1533	76.65	511	15.33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吨)	1050.21	3.07	414.3	5.87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2)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排入黄潦溪、再汇入富春江				经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厂区西北角				废气排放口 2 个厂区西部, 厂区南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总氮、氨氮、总磷、COD _{Cr}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 其他因子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 氨≤4.9kg/h, 硫化氢≤0.33kg/h, 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
实际排放浓度(mg/L)	≤30	≤1.5	≤10	≤0.3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1533	76.65	511	15.33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吨)	1050.21	3.07	414.3	5.87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实际排放浓度 (mg/L)	≤40	≤2(4)	≤ 12 (15)	≤0.3	无组织排放: 氨≤1.5mg/m ³ , 硫化氢 ≤0.06mg/m ³ , 臭气浓度(无量纲)≤20, 甲烷浓度限值≤1%
核定的排放总 量(吨)	876	43.8	262.8	6.57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吨)	147.25 8	0.965	97.329	2.0011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3) 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主要污 染 物 及 特 征 污 染 物 名 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 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排入黄滌 溪、再汇入富春江				经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 放 口 数 量 和 分 布 情 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厂区西北角				废气排放口 1 个厂区南部
执行的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总氮、氨氮、总磷、CODCr 达到《城 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DB33/2169-2018), 其他因子达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199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18918-2002
核 定 排 放 浓 度 (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 氨≤4.9kg/h, 硫化氢≤0.33kg/h, 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无组织排放: 氨≤1.5mg/m ³ , 硫化氢≤0.06mg/m ³ , 臭 气浓度(无量纲)≤20, 甲烷浓度限值 ≤1%
实 际 排 放 浓 度 (mg/L)	≤40	≤2(4)	≤ 12 (15)	≤0.3	
核 定 的 排 放 总 量 (吨)	438	21.9	131.4	3.285	无核定总量
实 际 排 放 总 量(吨)	164.329	0.482	55.185	0.439	-
超 标 排 放 情 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4) 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主要污 染 物 及 特 征 污 染 物 名 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 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排入分水 江				经光催化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 放 口 数 量 和 分 布 情 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 厂区西北侧				废气排放口 2 个, 厂区中部和厂区南 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 (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氨 \leq 4.9kg/h,硫化氢 \leq 0.33kg/h,臭气浓度 \leq 2000(无量纲)无组织排放:氨 \leq 1.5mg/L,硫化氢 \leq 0.06mg/L,臭气浓度(无量纲) \leq 20,甲烷浓度限值 \leq 1%
实际排放浓度 (mg/L)	\leq 40	\leq 2(4)	\leq 12 (15)	\leq 0.3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292	20.64	96.66	2.19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吨)	51.47	0.46	20.88	0.25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5) 物产中大(东阳)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物产中大(东阳)净水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排入南江				经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厂区南侧				废气排放口 1 个厂区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 (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氨(氨气) \leq 4.9kg/h,硫化氢 \leq 0.33kg/h,臭气浓度 \leq 2000(无量纲)无组织排放:氨 \leq 1.5mg/L,硫化氢 \leq 0.06mg/L,臭气浓度(无量纲) \leq 20,甲烷浓度限值 \leq 1%
实际排放浓度 (mg/L)	\leq 40	\leq 2(4)	\leq 12 (15)	\leq 0.3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292	20.6	/	/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吨)	47.2	1.0	/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6) 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氨气)、甲烷

称					
排放方式	经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排入南江				经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厂区南侧				废气排放口 1 个厂区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 (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 氨(氨气)≤4.9kg/h, 硫化氢≤0.33kg/h, 臭气浓度≤2000 (无量纲) 无组织排放: 氨≤1.5mg/L, 硫化氢≤0.06mg/L, 臭气浓度 (无量纲)≤20, 甲烷浓度限值≤1%
实际排放浓度 (mg/L)	≤40	≤2(4)	≤12(15)	≤0.3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292	20.6	96.6	2.415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吨)	46.4	1.0	40.3	0.6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7)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物产经编（海宁）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经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厂内综合废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1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 (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 氨排放速率≤4.9kg/h, 硫化氢排放速率≤0.33kg/h, 臭气浓度≤2000 无组织: 氨(氨气)浓度≤1.5mg/Nm ³ , 硫化氢浓度≤0.06mg/Nm ³ , 臭气浓度≤20, 甲烷浓度限值≤1%
实际排放浓度 (mg/L)	≤200	≤20	≤30	≤1.5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990	99	148.5	7.425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	187.83	0.54	4.38	0.42	-

总量(吨)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8)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废水				废气
	COD、氨氮、总氮、总磷				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甲烷
排放方式	经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直接排入毗河				经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南厂南侧				废气排放口 2 个, 南厂东侧、北厂西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核定排放浓度 (mg/L)	COD	氨氮	总氮	总磷	有组织: 氨 \leq 4.9kg/h, 硫化氢 \leq 0.33kg/h, 臭气浓度 \leq 2000(无量纲)无组织排放: 氨 \leq 1.5mg/Nm ³ , 硫化氢 \leq 0.06mg/Nm ³ , 臭气浓度(无量纲) \leq 20, 甲烷浓度限值 \leq 1%
实际排放浓度 (mg/L)	\leq 30	\leq 1.5 (3)	\leq 10	\leq 0.3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1084.05	54.2025	361.35	10.8405	无核定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吨)	579.7219	14.028	250.3774	3.06012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19)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30 吨医废废气排放口 (DA003)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排放方式	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通过集束烟囱, 排入湛江市遂溪县城月镇广前公司造林队上空				
主要处理设施名称	SNCR 脱硝+急冷却塔+石灰粉除酸+活性炭喷射装置布袋除尘器+碱液洗涤后通过 50 米高集束烟囱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气排放口 1 个医废厂区西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				
核定排放浓度 (mg/L)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一氧化碳	氯化氢

核定的排放浓度 (mg/L)	≤30	≤100	≤300	≤100	≤60
实际排放浓度 (mg/L)	≤5.565	≤10.198	≤102.785	≤3.532	≤4.561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2.65	1.9	20.7	/(无要求)	/(无要求)
实际排放总量(吨)	0.46658	0.690159	7.221504	0.130115	0.401812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40 吨医废废气排放口 (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排放方式	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通过集束烟囱, 排入湛江市遂溪县城月镇广前公司造林队上空				
主要处理设施名称	SNCR 脱硝系统+急冷塔+碱液脱酸塔+消石灰脱酸塔+活性炭喷射吸附袋式除尘器+湿法脱酸塔+蒸汽加热器后通过 50 米高集束烟囱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气排放口 1 个医废厂区西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				
核定排放浓度 (mg/L)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一氧化碳	氯化氢
核定的排放浓度 (mg/L)	≤30	≤100	≤300	≤100	≤60
实际排放浓度 (mg/L)	≤8.237	≤5.733	≤127.355	≤2.391	≤2.0133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1.76	1.5	27.5	/(无要求)	/(无要求)
实际排放总量(吨)	1.399205	0.724688	11.744022	2.131688	0.205955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100 吨危废废气排放口 (DA016)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排放方式	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通过集束烟囱, 排入湛江市遂溪县城月镇广前公司造林队上空				
主要处理设施名称	SNCR 脱硝+急冷塔+消石灰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湿式洗涤塔+湿法吸收塔+SGH+GGH+SCR 脱硝后通过 60 米高集束烟囱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气排放口 1 个危废厂区北侧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核定排放浓度 (mg/L)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一氧化碳	氯化氢
核定的排放浓度 (mg/L)	≤30	≤100	≤300	≤100	≤60
实际排放浓度 (mg/L)	≤13.241	≤8.726	≤165.29	≤37.233	≤2.774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3.83	21	46	/(无要求)	/(无要求)
实际排放总量(吨)	1.243638	0.606567	19.538223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超标排放情况				

(20)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3 个烟囱排放口			废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 (mg/m ³)	35 (mg/m ³)	5 (mg/m ³)	6-9	500(mg/L)	35(mg/L)
实际排放浓度	0#烟囱: 320 (mg/m ³) 1#烟囱: 261 (mg/m ³) 2#烟囱: 272 (mg/m ³)	0# 烟 囱 : 5.40 (mg/m ³) 1# 烟 囱 : 12.11 (mg/m ³) 2# 烟 囱 : 2.42 (mg/m ³)	0# 烟 囱 : 0.5 (mg/m ³) 1# 烟 囱 : 0.46 (mg/m ³) 2# 烟 囱 : 0.9 (mg/m ³)	6.95-7.0	≤150	≤20
核定的排放总量	462.919 (t/a)	324.043 (t/a)	212.96 (t/a)	/	53.787t/a	5.378t/a
实际排放总量	432.99t	112.09t	24.16t	/	7.36t	0.069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1) 浙江物产环能浦江热电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1 个烟囱排放口			废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		

物 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 放限值》(DB33/887-2013)		
核定的排放 浓度	50 (mg/m ³)	35 (mg/m ³)	5 (mg/m ³)	6-9	500 (mg/L)	35 (mg/L)
实际排放浓 度	20.01 (mg/m ³)	10.68 (mg/m ³)	0.85 (mg/m ³)	7.42	39.16	8.64
核定的排放 总量	99.84 (t/a)	69.89 (t/a)	12.59 (t/a)	/	7.38t/a	0.738t/a
实际排放总 量	31.336t	16.723t	1.3347t	/	1.405t	0.2799t
超标排放情 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2)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 及 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 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 通过除 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 和 分布情况	1 个烟囱排放口, 4 个废气排放口 (根据 排污许可条例, 新增灰库 2 个、渣仓 1 个、石灰筒仓 1 个, 共 4 个废气排放口)			废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 物 排放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 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 放限值》(DB33/887-2013)		
核定的排放 浓度	50 (mg/m ³)	35 (mg/m ³)	5 (mg/m ³)	6-9	500 (mg/L)	35 (mg/L)
实际排放浓 度	23.61 (mg/m ³)	13.43 (mg/m ³)	0.81 (mg/m ³)	8.0	≤134.67	≤11.9
核定的排放 总量	186.16 (t/a)	130.31 (t/a)	29.26 (t/a)	/	18.277t/a	1.828t/a
实际排放总 量	86.8t	56.19t	3.82t	/	8.666t	0.088t
超标排放情 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3)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 及 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 和 分布情况	2 个烟囱排放口 (一用一备)			废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 物 排放标准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7-201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 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 放限值》(DB33/887-2013)		
核定的排放 浓度	50 (mg/m ³)	35 (mg/m ³)	5 (mg/m ³)	6-9	500 (mg/L)	35 (mg/L)
实际排放浓 度	20.527 (mg/m ³)	6.448 (mg/m ³)	2.136 (mg/m ³)	7.3	≤105	≤1

度	3)	3)	3)			
核定的排放总量	83.4 (t/a)	58.38 (t/a)	12.826 (t/a)	/	75	5.25
实际排放总量	52.35t	16.45t	5.45t	/	16.14t	0.01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4) 浙江物产金义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1个烟囱排放口			废水处理站1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mg/m ³)	35(mg/m ³)	5(mg/m ³)	6-9	500(mg/L)	35(mg/L)
实际排放浓度	23.9(mg/m ³)	3.71(mg/m ³)	1.16(mg/m ³)	7.98	80.4(mg/L)	1.78(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	86.7785(t/a)	60.8(t/a)	8.68(t/a)	/	8.9096(t/a)	0.2227(t/a)
实际排放总量	34.29t	6.07t	1.625t	/	7.60t	0.160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5)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通过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处理后部分回用给山鹰纸业,部分纳管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2个烟囱排放口,5个一般废气排放口(灰库2个、渣库1个、石灰石粉仓2个,共5个废气排放口)			1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核定的排放浓度	50(mg/m ³)	35(mg/m ³)	5(mg/m ³)	6-9	500(mg/L)	35(mg/L)
实际排放浓度	1#排放口	22.9(mg/m ³)	11.26(mg/m ³)	7.6	24.13	0.16
	2#排放口	21.89(mg/m ³)	14.52(mg/m ³)			
核定的排放总量	124.67(t/a)	87.269(t/a)	15.069(t/a)	/	9.9	0.99

量						
实际排放总量	23.2044t	11.15567t	2.05683t	/	0.0258	0.00017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6)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废水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方式	通过超排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通过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12 个烟囱排放口			废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镁、钛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8-2010)					
核定的排放浓度	400/500 (mg/m ³)	50/100/400 (mg/m ³)	30/50/150 (mg/m ³)	6-9	150(mg/L)	25(mg/L)
实际排放浓度	焦炉烟囱：384.161 (mg/m ³) 1、2#燃气锅炉排口：243.82 (mg/m ³)	焦炉烟囱：37.98 (mg/m ³) 1#还原炉排口：75.19 (mg/m ³) 2#还原炉排口：66.37 (mg/m ³) 3#还原炉排口：67.2 (mg/m ³) 4#还原炉排口：75.32 (mg/m ³) 精炼炉 1#排口：80.57 (mg/m ³) 精炼炉 2#排口：65.83 (mg/m ³)	焦炉烟囱：9.57 (mg/m ³) 1、2#燃气锅炉排口：12.23 (mg/m ³) 推焦排口：9.791 (mg/m ³) 装煤排口：18.46 (mg/m ³) 1#线煅烧窑排口：27.7 (mg/m ³) 2#线煅烧窑排口：26.83 (mg/m ³) 1#还原炉排口：21.15 (mg/m ³) 2#还原炉排口：15.74 (mg/m ³) 3#还原炉排口：15.10 (mg/m ³) 4#还原炉排口：9.76 (mg/m ³) 精炼炉 1#排口：11.83 (mg/m ³) 精炼炉 2#排口：13.62 (mg/m ³)	7.5	119.7	0.15
核定的排放总量	907.154 (t/a)	711.631 (t/a)	390.708 (t/a)	/	/	/
实际排放总量	879.627t	144.87t	61t	/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	无	无

(27)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主要污	大气污染物	废水
-----	-------	----

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多环芳烃	苯并[a]芘
排放方式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7 个主要排放口,23 个一般排放口 (根据排污许可条例, 2023 年新增 4 个主要排放口排放口)			污水处理站 1 个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镁、钛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8-2010)、《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6-2012)、《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				
核定的排放浓度	400 (mg/m ³)	400/400/850 (mg/m ³)	150/80/50 (mg/m ³)	0.05(mg/L)	0.00003(mg/L)
实际排放浓度	回转窑排口: 166.28 (mg/m ³); 锅炉排口: 255.07 (mg/m ³)	回转窑排口: 43.89 (mg/m ³); 锅炉排口 184.73 (mg/m ³); 铁合金冶炼炉排口: 39.7 (mg/m ³)	回转窑排口: 85.75 (mg/m ³); 锅炉排口: 50.1 (mg/m ³); 铁合金冶炼炉排口: 20.8 (mg/m ³)	/	/
核定的排放总量	509 (t/a)	683.25 (t/a)	135.08 (t/a)	/	/
实际排放总量	128.94t	163.89t	104.81t	/	/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	无

(28)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排放方式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4 个烟囱排放口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镁、钛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8-2010)		
核定的排放浓度	/	400 (mg/m ³)	150 (mg/m ³)
实际排放浓度	DA004 烟囱: 101.52 (mg/m ³) DA003 烟囱: 1.0 (mg/m ³) DA002 烟囱: 130.48 (mg/m ³) DA001 烟囱: 130.48 (mg/m ³)	DA004 烟囱: 4.67 (mg/m ³) DA003 烟囱: 28.58 (mg/m ³) DA002 烟囱: 16.53 (mg/m ³)	DA004 烟囱: 2.69 (mg/m ³) DA003 烟囱: 10.11 (mg/m ³) DA002 烟囱: 9.02 (mg/m ³)

	(mg/m ³)	DA001 烟囱：16.53 (mg/m ³)	DA001 烟囱：9.02 (mg/m ³)
核定的排放总量	954.46 (t/a)	1591.16 (t/a)	728.97 (t/a)
实际排放总量	567.8t	53.42t	96.25t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无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江苏金轮特种钢丝有限公司	酸性废水	中和池	酸碱中和	200 吨/天	达标排放
	锅炉废气	低氮化处理	二次燃烧	连续	达标排放
南通森能不锈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COD、氨氮、PH、全盐量、悬浮物、总氮、总磷、六价铬、总铬、总镍、石油类	生产尾水治理系统	(1) 废水调节—酸性还原—混凝—沉淀—超滤—纳滤 (2) 一级反渗透—蒸发	(1) 50T/d 的低浓度铬镍清洗废水 (2) 高浓度铬镍废水 4T/d (3) 酸性高浓度废水 1T/d	达标排放
	VOCs、硝酸雾、氯化氢	废气治理系统	(1) 二级活性炭吸附 (2) 碱喷淋	(1) 卷镜工段酸碱排气系统处理风量：30000CMH (2) 板镜工段酸碱排气系统处理风量：45000CMH (3) 蚀刻工段酸碱排气系统处理风量：26000CMH (4) 丝印工段有机废气处理风量：26000CMH	达标排放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硫酸雾、铬酸雾、非甲烷总烃	废气治理设施	(1) 酸雾吸收塔 (2) 碱喷淋	(1) 镀锌线酸雾处理塔处理风量：4400m ³ /h (2) 碱雾喷淋塔处理风量：	达标排放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5000m ³ /h (3) 镀铬线处理风量： 1200m ³ /h (4) 电镀溶锌槽处理风量： 1600m ³ /h	
	COD、总氮、总磷、总锌、总铬、六价铬		依托如东开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浙江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NH ₃ -N)	废水处理站	A ₂ O 工艺, 两级“AO”串联 (厌氧-兼氧-好氧-兼氧-好氧)	1000t/d	正常
	废气 VOCS	RTO 焚烧处理设施	蓄热式热力焚烧炉, VOCS 在高温下分解为二氧化碳和水	20000m ³ /h	正常
	废气 VOCS	废水站废气处理设施	次氯酸钠/碱喷淋氧化吸收	20000m ³ /h	正常
	废气 VOCS	固废仓库废气处理设施	次氯酸钠/碱喷淋氧化吸收	20000m ³ /h	正常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废水 (COD\NH ₃ -N)	废水处理站	物化+组合生化	800t/d	正常
	废气 VOCs	RTO 焚烧处理设施	蓄热式氧化焚烧炉, VOCs 在高温下氧化成二氧化碳和水	20000m ³ /h	正常
	氯化氢、二氧化硫	吸收塔	降膜+碱喷淋吸收	5000m ³ /h	正常
	氯化氢	碱喷淋塔	碱喷淋吸收	20000m ³ /h	停用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	颗粒物	除尘器	布袋除尘	40000m ³ /h	正常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废气处理设施	布袋除尘+UV 光氧+低温等离子净化+除臭净化	40000m ³ /h	正常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废气处理设施	光解高能离子复合净化	25000m ³ /h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烟气黑度、氨	废气处理设施	静电除尘+布袋除尘+碱法脱硫+SNCR脱硝+湿电除尘器	140000m ³ /h	正常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	颗粒物	废气处理系统	喷淋+布袋除尘	50000 m ³ /h	正常
	臭气	废气处理系统	低温等离子体	50000 m ³ /h	正常
	挥发性有机物	废气处理系统	光氧催化	50000 m ³ /h	正常
浙江物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COD、NH ₃ -N)	废水处理站	CASS 生化处理	1000m ³ /d	正常
	废气 VOCS	废水站废气处理设施	碱喷淋+生物滤池	10000m ³ /d	正常
	废气 VOCS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碱喷淋+光氧催化	20000m ³ /h	正常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废水(COD、NH ₃ -N)	废水处理站	两级“A/O”	50t/h	正常
	废气 VOCS	火炬焚烧处理设施	焚烧	120t/h	正常
	废气 VOCS	PX 吸附处理设施	活性炭纤维吸附	1700Nm ³ /h	正常
金华市人民医院	化学需氧量、氨氮	污水处理站	接触氧化+次氯酸钠消毒	1500t/d	正常
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COD、总氮、氨氮、总磷) 废气(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	稳流格栅井及曝气沉砂池、多级 A ₂ /O 生物池及 MBBR 池、二沉池、配水排泥井及污泥泵房、深度处理提升泵房、高效澄清池、臭氧接触池及 CBR 生物池、纤维转盘滤池、中水回用池	一级处理(格栅+曝气沉砂)、二级处理(多点进水 A ₂ /O+MBBR+高效澄清)、三级处理(臭氧+CBR+纤维转盘)	200000t/d	正常
物产中大(桐庐)水	废水(COD、总氮、氨氮、总磷)	预处理综合池、SBR 池、缓冲池、高效	SBR+深度处理	60000t/d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处理有限公司		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消毒池、巴氏计量槽			
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COD、总氮、氨氮、总磷） 废气（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	稳流格栅井、进水提升泵房、溢流泵房、曝气沉砂池、初沉池、A ² /O 生物反应池、二沉池、中间提升泵房、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清水池、次钠接触消毒池、巴氏计量槽、尾水泵房、污泥浓缩池。	一级处理（粗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初沉池）、二级处理（A ² /O+二沉澄清）、三级处理（磁混凝沉淀+深床滤池+NaClO 消毒+紫外消毒）	30000t/d	正常
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COD、总氮、氨氮、总磷） 废气（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气）	曝气沉砂池、A ² /O 池、二沉池、混凝沉淀池、消毒池、巴氏计量槽、光催化除臭	A ² /O+深度处理	20000t/d	正常
物产中大（东阳）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COD、总氮，总磷，氨氮）； 废气（氨、硫化氢，臭气）	细格栅曝气沉砂池，五段 AO 生化池，二沉池配水井，二沉池，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布滤池，消毒接触池，生物除臭系统	五段 AO+深度处理	20000t/d	正常
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COD、总氮、氨氮、总磷） 废气（氨、硫化氢、臭气）	旋流沉砂池、AAO 池、二沉池、高密度沉淀池、反硝化滤池、消毒池、生物除臭系统	AAO+深度处理	20000t/d	正常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PH、COD、氨氮、总磷、总氮、流量、色度、悬浮物、BOD5、总锑、	稳压井、调节池、反应初沉池、水解酸化池、A/O 池、二沉池、应急池、高效沉淀	污水处理工艺：稳压井及格栅、调节池、初沉池、水解酸化池、A/O 池、二沉池、	30000t/d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二氧化氯、可吸附有机卤化物、硫化物、六价铬、苯胺类、动植物油) 废气：(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	池、污泥浓缩池、集水池、污泥调理池、污泥脱水间、加药间，鼓风机房、变配电间、进出水仪表间、1#2#泵房、除臭系统、冷却系统	高效沉淀池污泥处理工艺：剩余污泥+物化污泥、污泥浓缩池、污泥调理池、板框压滤机、泥饼外运臭气处理工艺：低浓度臭气经化学淋洗、外排；高难度臭气经化学淋洗、生物过滤、外排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COD、总氮、氨氮、总磷) 废气(氨、硫化氢、臭气、甲烷)	提升泵房、沉砂池、DE氧化沟、二沉池、絮凝池、精密过滤器、反硝化滤池	DE氧化沟+深度处理	99000t/d	正常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均采用石灰石-石膏法烟气脱硫装置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35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均采用 SNCR-SCR 脱硝装置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5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复合电袋除尘系统	燃煤锅炉：四电场静电除尘器+湿法脱硫装置后的湿电除尘器；污泥炉：高效电袋除尘器+湿法脱硫装置后的湿电除尘器；生物质锅炉：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装置后的湿电除尘器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5mg/m ³	正常
	COD、氨氮	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厂内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	纳管废水处理 COD 排放浓度 ≤500mg/L；氨氮排放浓度 ≤35mg/L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浙江物产环能浦江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石灰石/石膏法脱硫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35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低氮燃烧技术+SNCR-SCR联合脱硝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5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电除尘系统	电袋除尘器+湿式电除尘+烟气再加热装置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5mg/m ³	正常
	COD、氨氮	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厂内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	纳管废水处理 后 COD 排放浓度 ≤500mg/L； 氨氮排放浓度 ≤35mg/L	正常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35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低氮燃烧 +SNCR-SCR 联合脱硝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5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复合电袋除尘系统	电袋除尘器+湿式静电除尘器+烟气再加热装置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5mg/m ³	正常
	COD、氨氮	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厂内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	纳管废水处理 后 COD 排放浓度 ≤500mg/L； 氨氮排放浓度 ≤35mg/L	正常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35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低温燃烧、分段燃烧技术+SNCR-SCR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5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布袋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湿式电除尘器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5mg/m ³	正常
	COD、氨氮	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初期雨水经收集处理后部分回	纳管废水处理 后 COD 排放浓度 ≤500mg/L； 氨氮排放浓度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用, 部分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入厂区污水管网	≤35mg/L	
浙江物产金义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均采用石灰石-石膏法烟气脱硫装置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35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均采用 SNCR-SCR 脱硝装置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5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复合电袋除尘系统	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装置后的湿电除尘器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5mg/m ³	正常
	COD、氨氮	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部分回用, 部分厂内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	纳管废水处理 COD 排放浓度 ≤500mg/L; 氨氮排放浓度 ≤35mg/L	正常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35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低氮燃烧 +SNCR-SCR 联合脱硝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5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复合电袋除尘系统	电袋除尘器+湿式静电除尘器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5mg/m ³	正常
	COD、氨氮	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部分排给山鹰纸业回用, 部分厂内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纳管废水处理 COD 排放浓度 ≤500mg/L; 氨氮排放浓度 ≤35mg/L	正常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采用 SDS 干法脱硫系统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控制在排放标准内 (GB16171-2012、GB25468-2010)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采用 SCR 脱硝装置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控制在排放标准内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GB16171-2012、GB25468-2010)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布袋除尘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控制在排放标准内(GB16171-2012、GB25468-2010)	正常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脱硫塔	锅炉房采用片碱法水膜烟气脱硫装置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 400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	/	处理后 NO _X 排放浓度 ≤ 400mg/m ³	正常
	颗粒物	袋式+旋风除尘除尘系统	燃煤锅炉：碱液水膜除尘塔；硅铁冶炼炉、回转窑：袋式除尘器；	锅炉房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 80mg/m ³ ；回转窑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 150mg/m ³ ；硅铁冶炼炉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 50mg/m ³	正常
	多环芳烃、苯并[a]芘	污水处理站	兰炭分厂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门回用熄焦，不外排。	废水处理多环芳烃排放浓度 ≤ 0.05mg/L；苯并[a]芘排放浓度 ≤ 0.00003mg/L	正常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还原车间脱硫	还原车间废气经管道汇总后通过石灰石-石膏法烟气脱硫+平板式除雾器+一套高效束除尘除雾装置处理后经 50m 高脱硫塔排放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 30mg/m ³	正常
	氮氧化物			按实际排放量核算	正常
	颗粒物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 10mg/m ³	正常
	二氧化硫	精炼车间酸雾净化洗涤	精炼车间废气采用 BSJ 型玻	处理后 SO ₂ 排放浓度 ≤ 150mg/m ³	正常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氮氧化物	布袋除尘	玻璃钢酸雾净化塔处理后由 4 米高排气筒排放	按实际排放量核算	正常
	颗粒物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30\text{mg}/\text{m}^3$	正常
	二氧化硫			处理后 SO_2 排放浓度 $\leq 150\text{mg}/\text{m}^3$	正常
	氮氧化物			按实际排放量核算	正常
	颗粒物			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50\text{mg}/\text{m}^3$	正常
湛江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 吨医废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投料装置、热解气化炉、喷燃炉、燃烧炉	SNCR 脱硝+急冷却塔+石灰粉除酸+活性炭喷射装置+布袋除尘器+碱液洗涤	30 吨/日	正常
湛江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 吨医废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投料系统、热解气化系统、燃烧炉、余热锅炉	SNCR 脱硝系统+急冷塔+碱液脱酸塔+消石灰脱酸塔+活性炭喷射吸附+袋式除尘器+湿法脱酸塔+蒸汽加热器	40 吨/日	正常
湛江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吨危废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破碎机、回转窑、二燃室、余热锅炉	SNCR 脱硝+急冷塔+消石灰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湿式洗涤塔+湿法吸收塔+SGH+GGH+SCR 脱硝	100 吨/日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	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整合工程（一期）	桐乡市环保局	桐环建【2018】0184号	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2年6月6日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桐庐县富春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清洁排放改造工程PPP项目（三期扩建）工程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桐庐分局	杭环桐批【2021】号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2年11月4日
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2年6月21日
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桐庐县横村镇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改造工程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桐庐分局	杭环桐批【2021】10号	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1年12月28日
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	东阳市南马镇西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	金环建东【2019】216号	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0年8月23日
物产中大（东阳）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东阳市南马镇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改扩建工程项目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	金环建东【2021】107号	物产中大（东阳）进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2年5月15日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海宁经编园区水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环海建）【2021】118号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3年8月26日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成环评审【2019】77号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自主验收 2020年12月29日
金华物产中大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金华市人民医院医养大健康综合体	金华市环保局	金环建【2017】6号	浙江科海监测有限公司	KHYS2021068
浙江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40吨阿托伐他汀钙、4吨氟伐他汀钠及50吨罗素伐他汀侧链中间体项目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台环建[2008]63号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台环验[2010]10号
	年产80吨A8、50吨B4、50吨D5、50吨Z8.1、30吨罗素伐他汀R-2、30吨N-甲基度洛西汀技改项目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台环建[2011]48号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台环验[2015]6号
	年产20吨M1、200吨L-1、40吨R-3、30吨T1等产品技改项目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台环建[2018]20号	浙江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1年11月
	年产50吨瑞舒伐他汀钙、5吨匹伐他汀钙、50吨恩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台环建[2021]12号	试生产中	试生产中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格列净、50 吨恩格列净中间体 EM1、5 吨贝曲西班马来酸盐、200 吨阿托伐汀中间体 B-4、200 吨瑞舒伐他汀中间体 D-1 等产品项目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 80 吨拉米夫定、100 吨齐多夫定、100 吨盐酸维拉帕米项目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通环管【2006】23 号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通环验【2010】0107 号
	年产胞嘧啶 50 吨、β-胸苷 50 吨、泰诺福韦 40 吨技术改造项目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通环管【2014】043 号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以及自主验收	通行审批【2018】492 号
	30t/a 索磷布韦、20t/a 恩曲他滨、10t/a 盐酸吉西他滨、60t/a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生产项目	启东市行政审批局	启行审环{2023}117 号	/	/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	子午线轮胎生产线项目	烟台市环保局	2004 年 5 月 28 日	烟台市环保局	烟环验[2011]51 号
	子午线轮胎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莱州市环保局	2012 年 12 月 24 日	自主验收	自主验收, 2019 年 1 月 5 号
	锅炉综合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莱州市环保局	2012 年 6 月	莱州市环保局	莱环验[2014]068 号
	50T/h 燃煤锅炉余热利用技改项目	烟台市环保局	烟环报告表[2014]60 号	莱州市环保局	莱环验[2016]32 号
	子午线轮胎生产线项目及子午线轮胎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烟环评函[2021]56 号	环境后评价技术审查专家组	自主验收, 2021 年 7 月 28 日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	年产 1200 万条高性能环保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	国环评证家字第 2402 号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18 年 3 月
浙江物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宝化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项目	金华市环保局	金环开[2005]189 号	金华市环保局	金环验[2011]8 号
	10 万吨洗衣粉、20 万吨液体洗涤剂技改建设	环评报批中	/	/	/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嘉兴港独山港区 A 区 2 号泊位及配套项目	浙江省环境保护局	浙环建(2008)27 号	浙江省港航局	浙环竣验(2013)91 号
	石化产品储运加工工程(EPS、MTBE 等装置 11.1	平湖市环境保护局	平环备验[2012]005	平湖市环境保护局	平环建验[2014]50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万立方配套技改项目)				
	公用工程提升改造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平)环建[2019]042号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0年5月
	罐区货种调整及配套设施改造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	嘉(平)环建[2020]079号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1年10月
	对二甲苯装车技改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	嘉(平)备(2023)18号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3年12月
江苏金轮特种钢丝有限公司	年产3万吨特种钢丝明火炉水浴淬火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海门市行政审批局	海审批表复[2018]227号	海门市生态环境局	通海门环验函[2020]15号
南通森能不锈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高端不锈钢装饰板生产项目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东管审环[2018]39号	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纺织器材零配件生产项目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东管审环[2021]28号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嘉兴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	嘉兴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技改扩建项目(1#-3#)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04]24号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验[2007]095号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污泥焚烧综合利用热电联产技改项目(4#)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08]133号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竣验[2013]12号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农业废弃物焚烧综合利用发电、供汽项目(6#)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13]41号	嘉兴市环保局	嘉环建验[2017]2号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供气供热项目(5#, 污泥焚烧炉)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建函[2013]165号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噪声、固体废物部分)秀洲环验[2018]13号, 2018.6.6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流化床锅炉烟气硝汞联合控制技术项目(1-4#)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建函[2014]82号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验[2014]40号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拟建油车港集中供汽(气)中压蒸汽管线和压缩空气管线项目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建函[2016]104号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验[2018]1号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公用热电联产替代有机载体炉供热项目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建函[2016]105号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噪声、固体废物部分)秀洲环验[2018]1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号, 2018.1.11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集中供压缩空气扩建项目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建函[2018]66号	2020年7月5日完成自行验收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工业废弃物清洁化处置技改项目	原嘉兴市秀洲环境保护局	秀洲环建函[2018]54号	2021年7月30日完成自行验收	
浙江物产环能浦江热电有限公司	浦江热电联产工程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16]42号, 2016.9.20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浙环竣验[2019]8号, 2019.4.19
					浙环竣验[2020]4号, 2020.1.20
				2019.11.12通过了废水、废气、噪声的整体自主验收	
	300t/d 污泥焚烧资源综合利用技改项目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金环建浦[2020]101号, 2020.11.26	2022年5月11日完成自行验收	
	多源固废协同处置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金环建浦[2024]5号, 2024.2.4	/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公用热电联产项目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16]16号, 2016.2.4	废水、废气设施于2018年11月通过自主验收,噪声设施于2019年1月通过自主验收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固废验收:浙环竣验[2019]5号, 2019.2.1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自备码头工程	原桐乡市环境保护局	桐环建[2016]42号, 2016.2.22	废水、废气设施于2018年11月通过自主验收	
				原桐乡市环境保护局	固废、噪声设施验收:桐环建验[2018]83号, 2018.11.2
桐乡泰爱斯气热联供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环桐建[2020]34号, 2020.3.16	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治理设施于2022年10月通过自主验收		
桐乡泰爱斯基于燃煤机组耦合的废橡胶精准高值转化与低碳高效利用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环桐建[2023]108号, 2023.10.13	项目还未进行验收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公用热电联产项目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18]3号, 2018.1.17	废水、废气、噪声设施于2019年7月通过自主验收			
	秀舟热电兼并富欣热电扩容技改项目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南)环建[2021]72号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固废设施验收: 浙环竣验[2019]27号, 2019.10.31		
嘉兴市富欣热电有限公司	嘉兴市富欣热电有限公司公用热电联产项目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建[2018]16号, 2018.5.14	废水、废气、噪声设施于2019年3月通过自主验收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固废设施验收: 浙环竣验[2019]24号, 2019.9.10		
浙江物产金义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金华金义新区农林生物质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金环建[2020]6号, 2020.11.19	2022年10月完成自主验收后, 10月21-11月20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保验收信息系统平台上完成申报、公示、审核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海盐经济开发区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公用热电项目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浙环建[2020]9号	2023年9月完成自主验收后, 10月11日-11月7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保验收信息系统平台上完成申报、公示、审核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品质镁合金铸造及镁合金板、型材等压延产品加工项目	原内蒙古环境保护厅	内环审[2012]178号	原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	阿环验[2016]1号(第一阶段)/阿环腾验[2019]3号(第二阶段、固废)/阿环腾验[2019]2号(镁合金、固废)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品质镁合金铸造及镁合金板、型材等压延产品加工项目变更	原内蒙古环境保护厅	阿环审[2014]49号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品质镁合金铸造及镁合金板、型材等压延产品加工项目精炼渣贮存处置方案变更	原内蒙古环境保护厅	阿环审表[2017]5号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焦炉烟气脱硫工程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	阿环审表[2017]18号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吨焦化脱硝(技改)项目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	阿环审表[2017]19号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100 万吨焦化焦炉烟气脱硫脱硝一体化项目	原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	阿环审表[2020]58 号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镁合金产业循环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评价函(2012)1185 号	哈密三缘监测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关于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镁合金产业循环经济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变更有关事宜的复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函(2016)1322 号	/	/
	关于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厂区 20t 燃气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哈密市生态环境局	哈市环监函(2021)26 号	/	项目建设中
	关于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全封闭原料大棚环保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哈密市生态环境局	哈市环监函(2023)11 号	/	正在开展验收
	关于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镁合金产业循环经济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申请说明的复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环评函(2023)25 号	/	自主验收
	关于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兰炭废水焚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哈密市生态环境局	哈市环监函(2023)113 号	/	项目建设中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 t 镁合金循环经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宁环审发(2009)60 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二期硅铁生产线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宁环审发(2009)60 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宁环验(2015)8 号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	自主验收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镁合金还原生产线脱硫脱销及除尘技术改造项目	吴忠太阳山开发区应急管理生态环境局	吴太应急和环境审(2020)26 号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吴环表审(2021)62 号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湛江市综合利用多循环环保项目技术改造工程(危废项目)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审【2021】208 号	湛江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2 年 12 月 1 日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湛江粤绿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理项目（医废项目）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湛环建【2021】19号	湛江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 2023年2月5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金轮特种钢丝有限公司已在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时间：2021年9月22日，备案编号：320684-2021-116-M；有效期3年。

南通森能不锈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已在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时间：2023年11月30日，备案编号：320623-2023-284-L；有效期3年。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已在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时间：2021年9月30日，备案编号：320-623-2021-180-M；有效期3年。

浙江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4月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临海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31082-2023-015-M。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年04月24日已通过启东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320681-2022-38-M，有效期为三年。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于2021年编制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1年10月29日向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683-2021-315-L。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3月2日已备案，编号为370781-2021-020-L。

浙江物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重新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330781-2021-039-M。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4月由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330482-2021-017-M。

金华市人民医院于2021年11月在金华市生态环境局金东分局对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30703-2021-020-L。

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24日在嘉兴市生态环保局桐乡分局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30483-2021-066-L。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6日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桐庐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30122-2022-022-L。

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6日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桐庐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30122-2022-021-L。

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8日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桐庐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30122-2022-015-L。

物产中大（东阳）净水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783-2022-045-L。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481-2023-001-L。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440823-2023-0025-H。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510114-2021-023-L。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14000-2023-041-M。

浙江物产环能浦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浦江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726-2022-023-L。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桐乡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483-2021-078-M。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南湖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402-2024-005-M。

浙江物产金义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在金华市生态环境局金东分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703-2022-016-M。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盐分局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30424-2022-136-M。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 12 月由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腾格里分局备案，备案号：152921-2023-20-21。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在哈密市生态环境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650500-2021-69-2。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在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6403022022001。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2) 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

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3) 物产中大凤川（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4) 物产中大横村（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5) 物产中大（东阳）净水科技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6) 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7) 物产经编（海宁）水处理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

(8)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对主要水污染物（COD、NH₃-N、TN、TP、SS、PH、流量）进行在线自动监测，每 2 小时一次，监测数据直接和环保局联网；每日对主要出水污染物（COD、NH₃-N、TN、TP、SS、PH）和工艺技术指标（MLSS、MLVSS、DO、SV₃₀、SVI）等进行手工化验监测。每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进出水进行监测，每季度对废气和污泥进行监测。

(9)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对主要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烟尘、颗粒物）进行在线自动监测，每 6 小时一次，监测数据直接和环保局联网；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排放按照检测方案频次进行监测。

(10) 金华市人民医院制定《金华市人民医院自行监测方案》，在有组织废气排放口监测、无组织废气排放口监测、废水排放口监测、噪声监测等方面做好自行监测。对主要水污染物实行

在线自动监测，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

(11) 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分为自行监测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测，目前执行正常。

(12)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已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执行正常。

(13)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已制订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制定的监测频次及监测内容开展环境监测。

(14)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已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按季度进行监测上报。

(15) 浙江物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按季度进行监测上报。

(16)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已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环境监测方案内容开展日常监测工作。

(17) 江苏金轮特种钢丝有限公司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并安装统一的标志牌，依据排污许可证要求进行，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定期开展有组织废气、厂区无组织废气、生产、生活废水、地下水、土壤检测、噪音等检测，检测指标均达到排放标准。

(18) 南通森能不锈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并安装统一的标志牌。依据排污证的规定，每年委托第三方实施废水、废气的季度、年度检测。废水外排前，企业自行检测 PH、总铬、总镍排放值，达标后排放。

(19)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并安装统一的标志牌。依据排污证的规定，每年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定期开展有组织废气、厂区无组织废气、地下水、土壤检测、噪音等检测，检测指标均达到排放标准。

(20)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南部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新嘉爱斯热电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 and 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	DW002	废水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2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3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21) 浙江物产环能浦江热电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界西南角，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浦江热电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22)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北角，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桐乡泰爱斯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烟囱排放口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灰库废气排放口	DA002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石灰筒仓废气排放口	DA00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渣仓废气排放口	DA00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灰库废气排放口 2	DA00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23)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西南角，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秀舟热电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废气排放口（备用）	DA009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24) 浙江物产金义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北角，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物产金义公司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废气排放口（燃气锅炉）	DA002	废气	已安装 燃气锅炉未投用	规范化设置

(25)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西南角，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物产山鹰热电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烟囱排放口 1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烟囱排放口 2	DA002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石灰石粉仓排放口 1	DA00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石灰石粉仓排放口 2	DA00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灰库排放口 1	DA00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灰库排放口 2	DA006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渣库排放口	DA007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26)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西南部污水处理站西南侧，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内蒙古金石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2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5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6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7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8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2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6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17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18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2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6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7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8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9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30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3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32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37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38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39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40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42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4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4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DA04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46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47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48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49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50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51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废水排放口	DW002	废水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27)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北角，废水排污口设置了标识牌；30个有组织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7个废气排放口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监测数据联网属地环保局。每年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积极开展自行监测，根据自行监测计划要求对污染物实行手工化验监测，对不具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的污染物因子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废气和噪声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2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4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31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6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7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08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9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0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1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2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3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5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6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7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18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19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20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1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2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23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26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32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7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28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29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DA030	废气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	无要求	规范化设置

(28)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废气排放口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设置，设有四个废气排放口；废气设置了废气排放口标识牌，已按要求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自动监控系统和排放口的规范化情况如下：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源类别	自动监控系统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废气排放口	DA001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2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3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DA004	废气	已安装	规范化设置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山东新途轮胎有限公司

①【东环罚字（2023）广 90 号】2023 年 12 月 15 日涉嫌环境违法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处罚 42500 元：2023 年 10 月 31 日检查发现，该公司 2022 年度共开展一次监测，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开展自行监测。

②【东环罚字（2023）广 91 号】2023 年 12 月 15 日涉嫌环境违法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处罚 266666 元：2023 年 10 月 31 日检查发现，该公司 120 万套/年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验收，主体工程投入使用。

(2) 雄鹰橡胶科技（东营）有限公司

①【东环罚字（2023）08 号】2023 年 9 月 4 日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处罚 50000 元：年产 12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胎项目的硫化车间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生产期间多处车间门未关闭，多处窗户未封闭，直接与外环境相通，属于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控制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②【东环罚字（2023）09 号】2023 年 9 月 4 日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处罚 178750 元：年产 600 万条半钢子午胎项目硫化车间房顶 DA077#排气筒附近露天存放废过滤棉，共 21 块，约 50 千克，属于未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标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备注：公司控股孙公司浙江之信汽车有限公司因生活垃圾未按规定分类，违反《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被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九堡街道办事处处罚，罚款 500 元，已完成整改。该处罚与之信汽车销售、汽车后服务等主营业务无关，是由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九堡街道办事处作出，已整改落实，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影响。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名称	特征污染物类型	主要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状况
杭州朗颐护理院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A2/O 池、二沉池、混凝沉淀池、消毒池、光催化除臭	接触氧化+次氯酸钠消毒	100 吨/天	达标排放
衢州中大养老朗园服务有限公司柯城护理院	化学需氧量、氨氮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接触氧化+次氯酸钠消毒	20 吨/天	正常调试中
中大金石朗和（杭州）护理院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A ² /O 池、二沉池、混凝沉淀池、消毒	接触氧化+次氯酸钠消毒	132 吨/天	达标排放

司		池、光催化除臭			
杭州朗和银湖养老服务 服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医疗污水处理装置	预调节+厌氧池+ 氧化池+二沉池+ 次氯酸钠消毒	100 吨/天	正常 运行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杭州朗颐护 理院有限公 司	杭州朗颐护 理院新建项 目（临时）	杭州市环境 保护局	杭环江评批 【2018】24 号	2020 年 7 月 3 日完成自主验 收	
	杭州朗颐护 理院扩建项 目（临时）	杭州市生态 环境局	杭环上评批 【2022】5 号	正在进行竣工验收	
衢州中大朗 园养老服务 有限公司柯 城护理院	浙西健康城 医养综合体	衢州市生态 环境局柯城 分局	柯环建 [2019]48 号	污染防治措施目前处于调试 阶段，未调试完成	
中大金石朗 和（杭州） 护理院有限 公司	中大金石朗 和（杭州） 护理院有限 公司扩建项 目	杭州生态环 保局下城分 局	杭环下评批 【2020】7 号	中大金石朗 和（杭州） 护理院有限 公司	中大金石朗 和（杭州）护 理院有限公 司扩建项目
杭州朗和银 湖养老服务 有限公司	160 床护理院 项目	富阳区生态 环保局	富环许审 【2021】34 号	2023 年 4 月完成自主验收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高度重视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积极开发和采用各类节约资源能源、降低污染排放的绿色技术工艺，不断推动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一是扎实做好节能减排基础管理工作。每年将节能减排指标分解细化，目标任务、责任落到各个成员公司，督促各个成员公司进一步重视节能减排工作，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近年来，先后出台了《碳达峰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节能减排工作的通知》《节能减排工作管理办法》《节能减排工作计划》《节能减排工作责任分解与落实指南》《生态环境保护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开展节能减排和重点企业环保治理自查自纠提升工作方案》等文件，将生态环保工作纳入对下属成员公司考核体系，全面落实工作闭环机制。

二是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加速绿色转型升级。公司积极运用考核机制、资金筹措等方式，进一步加大创新和研发投入，实施节能减排技术。在生物质锅炉余热回收、废水处理回用、污染物减排、智慧环保碳足迹、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积极开展各类技改和研发项目，不断推动科技创新

与绿色低碳的深度融合。物产中大环能、物产中大实业、物产中大环境等多项节能减排技术获奖，环能公司、实业公司的《大宗固体废物绿色处置技术、装备研发-基于大宗有机固废绿色处置的高效热/电/气联产联供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燃煤电厂新型高效除尘技术及工程示范-细颗粒物高效脱除关键技术》《柔性无机矿物质绝缘防火电缆的防火材料与电缆制品研发及示范应用》列入省科技厅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项目。

三是积极响应双碳工作。公司高度重视生态环保宣传教育，每年举办节能减排双碳工作培训会，邀请省相关部门专家进行授课。每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期间，围绕活动主题广泛开展生态环保宣传教育，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活。结合产业实际开展生态环保工作检查治理，努力消除环保隐患。组织人员参加能源碳链新兴产业研讨会、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联合体、绿色低碳发展“产用”班等会议活动，做好半年报信息披露、环境信息披露等工作。2023年，公司还积极响应杭州亚运会碳中和工作，物产中长乐捐赠林业碳汇 1148 吨，物产环能下属泰爱斯环能、浦江热电分别向亚运会组委会各捐赠了 2000 吨碳排放配额（CEA），下属金义热电向亚运会组委会捐赠了 5000 吨国际碳信用，全力支持绿色亚运。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721, 172. 4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光伏、生物质、污泥），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锅炉余热回收）；淘汰高能耗设备、投用绿色关键工艺、回收利用溶剂；优化工艺流程，降低能耗药耗。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思想和“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以碳排放强度和总量“双控”为总抓手，以尽早实现碳达峰、率先探索碳中和为总目标，以智慧供应链绿色低碳转型服务为总牵引，着力抓好金融服务绿色升级和高端制造低碳转型两大重点，推动公司业务低碳发展。

一是在公司热电板块全过程、各领域坚持和强化节能工作，切实发挥节能减排工作在实现“双碳”目标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将节能减排贯穿于电力热力生产的每一个环节。在生产过程中通过烟气余热回收、乏汽余热回收等技术的应用，有效实现余热回用，节约煤炭耗量；在运行过程中对各项运行参数提出精细化管理目标，不断优化运行方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最终达到提质增效，减污降碳的目的。推动科技创新与绿色低碳的深度融合，努力助推“双碳”目标的实现。2023年完成了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基于大宗有机固废绿色处置的高效热电气联产联供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全部研发任务，在降低现有污泥干化能耗与污染物排放的同时，有效提升了协同焚烧效率；环能公司与白马湖实验室、浙江大学等共同参与的项目《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关键技术、装备及示范》成功立项 2023 年度浙江省“尖兵”攻关计划项目，主持开发子课题“基

于混合储能的多能互补低碳供热供电关键技术与示范”，充分体现了公司以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心和成果。

二是扎实推进高端制造低碳转型。通过强化以数字科技赋能的“以贸促工”的新型贸工一体化发展模式，推动点对点贸易向产业链上下游的产业综合服务方向拓展，进一步促进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业务的增长。加快推进以线缆数字化工厂为代表的生产环节的转型与升级，推进德清智慧产业园打造成为光伏发电示范企业。在轮胎生产制造方面，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化技术，推动实现生产过程数字化、设备数字化，提高研发和生产效率与质量，降低能耗水平。充分利用高端制造业大量厂房、办公楼发展光伏产业、探索零碳建筑、推进绿色建筑发展、推广应用装配式建筑等业务。其中，环能公司下属新嘉爱斯热电、浦江热电、桐乡泰爱斯、物产金义、物产山鹰热电的屋顶光伏项目均完成并网发电工作；废橡胶精准高值转化与低碳高效利用项目已于 2023 年底将系统运行控制流程基本打通，实现连续运行。

三是以产业投资为依托，提升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水平。进一步通过资本合作方式突破人才、资质、技术等发展瓶颈，积极探索城市综合环境治理服务领域。聚焦市政污水、工业废水处理，逐步推进餐厨垃圾处理、固危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环保技术输出等项目联动发展。积极通过技术研发、技改投入、运营管理降低能耗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其中环境公司桐庐城区污水厂实施的餐厨垃圾有机废水“变废为宝”创新项目已常态化运营，推进了节能减排并取得了积极的经济效益。

四是加快推进智慧供应链绿色低碳转型服务。公司以智能运营体系作为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核心，提升企业运营管理水平，降低运营能耗水平。着力开拓新能源汽车、废钢业务布局，进一步深化煤炭、钢材等大宗商品创新集购分销模式，推进公务车辆装备清洁能源化、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等业务。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3 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63.98	
其中：资金（万元）	263.98	
物资折款（万元）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48	
其中：资金（万元）	70	东西部协作四川省喜德县和省内结对帮扶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578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人才帮扶、消费帮扶、公益帮扶、就业帮扶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资公司、交通集团	2015年2月12日，国资公司、交通集团承诺：“1) 人员独立①保证物产中大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物产中大工作、并在物产中大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除物产中大外的附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②保证物产中大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2) 财务独立①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物产中大的资金使用；②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③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3) 机构独立①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②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	2015年2月12日	否	长期	是		

		<p>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4) 资产独立完整保证物产中大及其控股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保证不违规占用物产中大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5) 业务独立①保证物产中大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②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避免或减少物产中大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物产中大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③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物产中大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物产中大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解决关联交易	国资公司、交通集团	<p>2015年2月12日，国资公司、交通集团承诺：“1) 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 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4) 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物产中大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物产中大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进行详细的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p>	2015年2月12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国资公司	2015年4月10日，国资公司承诺：“国资公司本级在目前或将来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物产中大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国资公司承诺赔偿物产中大因国资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2015年4月10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国资公司	2015年4月10日，国资公司承诺：“1）对于瑕疵物业，本公司将督促物产集团或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存续公司论证寻找相应地段可替代的合法合规的经营场所，在稳健经营的同时，逐步更换目前使用的不规范物业。2）如果第三方权利人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或该等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或相关政府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本公司将督促物产集团或其各相关下属公司立即搬移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业务，该等搬迁预计不会对物产集团及其各相关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3）若因瑕疵物业不规范情形导致物产集团及各相关下属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费用、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将在接到物产集团及各相关下属公司的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积极协调磋商，以在最大程度上支持相关企业正常经营，避免或控制损害继续扩大。4）针对业因瑕疵物业产生的经济支出或损失，本公司将在确认物产集团及各相关下属公司损失后的3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进行一次性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2015年4月10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国资公司、交通集团	2015年7月31日，国资公司、交通集团就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涉诉事项向物产中大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单独及连带地承诺：“（1）若因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物产中大）的上述40项诉讼及破产债权申报事项的终审结果及其执行给作为诉讼当事人的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且该等经济损失超过根据评估基准日对40项诉讼及破产债权申报事项计提的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金额，则就前述超过部分的经济损失，将由国资公司及交通集团于该等经济损失实际发生之日起30日内分别按其利物	2015年7月31日	否	长期	是		

			产集团出资比例对本次合并完成后的物产中大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2)若因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物产中大)于根据交割日确定的审计基准日(以下简称“过渡期损益审计基准日”)前发生的除上述40项诉讼及破产债权申报事项以外的其他诉讼事项(以下简称“其他诉讼事项”)的终审结果及其执行给作为诉讼当事人的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且该等经济损失超过过渡期损益审计基准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金额,则就前述超过部分的经济损失,将由国资公司及交通集团于该等经济损失实际发生之日起30日内分别按其对于物产集团出资比例对本次合并完成后的物产中大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资公司	国资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及责任,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国资公司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8年11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8年11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	解决土地等产	国资公司	2018年12月,国资公司承诺:1.如果第三方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取得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该等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或相关政府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本公司将督促物产中大或其下属公司立即搬移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	2018年12月14日	否	长期	是		

的承诺	权瑕疵		场所继续经营业务，且该等搬迁预计不会对物产中大或其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 若因该等瑕疵物业不规范情形导致物产中大或其下属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费用、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将在接到物产中大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积极协调磋商，以在最大程度上支持物产中大或其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避免或控制损害继续扩大。3. 针对业因瑕疵物业产生的经济支出或损失，本公司将在确认物产中大及其下属子公司损失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或其他合理方式进行一次性补偿。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物产金属、物产国际	关于分拆物产环能主板上市的股份限售承诺。详见物产环能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物产环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1 月 30 日	是	物产环能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国资公司	关于分拆物产环能主板上市的股份限售承诺。详见物产环能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物产环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1 月 30 日	是	物产环能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交通集团	关于分拆物产环能主板上市的股份限售承诺。详见物产环能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物产环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1 月 30 日	是	物产环能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物产金属、物产国际	关于分拆物产环能主板上市的股份减持意向、稳定股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承诺、关于关联关系及不占用资金的承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等。详见物产环能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物产环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分拆物产环能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物产环能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物产环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国资公司	关于分拆物产环能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关于关联关系及不占用资金的承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物产环能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物产环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解决 同业 竞争	公司	1、在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的现有煤炭流通合同履行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物产环能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在本公司作为物产环能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确保物产环能为本公司下属唯一能源环保综合利用服务业务平台，具体从事包括但不限于煤炭流通、热电联产、清洁能源、污泥处置、生物质综合利用、固废处置、压缩空气生产供应等业务（以下简称“现有主营业务”）。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履行现有煤炭流通合同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参与或从事与物产环能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不会新签署煤炭流通合同。4、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市场发现任何与物产环能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商业机会，将立即通知物产环能，尽力促使在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下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物产环能，及/或采取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必要措施。5、本公司作为物产环能控股股东期间，如物产环能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公平合理的途径对相关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和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形。6、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物产环能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物产环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物产环能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物产环能或其他投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8、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物产环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物产环能公司章程等有关公司治理制度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关系非经营性占用物产环能的资金、资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物产环能或其下属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物产环能或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物产环能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物产环能的关联交易；对存在合理原因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物产环能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协议，以市场公允的交易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议程序。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物产环能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物产环能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物产环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0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关于保持金轮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等相关承诺详见物产金轮于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新后）》。	2022年03月29日、2022年4月14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金轮股份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根据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审核和决策程序，于本承诺出具之日起的60个月内妥善解决与金轮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对于元通不锈钢与金轮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事项，公司、物产中大实业、物产中大产投将优先考虑在满足相关法规要求和履行必要程序的前提	2022年4月14日	否	长期	是		

			<p>下，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的对价方式将元通不锈钢按照公允价格注入金轮股份。对于物产中大实际控制的除元通不锈钢以外的其他企业与金轮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事项，物产中大、物产中大实业、物产中大产投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业务条线进行梳理和调整，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方式予以解决：</p> <p>1) 将涉及重叠的不锈钢产品有关业务（以下简称同业业务）转移予元通不锈钢及其子公司实施；2) 将同业业务转移予金轮股份实施；3) 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的方式将有关主体注入金轮股份；4) 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同业业务相关资产、业务；或5) 逐步停止、关闭同业业务等，确保物产中大控制的除元通不锈钢以外其他企业与金轮股份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若注入资产的相关议案未经所有相关上市公司的内部决策通过，或相关申请未能获得监管部门的审核通过，或其他原因导致同业竞争事项无法通过上述方案予以解决，物产中大、物产中大实业、物产中大产投承诺通过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方式，避免与金轮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1）将元通不锈钢委托予金轮股份管理；（2）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同业业务相关资产、业务；（3）停止同业业务的经营活动；（4）放弃对金轮股份的控制；（5）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可行、合法方式。上述承诺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起生效，至物产中大、物产中大实业对金轮股份失去控制之日失效。如违反上述承诺给金轮股份造成损失，物产中大、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将向金轮股份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p>1、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金轮股份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金轮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发生与金轮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针对已经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本公司将积极寻求解决方案，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以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适时、妥善地进行业务整合，以避免与金轮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前述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资产重组：采取现金对价或者发行股份对</p>	2022年3月29日	否	长期	是		

			<p>价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资产转让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2）业务调整：通过资产交易、业务划分等不同方式实现业务区分，包括但不限于在业务构成、产品档次、应用领域与客户群体等方面进行区分；（3）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在处理相重合的业务的过程中，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和保障所有相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履行所有必要的决策程序后推动实施，并及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尚无具体的实施方案和时间安排。3、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轮股份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保证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定及所有相关上市公司的章程，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所有相关上市公司的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自身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限制任何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将公正对待各相关企业，按照其自身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不损害所有相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4、本公司在避免和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上述其他企业执行本文件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p>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次金轮股份权益变动后，本公司将充分尊重金轮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金轮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尽可能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与金轮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将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本公司将确保相关关联交易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交易双方公司章程、各项制度的要求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轮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金轮股份签订的各</p>	2022年03月29日	否	长期	是	

			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金轮股份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上述承诺自本公司成功取得金轮股份的股份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公司不再为金轮股份的关联方之日失效。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1、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8 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的规定。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 18 个月锁定期的约定。3、若证券监管政策变化导致本公司的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最新监管政策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政策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若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本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至股份解禁之日止，乙方就其所认购的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由于甲方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甲方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23 年 2 月 10 日	是	2023 年 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2 月 9 日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物产中大产投、物产中大实业	1、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2 年 5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物产金轮	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况。	2022年5月17日	否	长期	是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中相关内容。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6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光明、杨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审计费用 1516 万（包括子公司物产环能（SH. 603071）单独支付的审计费用 120 万元，子公司物产金轮（SZ. 002722）单独支付的审计费用 1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 1266 万元、内控审计费 250 万元。扣除物产环能、物产金轮后审计费用为 128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 1086 万元、内控审计费 20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物产中大金属	广东雄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广东雄风)	胡智恒、胡兆京	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金属向广东雄风销售电子产品,自然人胡智恒及胡兆京对货款支付提供担保。协议签订后,物产中大金属按约履行了义务,广东雄风迟迟不付余款,自然人也未履行担保义务。	16,454.2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物产中大金属对广东雄风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239.23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5年6月,物产中大金属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6年10月8日法院判决物产中大金属胜诉,对方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判决驳回广东雄风的上诉,维持原判。	物产中大金属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3年5月广东雄风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物产中大金属已申报债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案累计收回款项1,901.44万元。
浙金众微	江苏磐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	中元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志云、福	合同纠纷	浙金众微分别于2015年1月30日及2015年5月13日向江苏磐宇发放	5,180.7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浙金众微对江苏磐宇的	浙金众微分别就上述两个合同向法院提起诉讼。	经调解或胜诉后均未得到履行。	2018年9月,浙金众微发现该案件的连带担保人中元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

	磐宇)	建省星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海南磐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上海圣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及 2,000.00 万元委托贷款, 贷款期限为 1 年。2016 年贷款到期后, 江苏磐宇未按约定偿还贷款。		其他应收款余额 4,454.73 万元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 已进行全额计提。			限公司的原始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远东国际贸易总公司虚假出资, 受让股东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洋浦国信洋船务有限公司未实际履行出资义务, 浙金众微申请将以上公司追加为被执行人, 在虚假出资、未实际出资范围内向申请人承担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中元国信公司应承担的义务。江苏磐宇已申请破产, 浙金众微已申报债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累计回款 545.27 万元。
浙金众微	江苏华大海洋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苏华大)	东台琼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江苏华大饲料有限公司、江苏玖盛水产科技有限公司、江苏	合同纠纷	浙金众微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及 2015 年 11 月 5 日向江苏华大发放 5,000 万元及 1,000 万元委托贷款, 贷款期限为 1 年。江苏华大以东台琼港国	6,303.2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浙金众微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777.64 万元,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	浙金众微就上述两个合同分别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已达成和解。		因江苏华大未履行和解协议, 浙金众微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法院裁定, 将东台琼港国际酒店名下位于江苏省东台沿海经济区的房产作价

		玖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海天滩涂水产品有限公司、林芳、万海进、陈国云、姜鹏		际大酒店为抵押资产，4家关联公司、法人夫妇及总经理（与法人父子关系）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16年贷款到期后，江苏华大未按约定偿还贷款。		账准备。			3,203.20万元，抵偿部分债务。
物产中大国际	唐山兴业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公司）	唐山市开平区代理进口兴业轧钢厂、闫占新、闫微	代理进口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国际和兴业公司因2008年5月代理铁矿砂进口合同发生货款纠纷。	10,462.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物产中大国际对兴业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5,051.82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物产中大国际于2010年9月及2011年先后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和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偿还货款。	法院判决物产中大国际胜诉，物产中大国际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兴业公司已于2014年2月破产。2015年4月底，兴业公司破产管理人召开债权人大会，物产中大国际的债权已经全部得到确认。2018年，物产中大国际与唐山新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唐山新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按执行和解约定向物产中大国际支付了400万元，法院出具终结执行裁定；另唐山兴业仍在破产程序中。
物产石化	舟山市名洋石化有限公司（以	李军、余敏君	合同纠纷	物产石化与名洋石化和大连广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	6,225.3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物产石化对	物产石化于2015年12月向法院提起了		物产石化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纠纷物产石化累计

	下简称名洋石化)		纷	下简称大连广宇)于 2014 年签订油品购销合同, 约定物产石化向大连广宇采购油品销售给名洋石化。同时名洋石化以其货物、油库等财产以及自然人李军、余敏君对货款支付提供担保。协议签订后, 物产石化按约向名洋石化交付油品, 但名洋石化未履行付款义务, 担保人亦未履行担保义务。		大连广宇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542.45 万元,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诉讼(分三案, 标的金额分别为 1,773.84 万元、2,044.60 万元及 2,406.94 万元), 2017 年 1 月法院分别作出物产石化胜诉判决。		收回 145.00 万元。2022 年 7 月名洋石化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物产中大融租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第三人)、浙江省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湖州市分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		合同纠纷	2018 年 8 月 23 日, 物产中大融租与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权利转让协议》, 双方约定将物产中大融租对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及贵州麦吉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享有的部分债权与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对浙江电信的五个项目应收账款进行等价置换。	15,400.00		物产中大融租分五案分别向法院提起诉讼。	电信五个给付案件均获得法院胜诉生效判决。其中四案对方提起再审申请, 法院均已作出驳回对方再审申请的裁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物产中大融租累计回款 8498.01 万元。本轮五案全部已回笼结案。

	州分公司								
物产元通典当	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照义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乐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百世通利(上海)磁能源有限公司、陈永贵	典当纠纷	2017年10月11日，元通典当与宁波乐源签订《典当借款合同》，宁波乐源以其自有艾格拉斯6279.4359万股作为当物借款2亿元，宁波乐源、日照义聚为该典当借款提供差额补足，商赢控股、乐源财富、百世通利提供最高额担保，自然人陈永贵以其持有的顺灏股份1500万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上海乐源以其持有的易同科技2500万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上述股票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后，宁波乐源未偿还典当借款本金2亿元及相应利息。	23,935.2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计提坏账准备15322.89万元。	元通典当于2020年7月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并于2022年5月元对保证人杨军、施陈飞以保证合同纠纷向杭州中院提起诉讼。	2021年6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要求宁波乐源支付当金本金2亿元及有关利息费律师费，并判决其他被告所有的质押股权对宁波乐源的债务在最高限额内优先受偿。2022年11月，杭州中院对杨军、施陈飞保证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一审胜诉判决。	2021年7月元通典当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2年2月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3年2月元通典当就杨军、施陈飞保证合同纠纷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3年8月杨军保证合同纠纷一案执行因调解撤回，法院裁定终结执行。截至2024年1月31日，元通典当累计回笼3910.10万元(含R艾格1证券代码400118限售流通股股票抵债金额)。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	浙江物产中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2018年8月至9月期间，东风公司与中大供应链共签署5份《采购协议》，约定向中大供应链采购动力电池系	9,945.1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计提4972.55万元预计负债。	2022年4月，东风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一审法院判令中大供应链向东风公司赔偿损失99451099.63元。中大供应链提起上诉，二审已立	

下简称东风公司)				统。合同签订后,中大供应链按照约定履行了交货义务,东风公司认为中大供应链未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交付电池不符合约定,于2022年4月将中大供应链诉至襄阳高新区法院,要求解除双方采购合同,并要求中大供应链退还货款、赔偿损失。			起诉。	案,尚未开庭。	
元通典当	沈根其、滕淑青等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丁宗妙、张慧、沈日华、何丽萍、义乌市佳田制衣有限公司等	典当纠纷	元通典当分别于2017年11月及2019年2月分二期向海南香树沉香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沉香)的股东沈根其等人提供典当借款,第一期投放典当款1.2亿元,由沈根其、滕淑青等人以海南沉香股票4500万股作为当物,丁宗妙、张慧、沈日华、何丽萍、义乌市佳田制衣有限公司等提供最高额	第一期仲裁涉及金额18,961.42万元;第二期仲裁涉及金额为11553.33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元通典当对沈根其等发放的两期贷款与垫款账面余额19180万元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按风险敞口计提坏账准备13052.9万元。	因沈根其、滕淑青等人未偿还典当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元通典当就第一期典当借款分三案向杭州市仲裁委提起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2023年4月元通典当就第二期典当款分二案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元通典当第一期、第二期典当借款案件均获胜诉裁决。	2023年12月元通典当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元通典当累计回笼800万元。

			<p>担保。第二期投放典当款 0.8 亿元,由杭州耀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沈根其等人以海南沉香股票 3500 万股作为当物,滕淑青、丁宗妙、张慧、沈日华、何丽萍、义乌市佳田制衣有限公司等提供最高额担保。后追加 1000 万股海南沉香股票为借款人沈根其、滕淑青提供质押担保,追加 800 万股海南沉香股票为借款人杭州耀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提供质押担保,追加海南沉香为前述各笔典当借款本金及服务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沈根其、滕淑青等人未偿还典当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元通典当分别就第一期、第二期典当借款向杭州市仲裁委提起仲裁。</p>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2,955.68	2016/6/28	2016/6/28	2025/12/3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是	参股公司
浙江中大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中大新时代纺织品有限公司	1,153.12	2023/5/22	2023/5/22	2024/4/30	连带责任担保	定期存款1500万	否	否	0	股权质押及股东个人信用担保	是	参股公司
物产中大长乐林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风马牛长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55	2021/2/3	2021/2/3	2024/2/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股东个人信用担保	是	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6,080.32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363.8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821,353.6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380,751.6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385,115.4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64.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607,351.4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607,351.4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6,963,055.56	106,971,805.54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2,979,585.98	152,979,585.9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其他	2019年10月31日	381,527.31	0	379,898.67	381,527.31	379,898.67	327,390.16	86.18	24,342.63	6.41	82,915.88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年10月31日	否	73,480.70	125,195.64	16,115.17	96,179.69	76.82	2024年12月	否	是	-	-	否	
城市轨道交通集成服务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年10月31日	否	112,500.00	112,500.00	0	110,487.23	98.21	2021年10月	是	是	13.19	10,743.08	否	
供应链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年10月31日	否	23,624.60	32,521.40	3,421.42	14,894.14	45.80	2024年12月	否	是	0	累计取得11项授权发明专利、10项软著、6项技术标准	否	
东阳南马污水厂一期改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年10月31日	否		4,499.00	898.76	4,176.91	92.84	2023年12月	是	是	394.20	394.2	否	
桐庐县污水处理厂	生产建设	是	向特定对象发	2019年10月31日	否		3,060.48	1,229.11	1,979.53	64.68	2022年12月	是	是	792.32	792.32	否	

一二期改造项目			行股票															
桐庐县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年10月31日	否		14,352.02	2,678.17	11,902.53	82.93	2023年12月	是	是		56.74	56.74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年10月31日	否	88,907.13	87,671.13	0	87,671.13	100.00		是	是		-	-	否	

注：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尚在建设期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690,000	2.55				-54,110,000	-54,110,000	78,580,000	1.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2,690,000	2.55				-54,110,000	-54,110,000	78,580,000	1.5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2,690,000	2.55				-54,110,000	-54,110,000	78,580,000	1.5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062,182,040	97.45				52,600,000	52,600,000	5,114,782,040	98.49
1、人民币普通股	5,062,182,040	97.45				52,600,000	52,600,000	5,114,782,040	98.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194,872,040	100				-1,510,000	-1,510,000	5,193,362,04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合同到期而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不合格被公司辞退，1 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离职，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510,000 股，相关注销已于 6 月 20 日完成，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上市流通，详见《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32,690,000	52,600,000	-1,510,000	78,580,000	以限制性股票为激励方式的激励计划	2023 年 7 月 13 日
合计	132,690,000	52,600,000	-1,510,000	78,580,000	/	/

备注：1.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合同到期而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不合格被公司辞退，1 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离职，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

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510,000 股，相关注销已于 6 月 20 日完成，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上市流通，详见《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金轮转债	2019 年 10 月 14 日	发行价格 100 元/张；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214 万张	2019 年 11 月 8 日	214 万张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 月 12 日	100 元（2.41%）	15,000,000	2023 年 1 月 16 日	15,000,000	2023 年 7 月 12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2 月 8 日	100 元（2.25%）	20,000,000	2023 年 2 月 10 日	20,000,000	2023 年 5 月 10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2 月 22 日	100 元（2.6%）	20,000,000	2023 年 2 月 24 日	20,000,000	2023 年 8 月 22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3 月 30 日	100 元（2.4%）	15,000,000	2023 年 4 月 3 日	15,0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7 月 11 日	100 元（2.41%）	15,000,000	2023 年 7 月 13 日	15,000,000	2024 年 1 月 8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8 月 15 日	100 元 (2.3%)	20,000,000	2023 年 8 月 17 日	20,000,000	2024 年 2 月 6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0 月 18 日	100 元 (2.52%)	2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000,000	2024 年 7 月 15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9 月 12 日	100 元 (3.17%)	20,000,000	2023 年 9 月 14 日	20,000,000	2026 年 9 月 13 日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00 元 (3.18%)	15,0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15,000,000	2026 年 11 月 13 日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用于碳中和) 优先 A	2023 年 3 月 2 日	100 元 (3.90%)	5,270,000	2023 年 3 月 2 日	5,270,000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用于碳中和) 优先 B	2023 年 3 月 2 日	100 元 (4.30%)	530,000	2023 年 3 月 2 日	53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用于碳中和) 次级	2023 年 3 月 2 日	100 元 (-)	911,100	2023 年 3 月 2 日	911,100	2027 年 11 月 30 日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商业票据 (乡村振兴) 优先级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00 元 (2.98%)	7,640,000	2023 年 11 月 17 日	7,640,000	2024 年 5 月 15 日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商业票据 (乡村振兴) 次级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00 元 (-)	2,159,900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159,900	2026 年 6 月 21 日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690,000	-54,110,000	78,58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62,182,040	52,600,000	5,114,782,040
股份总数	5,194,872,040	-1,510,000	5,193,362,040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2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972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0	1,320,343,025	25.42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892,384,585	17.18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994,759	158,480,574	3.05	0	未知		未知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145,599,591	2.80	0	无		国有法人
浙商证券资管—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浙 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119,923,800	119,923,800	2.31	0	无		未知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41,659,863	0.80	0	无		未知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多策略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39,219,900	0.76	0	未知		未知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多策略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39,199,900	0.75	0	未知		未知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126,658,176	29,222,859	0.56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 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614,304	25,013,141	0.48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320,343,025	人民币普通股	1,320,343,025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2,384,585	人民币普通股	892,384,5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8,480,574	人民币普通股	158,480,574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5,599,591	人民币普通股	145,599,591
浙商证券资管—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9,9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923,800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1,659,863	人民币普通股	41,659,863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多策略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2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19,900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多策略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1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99,900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29,222,859	人民币普通股	29,222,8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13,141	人民币普通股	25,013,14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通过由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物产中大股票。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飏	60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40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2	周剑凌	48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32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3	时贞仑	48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32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4	郭健	48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32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5	李兢	39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26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6	唐金根	36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24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7	王洪林	360,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240,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8	唐雄伟	348,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232,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9	郑燕敏	348,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232,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10	徐斌毅	348,000	2023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日	232,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表中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备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7月13日上市流通，详见《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 代表人	姜扬剑
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1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与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 资产管理与处置, 股权管理,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金融信息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 股的其他境内外上 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761)388, 229, 884 股, 占比 35.9%。持有哈药股份(600664)800, 162 股, 占比 0.03%; 持有浙江交科(002061)16, 052, 095 股, 占比 0.86%; 持有浙江旅游(873719)2, 400, 000 股, 占比 4%; 持有安邦护卫(603373)45, 000, 000 股, 占比 41.85%。通过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香港华营建筑(01582.HK)25.93%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向国资公司发行的股份 746, 664, 567 股, 办理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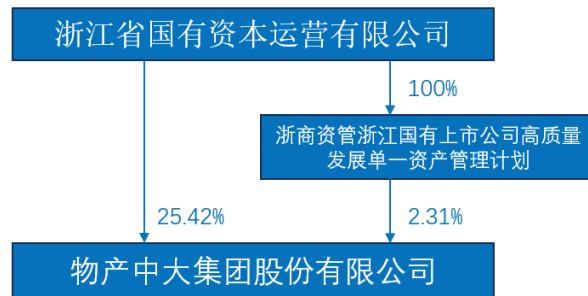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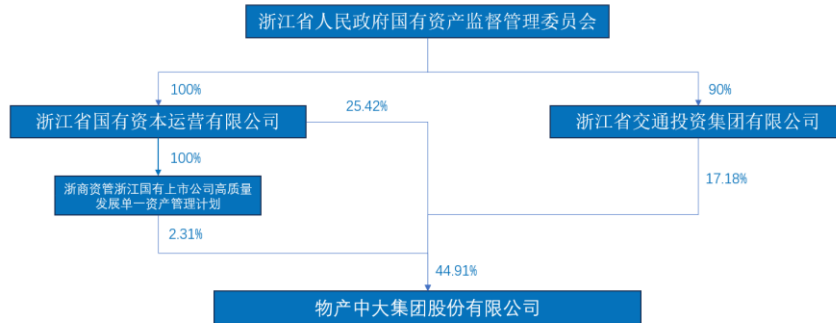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浩孟	2001年12月29日	91330000734530895W	31,600,000,000	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2015年10月27日，公司向交通集团发行的股份457,633,121股，办理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中大01	240179	2023年11月9日	2023年11月13日	2026年11月13日	1,500,000,000.00	3.18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在交易所挂牌转让	否
2022年中大元通租赁2号资产支持专项计	22中大2B	180981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2024年3月28日	49,867,800	3.65	过手摊还,按季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券交易	否

划优先 B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次级	22 中大 2C	180982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87,320,000		优先本息偿付完毕后, 获得剩余资产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券交易	否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用于碳中和) 优先 A	GC 中大 3A	199175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28 日	151,090,900	3.90	过手摊还, 按季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券交易	否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用于碳中和) 优先 B	GC 中大 3B	199176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53,000,000	4.30	过手摊还, 按季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券交易	否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	GC 中大 3C	199177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7 年 11 月 30 日	91,110,000		优先本息偿付完毕后, 获得剩余资产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券交易	否

	大厦东楼 2002 室			
中诚信国际评级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 阳门内大街南竹 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 6 号楼	不适用	陈彦	8621-60330988
大华会计师事务 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 四环中路 16 号 院 7 号楼 1101	梁春、吴光明、 杨胤	许萍	0571-85215002
北京市中伦律师 事务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 城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A 座 22 层	不适用	张震宇	0571-56921250
兴业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平潭综合实验区 管委会现场指挥 部办公大楼一楼	不适用	高鹏武	18717729783
北京市通商律师 事务所	中国北京建国门 外大街 1 号国贸 写字楼 2 座 12- 14 层 100004	不适用	邹丹莉	+86 10 6563 7181
上会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 伙）	上海市静安区威 海路 755 号 25 层	陈大愚、江嘉炜	杨伟平	1381786079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 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 金额	募集资 金专项 账户运 作情况 (如 有)	募集资 金违规 使用的 整改情 况(如 有)	是否与 募集说 明书承 诺的用 途、使 用计划 及其他 约定一 致
物产中 大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2023 年 面向专 业投资 者公开 发行公 司债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0			是

(第一期)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47,320,000.00	647,320,000.00	0			是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专项用于碳中和）	671,110,000.00	671,110,000.00	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融融资券	2023SCP005	012382591	2023 年 7 月 12 日	2023 年 7 月 12 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1,500,000,000.00	2.41	利随本清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融融资券	2023SCP006	012383073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2 月 6 日	2,000,000,000.00	2.3	利随本清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七期超短融融资券	2023SCP007	012383815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10 月 19 日	2024 年 7 月 15 日	2,000,000,000.00	2.52	利随本清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市场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1MTN001	102101383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4 年 7 月 26 日	1,500,000,000.00	3.3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1MTN002	102101710	2021 年 8 月 27 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00,000,000.00	4.2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2MTN001	102280351	2022 年 2 月 24 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2,000,000,000.00	3.2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2MTN002	102280847	2022 年 4 月 20 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	2025 年 4 月 20 日	1,500,000,000.00	3.19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2MTN003	102282061	2022 年 9 月 7 日	2022 年 9 月 7 日	2025 年 9 月 7 日	1,500,000,000.00	2.71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3MTN001	102382441	2023 年 9 月 12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2026 年 9 月 13 日	2,000,000,000.00	3.1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乡村振兴）优先级	23 物产中大 ABN001 优先（乡村振兴）	082380669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5 月 15 日	764,000,000	2.98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否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乡村振兴）次级	23 物产中大 ABN001 次（乡村振兴）	082380670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215,990,000	-	优先级本息偿付完毕后，获得剩余资产	银行间债券市场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六期超短融	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兑付到期本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票	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支付第一年利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五期超短融	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兑付到期本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票	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支付第一年利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融	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兑付到期本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	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兑付到期本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票	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支付第二年利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融	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兑付到期本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票	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支付第二年利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票	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支付第一年利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融	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兑付到期本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 46 路	不适用	黄崇杰	0571-8511663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民心路 1 号	不适用	王诗路	0571-873305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不适用	蒋琛	010-810117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院一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不适用	张睿	010-6759604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大厦 15 层	不适用	钟波	0571-873796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外大街 69 号	不适用	安立伟	010-851090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不适用	魏尧	010-6659181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不适用	张雪	0755-8194528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不适用	张舒华	021-2326263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不适用	潘光兴	021-6847556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不适用	张国霞	010-662234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	不适用	董思彤	010-6363697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不适用	赵思遥	010-688580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不适用	何盼盼	15088654392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0			是

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0			是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乡村振兴）	979,990,000.00	979,990,000.00	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4,485,389.63	3,130,357,463.38	-3.06	
流动比率	1.10	1.18	-6.82	
速动比率	0.72	0.77	-6.37	
资产负债率 (%)	69.10	68.34	1.1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71	20.99	-25.15	
利息保障倍数	6.15	7.84	-21.5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84	1.35	110.01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较上年增加净流入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49	9.24	-18.92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2022 年,公司完成对金轮股份(现已更名为物产金轮(SZ.002722))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收购,成为其控股股东。物产金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14号”文核准,于2019年10月14日公开发行了21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1,400万元。详情请见物产金轮于2024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日披露的《物产金轮2023年年度报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 0011007601 号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物产中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物产中大，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存货可变现净值
- 3、商誉减值
- 4、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物产中大公司主要从事以大宗商品贸易为主的供应链集成服务，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金属材料、化工、汽车、煤炭、蒸汽、电力销售等。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八）、附注五注释 59 所述，物产中大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5,801.61 亿元。由于营业总收入是物产中大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结合业务模式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相关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结算单、物流单据、报关单等;

(5)结合政府部门有关电价的批文及其他文件,检查销售定价政策,检查销售定价是否与相关定价政策相符;

(6)结合应收账款,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对部分客户进行现场访谈,以核实向该等客户实现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物产中大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三(十七)及附注五注释 1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91.25 亿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3.89 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77.36 亿元。

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做出重大估计,且影响金额重大,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存货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出售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存货监盘和查阅有关网站交易信息、采购合同等,检查期末存货是否存在库龄较长、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关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判断是合理的。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三(三十)及附注五注释 28,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3.06 亿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56 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50 亿元。

管理层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计算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预测期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拟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5)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运营计划、经审批预算、会议纪要、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

(6) 复核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执行的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测试结果的影响，识别在选择关键假设时可能存在的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7)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8) 测试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9) 基于管理层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作出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点估计/区间估计，并评价与管理层的点估计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10)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做出判断是可接受的。

(四)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三（十四）及附注五注释 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68.09 亿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5.00 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3.09 亿元。

管理层基于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应收账款的账龄、交易对方的信用等级、各历史还款记录进行评估，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并测试了内部控制

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预期信用损失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

(3) 复核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正确；

(4)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重要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5)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并与管理层、管理层聘请的律师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 其他信息

物产中大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物产中大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物产中大管理层负责评估物产中大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物产中大、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物产中大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物产中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物产中大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物产中大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吴光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胤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23,759,421.30	22,077,905,430.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487,500,000.00	487,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1,504,130.56	2,106,357,579.72
衍生金融资产		462,368,422.33	366,940,145.46
应收票据		60,907,086.89	32,937,629.35
应收账款		15,308,831,292.39	15,094,274,467.42
应收款项融资		1,385,879,126.94	1,697,400,745.19
预付款项		21,004,569,542.25	17,520,858,984.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0,144,163.06	1,437,637,527.51
其中：应收利息		6,840,765.74	6,590,253.66
应收股利		28,851,877.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735,913,793.34	34,978,192,905.21
合同资产		116,998,393.93	145,779,931.22
持有待售资产		41,050,140.5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41,950,481.45	676,617,744.63
其他流动资产		5,819,536,341.21	5,315,537,628.64
流动资产合计		109,590,912,336.17	101,937,940,71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67,006,227.54	1,861,422,032.97
债权投资		1,618,111,593.43	408,737,09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009,450,915.19	7,695,561,539.57
长期股权投资		3,880,074,905.21	3,212,602,296.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694,209.66	52,470,601.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609,196.02	2,468,113,757.72
投资性房地产		4,824,475,035.81	3,017,426,279.49
固定资产		15,152,870,812.71	11,062,523,631.02
在建工程		1,024,508,513.55	1,915,050,193.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8,083.95	495,681.3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61,625,375.50	1,057,624,604.17
无形资产		4,794,037,125.60	5,754,322,317.83
开发支出		37,884,556.98	37,720,510.73
商誉		1,850,109,321.11	1,835,843,813.18
长期待摊费用		580,174,330.91	546,503,23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0,465,217.45	1,619,124,14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0,586,144.23	772,107,020.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43,901,564.85	43,317,648,747.04
资产总计		166,134,813,901.02	145,255,589,466.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434,656,211.05	17,098,070,976.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6,575,191.33	369,025,259.71
衍生金融负债		656,041,237.84	745,004,649.42
应付票据		19,269,902,269.66	18,551,896,068.17
应付账款		11,902,861,528.57	12,330,767,857.87
预收款项		257,879,318.20	411,952,839.79
合同负债		16,449,257,651.93	16,192,046,267.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69,110,987.93	1,895,414,795.26
应交税费		1,389,896,372.24	1,604,706,283.82
其他应付款		6,642,427,227.73	6,075,343,457.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441,391.68	16,607,7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6,418,262.02	936,427,192.02
其他流动负债		11,277,065,598.52	10,340,786,222.09
流动负债合计		99,672,091,857.02	86,551,441,869.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91,843,098.86	2,656,772,698.94
应付债券		8,835,497,354.09	6,820,978,386.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1,479,794.90	845,029,580.83
长期应付款		226,155,392.88	403,117,913.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7,978,632.80	95,552,129.51
递延收益		242,164,405.63	191,387,31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1,831,098.34	1,094,136,23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3,144,745.09	611,499,804.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20,094,522.59	12,718,474,064.87
负债合计		114,792,186,379.61	99,269,915,93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93,362,040.00	5,194,872,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13,366,029.13	1,913,417,240.3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867,000,000.00	1,867,000,000.00

资本公积		8,468,493,931.12	8,240,329,885.17
减：库存股		231,025,200.00	390,108,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04,839,570.28	996,533,922.33
专项储备		17,459,382.52	9,491,933.59
盈余公积		1,568,296,472.97	1,466,503,216.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30,747,327.33	16,317,210,13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6,765,539,553.35	33,748,249,769.55
少数股东权益		14,577,087,968.06	12,237,423,76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1,342,627,521.41	45,985,673,53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66,134,813,901.02	145,255,589,466.02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7,503,866.71	3,571,727,19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9,772,538,516.79	8,519,338,275.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47,742,707.74	1,074,627,362.49
流动资产合计		13,557,785,091.24	13,165,692,832.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10,248,603.61	1,110,248,603.61
长期股权投资		23,447,149,566.37	21,557,693,80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3,291,721.81	466,034,666.55
投资性房地产		44,609,660.00	44,365,260.00

固定资产		251,477,465.93	254,003,456.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0,809,978.55	50,026,484.73
开发支出		15,692,173.00	26,198,753.8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695,922.94	15,447,896.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243,538.57	47,496,57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64,928,571.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47,347,202.61	23,571,515,497.08
资产总计		45,105,132,293.85	36,737,208,329.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19,486,711.82	2,331,185,110.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4,000,000.00	22,389,191.00
应交税费		7,471,666.30	8,476,124.30
其他应付款		266,620,341.46	453,348,409.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1,889,726.03	-
其他流动负债		5,548,313,521.79	3,529,465,439.60
流动负债合计		12,187,781,967.40	6,344,864,274.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625,752,625.57	6,622,900,684.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380,351.02	20,230,351.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45,132,976.59	6,643,131,035.96
负债合计		20,832,914,943.99	12,987,995,310.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93,362,040.00	5,194,872,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97,000,000.00	1,997,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997,000,000.00	1,997,000,000.00
资本公积		13,293,645,273.40	13,093,812,948.40
减：库存股		231,025,200.00	390,108,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9,922,531.67	-747,811.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14,215,511.35	1,412,422,254.44
未分配利润		2,495,097,193.44	2,441,962,18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72,217,349.86	23,749,213,01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105,132,293.85	36,737,208,329.30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0,160,610,971.91	576,548,682,389.20
其中：营业收入		580,160,610,971.91	576,548,682,389.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4,096,232,914.56	571,150,450,729.96
其中：营业成本		564,856,197,989.23	562,707,914,894.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4,336,852.09	518,409,455.77
销售费用		2,679,642,169.28	2,667,541,525.30
管理费用		3,745,519,602.20	3,446,112,197.39
研发费用		1,038,907,318.94	734,269,084.31
财务费用		1,101,628,982.82	1,076,203,572.87
其中：利息费用		1,364,868,328.58	1,123,657,194.75
利息收入		556,300,610.32	426,148,050.35
加：其他收益		593,961,732.41	436,615,771.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9,141,996.59	2,682,179,079.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0,481,174.08	711,144,684.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2,284,220.53	-94,784,224.1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9,958.14	-218,027,937.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474,383.58	-407,737,106.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1,402,427.90	-799,212,475.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647,017.90	501,050,808.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91,181,950.91	7,593,099,800.72
加：营业外收入		338,632,796.29	206,434,575.09
减：营业外支出		130,937,417.83	33,947,842.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98,877,329.37	7,765,586,533.40
减：所得税费用		1,599,217,406.68	1,696,799,404.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9,659,922.69	6,068,787,129.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9,659,922.69	6,068,787,129.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7,056,493.41	3,925,097,407.1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2,603,429.28	2,143,689,722.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60,849.70	101,106,693.5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1,518.96	-8,896,222.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17,166.91	66,183,877.8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5,906.95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270,105.73	82,604,383.81
(7) 其他		-20,521,775.07	-11,048,138.4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55,201.75	43,819,038.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20,320,772.39	6,169,893,822.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25,362,141.36	3,982,385,062.7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4,958,631.03	2,187,508,760.1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226,669.42	31,298,857.12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4,977,517.47	3,499,782.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03,200,099.30	451,850,085.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493,070.27	-55,416,977.01
其中：利息费用		431,266,286.99	391,429,782.69
利息收入		395,018,223.41	460,433,165.42
加：其他收益		3,507,406.92	1,766,33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9,722,000.93	2,557,929,02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034,721.55	97,160,168.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01,455.26	-195,455,59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30.01	21,406,709.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18	50,325.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0,255,315.66	2,017,062,775.58
加：营业外收入		0.65	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9,711.76	2,890,527.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0,185,604.55	2,014,172,648.33
减：所得税费用		-7,746,964.57	-134,255,399.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7,932,569.12	2,148,428,047.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7,932,569.12	2,148,428,047.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70,343.38	-5,434,466.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70,343.38	-5,434,466.3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70,343.38	-5,434,466.3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8,602,912.50	2,142,993,581.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267,338,813.68	654,601,505,808.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0,438,995.64	1,638,281,753.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2,696,320.33	4,423,582,08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070,474,129.65	660,663,369,649.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7,053,925,997.66	643,533,091,978.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94,676,767.90	5,650,596,61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1,025,303.22	5,228,022,905.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7,410,137.17	8,392,521,40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667,038,205.95	662,804,232,90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35,923.70	-2,140,863,25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28,957,064.05	18,648,124,866.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708,151.58	2,121,720,90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3,971,597.17	1,014,207,672.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1,391,982.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91,691.46	191,668,59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6,028,504.26	22,227,114,02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4,106,978.10	3,717,710,891.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04,382,633.08	16,805,465,350.7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37,710,851.26	809,477,057.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047,829.28	1,360,226,40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17,248,291.72	22,692,879,70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1,219,787.46	-465,765,68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7,471,589.89	323,083,290.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37,461,589.89	137,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23,665,553.26	143,003,398,390.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678,593.85	2,142,734,27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399,815,737.00	145,469,215,955.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353,225,181.70	142,818,043,282.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5,999,501.91	3,486,310,274.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3,980,987.15	725,864,728.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9,030,108.09	984,298,09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558,254,791.70	147,288,651,647.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1,560,945.30	-1,819,435,691.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20,547.17	77,945,375.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156,534.37	-4,348,119,254.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37,445,004.04	14,985,564,25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51,601,538.41	10,637,445,004.04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38,151.42	26,392,546.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76,218.16	7,003,921.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51,328.59	152,581,39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165,698.17	185,977,860.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883,491.18	97,746,77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58,663.73	20,809,69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00,335.01	112,761,14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42,489.92	231,317,60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76,791.75	-45,339,74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476,65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6,178,556.67	2,391,287,35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8.90	94,239.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98,780,309.31	36,750,068,692.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31,443,924.88	39,141,450,282.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26,229.63	56,131,49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81,128,571.83	1,257,124,580.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21,009,000.00	37,180,024,738.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36,963,801.46	38,493,280,80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5,519,876.58	648,169,47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673,985,615.82	33,299,855,741.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73,985,615.82	33,299,855,741.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92,823,671.95	34,577,542,015.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4,600,278.39	1,323,594,30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8,313.00	3,442,01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41,652,263.34	35,904,578,32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2,333,352.48	-2,604,722,58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6,663,315.85	-2,001,892,86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2,144,005.52	5,564,036,86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480,689.67	3,562,144,005.52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94,872,040.00		1,867,000,000.00	46,417,240.37	8,240,329,885.17	390,108,600.00	996,533,922.33	9,491,933.59	1,466,503,216.06		16,317,210,132.03	33,748,249,769.55	12,237,423,762.25	45,985,673,53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2023 年年度报告

他二、本年期初余额	5,194,872,040.00		1,867,000,000.00	46,417,240.37	8,240,329,885.17	390,108,600.00	996,533,922.33	9,491,933.59	1,466,503,216.06		16,317,210,132.03	33,748,249,769.55	12,237,423,762.25	45,985,673,53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000.00			-51,211.24	228,164,045.95	-159,083,400.00	8,305,647.95	7,967,448.93	101,793,256.91		2,513,537,195.30	3,017,289,783.80	2,339,664,205.81	5,356,953,989.61
（一）综合收							8,305,647.95				3,617,056,493.41	3,625,362,141.36	2,094,958,631.03	5,720,320,772.39

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10,000.00				228,164,045.95	159,083,400.00						385,737,445.95	942,353,158.12	1,328,090,604.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510,000.00				2,687,800.00	4,197,800.00							795,888,281.40	795,888,281.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156,401,462.49	156,401,462.49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520,125.00	-154,885,600.00							357,405,725.00	357,405,725.00	
4. 其他					28,331,720.95								28,331,720.95	-9,936,585.77	18,395,135.18
(三) 利润分配									101,793,256.91	-	959,646,619.51	-	857,853,362.60	-614,517,631.28	-1,472,370,993.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793,256.91	-	101,793,256.91				
2. 提															

本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7,967,448.93				7,967,448.93	-3,157,522.10	4,809,926.83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53,294,565.69				53,294,565.69	11,501,478.61	64,796,044.30
2. 本期使用								-45,327,116.76				-45,327,116.76	-14,659,000.71	-59,986,117.47
(六) 其他				-51211.24							-143,872,678.60	-143,923,889.84	-79,972,429.96	-223,896,319.80
四、本期末余额	5,193,362,040.00		1,867,000,000.00	46,366,029.13	8,468,493,931.12	231,025,200.00	1,004,839,570.28	17,459,382.52	1,568,296,472.97	18,830,747,327.33	36,765,539,553.35	14,577,087,968.06	51,342,627,521.41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96,032,040.00	1,867,000,000.00		7,986,828,423.30	393,519,000.00	939,246,266.79	5,968,318.62	1,251,660,411.28		13,525,736,557.25		30,378,953,017.24	8,920,753,855.77	39,299,706,873.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8,752,444.62		-8,752,444.62	-3,283,767.10	-12,036,211.72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96,032,040.00	1,867,000,000.00		7,986,828,423.30	393,519,000.00	939,246,266.79	5,968,318.62	1,251,660,411.28	-	13,516,984,112.63		30,370,200,572.62	8,917,470,088.67	39,287,670,661.29
三、本期增	-1,160,000.00		46,417,240.37	253,501,461.87	-3,410,400.00	57,287,655.54	3,523,614.97	214,842,804.78	-	2,800,226,019.40	-	3,378,049,196.93	3,319,953,673.58	6,698,002,870.51

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287,655.54				3,925,097,407.18		3,982,385,062.72	2,187,508,760.13	6,169,893,822.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 1,160,000.00				253,367,985.71	- 3,410,400.00						255,618,385.71	1,837,265,472.19	2,092,883,857.90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160,000.00				- 2,250,400.00	- 3,410,400.00							137,600,000.00	137,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281,960,300.00								281,960,300.00	281,960,300.00

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523,614.97					3,523,614.97	2,739,342.79	6,262,957.76
1. 本期提取							16,064,318.66					16,064,318.66	15,910,723.67	31,975,042.33
2. 本期使用							-12,540,703.69					-12,540,703.69	-13,171,380.88	-25,712,084.57
(六)			46,417,240.37	133,476.16								46,550,716.53	34,518,143.49	81,068,860.02

2023 年年度报告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94,872,040.00	1,867,000,000.00	46,417,240.37	8,240,329,885.17	390,108,600.00	996,533,922.33	9,491,933.59	1,466,503,216.06		16,317,210,132.03	33,748,249,769.55	12,237,423,762.25	45,985,673,531.80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94,872,040.00		1,997,000,000.00		13,093,812,948.40	390,108,600.00	747,811.71		1,412,422,254.44	2,441,962,187.23	23,749,213,01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94,872,040.00		1,997,000,000.00		13,093,812,948.40	390,108,600.00	747,811.71		1,412,422,254.44	2,441,962,187.23	23,749,213,01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000.00				199,832,325.00	159,083,400.00	10,670,343.38		101,793,256.91	53,135,006.21	523,004,331.50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70,343.38			1,017,932,569.12	1,028,602,912.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99,832,325.00	-	159,083,400.00				357,405,72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687,800.00	-	4,197,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520,125.00	-	154,885,600.00				357,405,725.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1,793,256.9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793,256.91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9,004,306.00	779,004,306.00
3. 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3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93,362,040.00		1,997,000,000.00		13,293,645,273.40	231,025,200.00	9,922,531.67		1,514,215,511.35	2,495,097,193.44	24,272,217,349.8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96,032,040.00		1,997,000,000.00		12,814,103,048.40	393,519,000.00	4,686,654.62		1,197,579,449.66	1,423,556,470.63	22,239,438,66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96,032,040.00		1,997,000,000.00		12,814,103,048.40	393,519,000.00	4,686,654.62		1,197,579,449.66	1,423,556,470.63	22,239,438,66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0,000.00				279,709,900.00	3,410,400.00	5,434,466.33		214,842,804.78	1,018,405,716.60	1,509,774,35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34,466.33			2,148,428,047.78	2,142,993,581.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79,709,900.00	-					281,960,3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60,000.00				2,250,400.00	3,410,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960,300.00						281,960,3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4,842,804.7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842,804.78	1,130,022,331.18	915,179,526.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831,179,526.40	831,179,526.40
										-	-
										84,000,000.00	84,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94,872,040.00		1,997,000,000.00		13,093,812,948.40	390,108,600.00	-747,811.71		1,412,422,254.44	2,441,962,187.23	23,749,213,018.36

公司负责人：陈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奇颖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股份制试点工作协调小组浙股（1992）37号文批准，于1992年12月31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29101221的营业执照。

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5,193,362,040.00元，股份总数5,193,362,040.00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1996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704。母公司为：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业务类型：批发零售。主要经营活动：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销售与租赁，电子商务技术服务，二手车交易与服务，国内贸易，从事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物流仓储信息服务，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物业服务，养老养生健康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下属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供应链集成服务、金融服务、热电联产、水务环保、医疗健康，以及电线电缆、不锈钢和电机铁芯制造等。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537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60户，减少16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投资性房地产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 (1)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详见 27.长期资产减值，附注注释 27 商誉。
- (2)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则计提。详见 13.应收账款、15.其他应收款。
- (3) 存货减值的估计。详见 16.存货
- (4)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详见 27.长期资产减值。
- (5)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详见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 (6) 股份支付。详见十五、股份支付
- (7) 收入确认。详见 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各类应付款项/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 10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1%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个债权投资余额占债权投资期末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公积变动	单个事项引起的变动额占当期资本公积变动额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

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

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

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

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

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物产中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医疗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款项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款项类别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医疗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贸易行业、4S店及医院发出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其他行业发出原材料和产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计价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生物资产。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

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

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5	1.90-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0-5	3.17-2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5	6.33-33.33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0-10	0-5	0-33.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按受益期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 后续支出

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生物资产处置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件及软件使用权	2-10
海域使用权	35
特许经营权	17.5-29.77
举办权-建筑物	45.67
其他	2-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经过评审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并开始资本化。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生物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

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

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

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内销收入

销售煤炭、金属、化工、粮食等商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或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经双方确认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销售电力、蒸汽等产品，在电力、蒸汽已经输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时确认收入。

（2）外销收入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公司按订单约定的交货时间进行报关，货物报关结束或经客户提货后确认收入。

（3）物业管理收入

在物业管理服务已经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4）污水处理收入

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当月处理污水量在当月月底暂估污水处理收入，公司结算期间污水处理收入 = Σ 特单位结算价格 * 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单位结算价格在《BOT 特许经营协议》进行约定，可以根据所在地政府不同时期污水处理收费政策，经公司与所在地政府协商同意后调整。

（5）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买卖期货合约款项清算时确认。

（6）医疗收入

在提供医疗服务（包括发出药品）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按照国家规定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确定的金额确认收入。医院给予病人或其他付费方的折扣不计入医疗收入。

医院同医疗保险机构结算时，医疗保险机构实际支付金额与医院确认金额之间存在差额的，对于除医院因违规治疗等管理不善原因被医疗保险机构拒付产生的差额以外的差额，调整医疗收入。

(7) 典当收入

对于发生和收回的典当款在同一期间的业务，按照实际所占用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费率或利率计算确认收入；对于发放和收回的典当款在不同期间的业务，按权责发生制分期确认收入。

(8) 其他业务收入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

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

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

纳税所得额（或可

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临时场地。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临时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八）和（三十五）。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

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三)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 债务重组

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99,15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035,361.85
	年初未分配利润	-8,752,444.62
	少数股东权益	-3,283,767.10

其他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

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7,233,845.12	201,999,150.13	1,379,232,995.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5,572,742.89	214,035,361.85	1,059,608,104.74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525,736,557.25	-8,752,444.62	13,516,984,112.63
少数股东权益	8,920,753,855.77	-3,283,767.10	8,917,470,088.67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4,415,740.87	204,708,405.50	1,619,124,14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3,870,502.39	200,265,733.95	1,094,136,236.34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11,994,418.63	5,215,713.40	16,317,210,132.03
少数股东权益	12,238,196,804.10	-773,041.85	12,237,423,762.25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损益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713,278,287.36	-16,478,883.27	1,696,799,404.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11,129,249.16	13,968,158.02	3,925,097,407.18
少数股东损益	2,141,178,996.88	2,510,725.25	2,143,689,722.1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简称
物产中大云商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云商

名称	简称
物产中大金石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金石
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投资
物产中大期货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期货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实业
浙江物产元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元通汽车（老）
物产中大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融租
浙江物产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实业控股
物产中大长乐林场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长乐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金属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国际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物产环能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化工
物产中大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物流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数科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财务
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环境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欧泰
浙江物产中大医药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医药
金华物产中大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金华医疗
物产中大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健康
物产中大国际学院	物产中大学院
物产中大财智共享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财智
物产中大资产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资管
物产中大元通汽车有限公司	元通汽车（新）
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产投
浙江新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新联民爆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温州温金中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温金中心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5%、6%、9%、13%等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9%、12%、25%、40%等， 1.52 元/升（石脑油、润滑油）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增值额未超过 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 20%的，按超率累进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等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从价 1.2%；从租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KAMTAITRADING (M) SDNBHD	24
新加坡热选贸易有限公司	17
瑞克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金迈拓国际有限公司	17
新加坡乾元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17
盈泰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物产中大欧泰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香港物产通有限公司	16.50
人地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0
港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香港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16.50
香港健坤能源有限公司	16.50
合并范围内的高新技术企业	15
物产中大（海南）服务有限公司	15
物产中大（海南）发展有限公司	15
物产中大元通钢铁（韩国）有限公司	10
盈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免税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医院（杭州烧伤专科医院）	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的子公司及其所得税优惠期间具体列示如下表：

公司名称	所得税优惠期间
物产中大数科	2020 年至 2023 年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
浙江宏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浙江物产中大电机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3 年
宁夏太阳镁业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
内蒙古金石镁业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3 年

3. 根据新加坡对新设公司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8 年及以后年度的新设公司，自设立之日起 3 年内，每年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1 万美元的，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75% 缴纳企业所得税；超过 1 万美元但未超过 2 万美元的部分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50% 缴纳所得税；超过 2 万美元的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全额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2018 年及其以后年度每年首 200.00 万港元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下简称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下简称自贸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款规定所称企业包括设立在自贸港的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养老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40 号）“四、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下发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子公司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物产中大（桐庐）水处理有限公司、物产中大（东阳）水处理有限公司、物产中大（桐乡）水处理有限公司增值税享受 70% 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浙江省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通知》（浙财税政〔2022〕4 号）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按 50%幅度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税费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1,819.04	612,641.58
银行存款	11,079,561,700.84	10,910,127,657.86
其他货币资金	10,494,429,849.76	11,113,538,447.2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未到期应收利息	48,996,051.66	53,626,683.60
合计	21,623,759,421.30	22,077,905,430.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9,011,449.84	820,838,395.35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科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使用受限的定期存款	12,000,359.29	14,854,626.27
	存放于央行的存款准备金	403,187,666.56	365,733,036.97
	被银行冻结的款项	99,640,241.55	101,756,057.10
	其他	12,637,818.11	5,918,333.46
其他货币资金	票据保证金	5,977,664,626.43	6,479,123,137.41
	期货交易保证金	2,906,018,888.19	3,541,765,680.09
	存出投资款	3,481.97	18,852,664.13
	信用证保证金	705,324,887.31	469,405,345.33
	贷款保证金及融资保证金	286,181,184.79	240,800,000.00
	房改基金存款及住房维修基金	16,259,909.62	27,432,387.36
	整车赎回保证金	31,341,583.98	6,192,875.95
	履约保证金	14,001,000.00	1,987,458.68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5,090,523.07	4,127,705.34

科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73,449,717.60	88,641,495.62
	房屋按揭贷款保证金	199,776.68	197,910.60
	外汇交易保证金	1,507,468.85	5,438,144.62
	其他	178,652,697.23	14,606,883.68
合计		10,723,161,831.23	11,386,833,742.6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21,504,130.56	2,106,357,579.72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90,486,905.75	251,990,284.25	/
权益工具投资	2,265,351,368.01	1,718,616,346.97	
其他	165,665,856.80	135,750,948.5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521,504,130.56	2,106,357,579.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衍生工具	42,960,166.65	30,673,132.59
远期合约	176,141,922.41	177,129,016.78
期权	82,801,027.65	95,551,677.38
互换合约	10,186,778.27	32,586,318.71
其他	150,278,527.35	31,000,000.00
合计	462,368,422.33	366,940,145.46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26,635.40	

商业承兑票据	51,180,451.49	32,937,629.35
合计	60,907,086.89	32,937,629.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99,139.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599,139.6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7,946,661.8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7,946,661.8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 合计 计提 坏账 准备	61,319,8 32.47		412,74 5.58		60,907,0 86.89	33,203,2 55.40		265,62 6.05		32,937,6 29.35
其中：										
商业 承兑 汇票	51,593,1 97.07	84. 14	412,74 5.58	0. 80	51,180,4 51.49	33,203,2 55.40	10 0	265,62 6.05	0. 80	32,937,6 29.35
银行 承兑 汇票	9,726,63 5.40	15. 86			9,726,63 5.40					
合计	61,319,8 32.47	100	412,74 5.58	0. 67	60,907,0 86.89	33,203,2 55.40	10 0	265,62 6.05	0. 80	32,937,6 29.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1,593,197.07	412,745.58	0.80
合计	51,593,197.07	412,745.58	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65,626.05	147,119.53				412,745.58
合计	265,626.05	147,119.53				412,745.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471,861,172.99	14,185,226,437.19
1 年以内小计	14,471,861,172.99	14,185,226,437.19
1 至 2 年	952,823,886.74	1,024,387,484.90
2 至 3 年	486,408,569.92	314,060,778.52

3 年以上	897,876,434.82	834,587,613.00
合计	16,808,970,064.47	16,358,262,313.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6,814,045.20	12.41	983,128,064.20	47.11	1,103,685,981.00	2,058,185,355.54	12.58	817,691,021.29	39.73	1,240,494,334.25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6,814,045.20	12.41	983,128,064.20	47.11	1,103,685,981.00	2,058,185,355.54	12.58	817,691,021.29	39.73	1,240,494,334.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22,156,019.27	87.59	517,010,707.88	3.51	14,205,145,311.39	14,300,076,958.07	87.42	446,296,824.90	3.12	13,853,780,133.17
其中：										

其中： 账龄组合	14,689,185,920.60	87.39	516,021,604.92	3.51	14,173,164,315.68	14,086,529,063.58	86.11	439,890,388.07	3.12	13,646,638,675.51
医疗款项组合	32,970,098.67	0.20	989,102.96	3.00	31,980,995.71	213,547,894.49	1.31	6,406,436.83	3.00	207,141,457.66
合计	16,808,970,064.47	/	1,500,138,772.08	/	15,308,831,292.39	16,358,262,313.61	/	1,263,987,846.19	/	15,094,274,467.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长禧物流有限公司	68,344,578.15	57,409,445.65	84.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浙江兴业石化有限公司	63,058,207.48	63,058,207.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御丰创展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40,141,156.69	40,141,156.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欣悦印染有限公司	38,311,755.65	38,311,755.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7,103,418.66	37,103,418.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城城物流有限公司	33,521,622.14	670,432.44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浙江广播电视发展总公司	31,947,500.00	31,947,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潍坊辰安物流有限公司	30,360,132.25	15,180,066.13	5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冀中中冀黄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欣悦棉整有限公司	26,391,147.07	26,391,14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6,247,902.61	524,958.05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深圳市元象实业有限公司	22,017,801.30	440,356.03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远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1,164,794.05	21,164,794.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大宗物流有限公司	17,608,057.82	17,608,057.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裕盛煤炭有限公司	17,089,542.51	17,089,542.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六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302,800.00	16,302,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长禧物流有限公司	15,663,175.48	13,157,067.40	84.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宁波正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5,043,423.50	15,043,42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宏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68,979.93	1,810,346.99	15.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唐山市丰南区华彤钢铁有限公司	11,704,781.02	11,704,781.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万浩物流有限公司	11,269,661.29	225,393.23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浙江汉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875,572.99	10,875,572.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驰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83,772.17	207,675.44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天津思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305,104.27	10,305,104.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东星石油有限公司	10,285,899.98	10,285,899.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铁十九局-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6-1 标项目	9,508,576.02	190,171.52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南京舜昊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324,595.76	3,729,838.30	4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宁波宣德德邦供应链有限公司	9,285,892.74		0.0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锡林郭勒盟鸿运恒通煤炭运输有限公司	9,269,860.00	185,397.20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四川周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221,629.55	1,475,460.73	16.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中嘉华宸能源有限公司	9,057,925.29	9,057,925.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誉诚汽车销售租赁	8,769,059.05	1,753,811.81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东营市胜华油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614,100.34	4,307,050.17	5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上海青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563,256.00	1,284,488.40	15.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南京天运土石方有限公司	8,020,096.25	1,604,019.25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嘉兴市锦丰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8,008,836.48	8,008,836.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长禧物流有限公司	7,863,684.23	6,605,494.75	84.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深圳市林强投资有限公司	7,714,520.00	154,290.40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南京清泽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664,576.68	1,149,686.50	15.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李群舟	7,643,804.48	800,000.00	10.47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重庆沙淮物资有限公司	7,456,857.82	7,456,857.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长禧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7,328,000.93	6,155,520.78	84.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遵义贤朋铸造有限公司	7,274,292.26	7,274,292.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7,268,740.52	2,180,622.18	3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深圳市源达成实业有限公司	7,020,752.00	140,415.04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广州长盛永达贸易有限公司	6,995,733.10	2,798,293.24	4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广西玉林顺兴物流有限公司	6,914,588.73	138,291.77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宜宾驭马运输有限公司	6,674,010.19	133,480.20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浙江绿森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644,186.52	6,644,186.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建盈物流有限公司	6,608,327.07	6,608,32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玉林市益畅城市建筑垃圾运输有限公司	6,517,539.19	130,350.78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上海快捷快递有限公司	6,477,995.38	6,477,995.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冠腾行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6,380,475.85	1,276,095.17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湖南腾昊贸易有限公司	6,371,517.20	6,371,517.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盈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320,908.59	126,418.17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衡山慧江混凝土有限公司	6,070,657.56	1,214,131.51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广州神蚂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51,678.00	400,388.42	6.62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深圳市中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72,920.00	117,458.40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江苏林龙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5,840,186.94	5,840,186.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米多多车业有限公司	5,809,839.94	1,161,967.99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	5,524,066.99	5,524,066.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国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425,346.00	1,085,069.20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358,193.78	5,358,193.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加庆	5,291,177.00	1,058,235.40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上海鼎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42,796.69	104,855.93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华永强	4,924,150.45	984,830.09	2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深圳市腾飞土石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07,119.73	98,142.39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衡南慧江混凝土有限公司	4,779,283.05	95,585.66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宁夏嘉祺隆集团连通冶炼有限公司	4,704,992.85	4,704,99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展铭稀土合金有限公司	4,672,498.50	4,672,498.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昌利行货运有限公司	4,652,277.00	93,045.54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4,539,996.81	4,539,996.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国中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4,502,300.00	90,046.00	2.00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其他	1,134,649,438.68	364,806,334.37	32.15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合计	2,086,814,045.20	983,128,064.20	47.1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907,822,251.48	111,262,578.01	0.8
1—2 年	485,557,327.74	145,667,198.32	30
2—3 年	183,572,563.95	146,858,051.16	80
3 年以上	112,233,777.43	112,233,777.43	100
合计	14,689,185,920.60	516,021,604.92	3.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医疗款项组合	32,970,098.67	989,102.96	3.00
合计	32,970,098.67	989,102.96	3.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817,691,021.29	133,276,521.33	19,293,778.59	551,220.74	- 52,005,520.91	983,128,064.2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46,296,824.90	95,217,428.76	22,711,618.70	1,392,710.88	399,216.20	517,010,707.88
合计	1,263,987,846.19	228,493,950.09	42,005,397.29	1,943,931.62	- 51,606,304.71	1,500,138,772.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嘉兴市锦丰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5,975,486.61	对方转账回款	银行存款收款	原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中铁十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4,944,654.77	对方转账回款	银行存款收款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707,573.11	对方转账回款	银行存款收款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13,627,714.49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43,931.6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407,794,147.71		407,794,147.71	2.41	3,262,353.18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44,937,296.01		344,937,296.01	2.04	2,759,498.37
中国邮电器材华东有限公司	215,236,293.89		215,236,293.89	1.27	1,721,890.35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97,792,655.29		197,792,655.29	1.17	1,582,341.24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063,049.68		166,063,049.68	0.98	1,328,504.40
合计	1,331,823,442.58		1,331,823,442.58	7.87	10,654,587.5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本期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福费廷或保理	福费廷或保理	4,999,822,617.99	-92,284,220.53
合计		4,999,822,617.99	-92,284,220.53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6,998,393.93		116,998,393.93	145,779,931.22		145,779,931.22
合计	116,998,393.93		116,998,393.93	145,779,931.22		145,779,931.2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15,794,302.14	1,636,698,732.11
商业承兑汇票	65,589,435.47	60,702,013.08
应收账款	4,495,389.33	
合计	1,385,879,126.94	1,697,400,745.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2,929,935.66
合计	162,929,935.6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34,959,085.05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78,934,097.73	51,653,576.63
合计	11,213,893,182.78	52,653,576.6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5,879,126.94	100.00	560,968.62	0.04	1,385,879,126.94	1,697,400,745.19	100.00	485,616.10	0.03	1,697,400,745.1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15,794,302.14	94.94			1,315,794,302.14	1,636,698,732.11	96.42			1,636,698,732.11
商业承兑汇票	65,589,435.47	4.73	524,715.48	0.80	65,589,435.47	60,702,013.08	3.58	485,616.10	0.80	60,702,013.08
应收账款	4,495,389.33	0.32	36,253.14	0.80	4,495,389.33					

合计	1,385,879,126.94	/	560,968.62	/	1,385,879,126.94	1,697,400,745.19	/	485,616.10	/	1,697,400,745.19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315,794,302.14		
商业承兑汇票	65,589,435.47	524,715.48	0.80
应收账款	4,495,389.33	36,253.14	0.80
合计	1,385,879,126.94	560,968.62	0.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616.10	75,352.52				560,968.62
合计	485,616.10	75,352.52				560,968.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因出票人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因此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账面价值。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697,400,745.19		-316,017,007.58		1,381,383,737.61	
应收账款			4,495,389.33		4,495,389.33	
合计	1,697,400,745.19		-311,521,618.25		1,385,879,126.94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849,424,934.32	99.26	17,348,015,823.86	99.01
1至2年	81,572,608.61	0.39	125,993,963.45	0.72
2至3年	45,400,353.79	0.22	27,269,836.78	0.16

3 年以上	28,171,645.53	0.13	19,579,360.28	0.11
合计	21,004,569,542.25	100.00	17,520,858,984.3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湘潭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5,413,169.75 元, 账龄 1-2 年, 尚未结算; 杭州天仁建设环境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3,000,000.00 元, 账龄 1 年以内、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鑫昱盛达科技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2,460,187.65 元, 账龄 2-3 年, 尚未结算; 容城县铭瀚商贸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1,411,980.10 元, 账龄 2 至 3 年, 尚未结算;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1,000,000.00 元, 账龄 1-2 年, 尚未结算原因: 保证金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华星鸿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3,252,000.00	2.40
海南汉地流体材料有限公司	297,895,364.37	1.42
深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93,858,362.01	1.40
河北安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89,559,978.45	1.38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47,053,564.14	1.18
合计	1,631,619,268.97	7.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840,765.74	6,590,253.66
应收股利	28,851,877.58	
其他应收款	1,844,451,519.74	1,431,047,273.85
合计	1,880,144,163.06	1,437,637,527.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资金占用费利息	544,734.33	5,370,294.81
应收债权投资利息	6,296,031.41	1,219,958.85
合计	6,840,765.74	6,590,253.6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放式基金红利	38,603.39	
欧冶链金物宝（安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8,813,274.19	
合计	28,851,877.5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63,063,204.66	586,822,831.18
1 年以内小计	1,463,063,204.66	586,822,831.18
1 至 2 年	565,478,310.95	860,434,615.55
2 至 3 年	249,860,539.94	720,618,980.79
3 年以上	1,571,206,798.65	1,238,136,865.96
合计	3,849,608,854.20	3,406,013,293.4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68,597,900.88	532,122,381.50
资金拆借	1,172,314,825.01	1,005,215,346.80
应收暂付款	730,459,363.12	464,970,949.30
应收出口退税	201,819,119.87	170,374,085.51
应收政府补助款	17,788,950.00	297,843.07
涉及诉讼款	277,042,084.10	233,041,623.10
其他	781,586,611.22	999,991,064.20
坏账准备	-2,005,157,334.46	-1,974,966,019.63
合计	1,844,451,519.74	1,431,047,273.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1,916,489.43	25,061,341.67	1,927,988,188.53	1,974,966,019.6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09,689.98	305,689.98	4,000.00	
—转入第三阶段	-175,340.91	-10,281,225.19	10,456,566.1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833,738.70	-3,256,634.29	21,773,807.17	35,350,911.58
本期转回	3,031,234.47	191,460.74	6,885,497.57	10,108,192.7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变动	5,148,596.03			5,148,596.03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382,558.80	11,637,711.43	1,953,137,064.23	2,005,157,334.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27,363,682.59	73,639,280.19	7,656,397.61	200,000.00	3,336,400.00	1,896,482,965.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602,337.04	- 38,288,368.61	2,451,795.17		1,812,196.03	108,674,369.29
其中： 账龄组合	146,561,702.02	- 37,360,769.24	2,451,795.17		1,812,196.03	108,561,333.64
押金保证						

金及备用金组合						
医疗款项组合	1,040,635.02	- 927,599.37				113,035.65
合计	1,974,966,019 .63	35,350,911 .58	10,108,192 .78	200,000. 00	5,148,596 .03	2,005,157,334 .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河北燕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本期收回	银行存款	三年以上，单项全额计提
苏州工业园区晋丽环保包装有限公司	1,904,781.48	本期收回	银行存款	涉诉
合计	5,904,781.48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龙亚物流有	应收暂付款	200,000.00	无法收回，对	经公司审批通	否

限公司			方已吊销	过	
合计	/	2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温州温金 中心服务 股份有限 公司	1,276,269,616.26	33.15	资金拆 借	1-5 年	678,742,051.13
宁波市北 仑蓝天造 船有限公 司	280,379,016.20	7.28	往来款 项	3 年以上	280,379,016.20
盘锦港集 团有限公 司第一分 公司	203,863,102.68	5.30	货款	3-4 年	203,863,102.68
应收退税 款	123,030,374.60	3.20	应收退 税款	1 年以内	
大连广宇 石油化工 有限公司	55,424,485.40	1.44	涉及诉 讼款	3 年以上	55,424,485.40
合计	1,938,966,595.14		/	/	1,218,408,655.4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0,883,811.33	20,249,440.27	990,634,371.06	1,076,890,019.93	6,533,757.50	1,070,356,262.43
在产品	634,295,745.25	251,927.80	634,043,817.45	643,446,991.05	5,044,515.83	638,402,475.22
库存商品	32,107,381,502.53	1,149,624,160.11	30,957,757,342.42	29,371,743,324.45	813,176,090.12	28,558,567,234.33
周转材料	16,318,509.99		16,318,509.99	12,145,101.51		12,145,101.51
消耗性生物资产	35,852,214.66		35,852,214.66	37,702,624.56		37,702,624.56
合同履约成本	56,080,351.28		56,080,351.28	57,055,763.96		57,055,763.96
委托加工物资	412,215,638.56		412,215,638.56	370,301,937.09		370,301,937.09
发出商品	1,798,955,085.74	153,028,365.35	1,645,926,720.39	2,532,938,148.12	272,859,498.86	2,260,078,649.26
工程施工	566,108.59		566,108.59	9,228,291.80		9,228,291.80

自制半成品	130,011,479.16	10,361,315.16	119,650,164.00	57,769,211.12	1,002,987.56	56,766,223.56
委托代销	53,746,778.97		53,746,778.97			
在途物资	2,868,951,810.14	55,830,034.17	2,813,121,775.97	1,956,473,163.11	48,884,821.62	1,907,588,341.49
合计	39,125,259,036.20	1,389,345,242.86	37,735,913,793.34	36,125,694,576.70	1,147,501,671.49	34,978,192,905.2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533,757.50	16,641,768.00	10,740,191.77	13,666,277.00		20,249,440.27
在产品	5,044,515.83	-		736,380.66		251,927.80
库存商品	813,176,090.12	858,980,642.48		522,532,572.49		1,149,624,160.11
周转材料						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
合同履约成本						0
在途物资	48,884,821.62	53,932,268.02		46,987,055.47		55,830,034.17
发出商品	272,859,498.86	152,187,015.91		272,018,149.42		153,028,365.35
自制半成品	1,002,987.56	10,399,977.97		1,041,650.37		10,361,315.16
合计	1,147,501,671.49	1,088,085,465.01	10,740,191.77	856,982,085.41	0.00	1,389,345,242.8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期末市场价为依据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系因本期耗用或销售转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雅联百得土地机器固定资产	52,096,740.52	11,046,600.00	41,050,140.52	41,050,140.52		
合计	52,096,740.52	11,046,600.00	41,050,140.52	41,050,140.52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107,305,826.61	656,263,814.7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0,838,478.52	20,353,929.84
一年内到期的使用权资产	3,806,176.32	
合计	1,141,950,481.45	676,617,744.6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108,063,924.72	758,098.11	1,107,305,826.61	662,106,476.71	5,842,661.92	656,263,814.79
合计	1,108,063,924.72	758,098.11	1,107,305,826.61	662,106,476.71	5,842,661.92	656,263,814.79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842,661.92		5,084,563.81	758,098.11
合计	5,842,661.92		5,084,563.81	758,098.11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及待抵扣税费	1,806,374,259.93	1,448,549,470.79
应收货币保证金	1,615,827,349.26	1,653,548,199.37
应收质押保证金	665,754,056.00	884,232,088.00
合同取得成本	1,424,048.32	344,144,256.53
被套期项目	104,832.00	
短期债权投资	688,202,631.09	977,358,498.61
其他	1,041,849,164.61	7,705,115.34
合计	5,819,536,341.21	5,315,537,628.64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外借款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630,000,000.00	5,040,000.00	624,960,000.00
其他债券	1,856,175,518.15	758,098.11	1,855,417,420.04	441,618,876.71	1,577,971.92	440,040,904.79
小计	2,726,175,518.15	758,098.11	2,725,417,420.04	1,071,618,876.71	6,617,971.92	1,065,000,904.79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	-662,106,476.71	-	-656,263,814.79
合计	1,618,111,593.43		1,618,111,593.43	409,512,400.00	775,310.00	408,737,09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	775,310.00		775,310.00	0
合计	775,310.00		775,310.00	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2022 年中大 元通租 赁1号 绿色资 产支持 专项计 划优先 A级资 产支持 证券						11,000,000.00	3.50	3.50	2023-8	
2022 年中大 元通租 赁1号 绿色资 产支持 专项计 划优先 B级资 产支持 证券						21,000,000.00	3.95	3.95	2023-11	

2022 年中大 元通租 赁 2 号 资产支 持专项 计划优 先 B 级 资产支 持证券	31,000,000.00	3.65	3.65	2024-3		31,000,000.00	3.65	3.65	2024-3	
杭州坤 汉企业 管理有 限责任 公司						630,000,000.00	10.50	10.50	2023-5	
杭州兴 伦房地 产开发 有限公 司重整 项目	13,500,000.00	15.00	15.00	2025-6		30,000,000.00	15.00	15.00	2024-6	
龙湖景 粼天著 项目债 权转让						16,500,000.00	10.00	10.00	2024-7	
上河宸 章项目 债权转 让						8,500,000.00	10.00	10.00	2024-7	
同程数 科信贷 不良资 产债权 收益权 转让						5,500,000.00	12.00	12.00	2024-11	
渤海信 托- 2022 渤苏 7 号单一 资金信 托	100,000,000.00	16.23	16.23	2024-4		148,000,000.00	12.36	12.36	2024-5	

对温州市鹿城区农业农村局应收账款债权收益权转让	125,391,388.89	11.50	11.50	2024-12		140,000,000.00	11.50	11.50	2028-12	
58 同城信贷不良资产债权转让	6,500,000.00	12.00	12.00	2024-6		30,000,000.00	12.00	12.00	2024-6	
还呗不良资产债权购入	45,290,000.00	12.00	12.00	2024-1						
雷邦项目	55,950,000.00	12.00	12.00	2024-12						
开元明化部分债权处置	154,880,000.00	12.00	12.00	2025-3						
溧阳泓业车辆纾困项目	40,000,000.00	12.00	12.00	2025-9						
浙江虹硕实业有限公司借款	99,000,000.00	4.00	4.00	2025-6						
杭州商旅（深圳富浩债权收购）	99,500,000.00	11.00	11.00	2025-7						
庆春广场项目	199,500,000.00	12.00	12.00	2025-8						
萨摩耶债权	31,500,000.00	12.00	12.00	2025-7						

认购信 托份额 用于纾 困宁波 长住项 目	66,000,000.00	10.30	10.30	2025-5						
常州天 然气项 目	48,000000.00	7.50	7.50							
浙 金·湘 潭财信 单一资 金信托	285,000,000.00	12.00	12.00							
亚都建 设象山 石浦资 产管理 业务	170,000,000.00	13	13	2024-01						
保亿集 团萧山 奥邸国 际资产 管理业 务	300,000,000.00	12.5	12.5	2024-04						
保亿集 团宁波 嵩江润 园资产 管理业 务	150,000,000.00	12.5	12.5	2024-06						
保亿集 团宁波 嵩江润 园资产 管理业 务	220,000,000.00	12.0	12.0	2024-02						
合计	2,241,011,388.89	/	/	/		1,071,5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 额	775,310.00			775,310.00
2023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75,310.00			775,31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0			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折现率区间
融资租赁	8,084,532,314.89	83,284,828.60	8,001,247,486.29	7,770,569,284.72	99,350,486.75	7,671,218,797.97	7-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860,468,274.84		860,468,274.84	836,545,605.52		836,545,605.52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244,721.16	12,447.21	1,232,273.95	1,895,957.28	18,959.57	1,876,997.71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已完工PPP项目工程款	156,978,430.21	156,978,430.21					
其他	37,809,633.47		37,809,633.47	42,819,673.73		42,819,673.73	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1,469,647.59	-631,169.07	30,838,478.52	-20,697,193.90	-343,264.06	-20,353,929.84	
合计	8,249,095,452.14	239,644,536.95	8,009,450,915.19	7,794,587,721.83	99,026,182.26	7,695,561,539.5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56,978, 430.21	1. 90	156,978 ,430.21	100 .00						
其中：										
已 完 工 P P P 项 目 工 程 款	156,978, 430.21	1. 90	156,978 ,430.21	100 .00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8,092,11 7,021.93	98 .1 0	82,666, 106.74	1.0 2	8,009,45 0,915.19	7,794,58 7,721.83	10 0	99,026, 182.26	1. 27	7,695,56 1,539.57
其中：										
融 资 租 赁	8,053,06 2,667.30	97 .6 2	82,653, 659.53	1.0 3	7,970,40 9,007.77	7,749,87 2,090.82	99 .4 3	99,007, 222.69	1. 28	7,650,86 4,868.13
分 期 收 款 提 供 劳 务	1,244,72 1.16	0. 02	12,447. 21	1.0 0	1,232,27 3.95	1,895,95 7.28	0. 02	18,959. 57	1. 00	1,876,99 7.71

其他	37,809,633.47	0.46			37,809,633.47	42,819,673.73	0.55			42,819,673.73
合计	8,249,095,452.14	/	239,644,536.95	/	8,009,450,915.19	7,794,587,721.83	/	99,026,182.26	/	7,695,561,539.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已完工 PPP 项目工程款	156,978,430.21	156,978,430.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6,978,430.21	156,978,430.2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融资租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融资租赁	8,053,062,667.30	82,653,659.53	1.02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244,721.16	12,447.21	1
其他	37,809,633.47		
合计	8,092,117,021.93	82,666,106.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9,026,182.26			99,026,182.2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60,075.52			-16,360,075.5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56,978,430.21			156,978,430.21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239,644,536.95			239,644,536.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156,978,430.21	156,978,430.21
分期收 款提供 劳务	18,959.57	-6,512.36				12,447.21
融资租 赁	99,007,222.69	- 16,353,563.16				82,653,659.53
合计	99,026,182.26	- 16,360,075.52			156,978,430.21	239,644,536.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融资租赁款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80,959,978.17	4,194,477,758.10
1-2 年	3,057,155,021.74	2,801,647,794.42
2-3 年	1,120,037,535.56	1,353,261,625.64
3-4 年	169,645,911.37	257,727,712.08
4-5 年	17,202,142.89	
5 年以上		
应收租赁收款额总额小计	8,945,000,589.73	8,607,114,890.24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860,468,274.84	836,545,605.52
应收租赁收款额现值小计	8,084,532,314.89	7,770,569,284.72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物文康喜企业管理	39,000,000.00			485.85							39,000,485.85	

咨询 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浙江 物产 宋都 旅游 文化 有限 公司	28,5 60,6 94.0 0			2,257 .89						28,56 2,951 .89	
浙江 风马 牛长 乐文 化旅 游有 限公 司	-									-	
山煤 物产 环保 能源 (浙 江)有 限公 司	57,7 52,9 26.9 8			972,1 10.76						58,72 5,037 .74	
浙江 经职 汽车 服务 有限 公司	433, 033. 49			- 196,7 12.98						236,3 20.51	
小计	125, 746, 654. 47			778,1 41.52						126,5 24,79 5.99	
二、联营企业											
宁陵 人地 服饰	1,09 3,94 0.75			311,2 74.42						1,405 ,215. 17	

有 限 公 司											
浙 江 中 大 新 时 代 纺 织 品 有 限 公 司	8,206,196.81			850,573.27			437,383.08			8,619,387.00	
浙 江 中 大 新 力 经 贸 有 限 公 司	2,935,612.75			24,138.61			2,959,751.36		-0.01		2,959,751.36
浙 江 中 大 新 景 服 饰 有 限 公 司	-								-0.01	-	2,437,162.26
上 海 中 大 康 劲 国 际 贸 易 有 限 公 司	1,830,735.52			1,243,877.25			800,000.00			2,274,612.77	
浙 江 中 大 华 伟 进 出 口 有 限 公 司	4,286,326.15			223,060.72			216,000.00			4,293,386.87	
浙 江 中 大 新 佳 易 有 限 公 司	6,626,045.47			342,294.43			240,000.00			6,728,339.90	
浙 江 中 大 新 纺	5,56			379,549.04						5,944	

进出口有限公司	4,601.53									,150.57	
浙江中泰新经贸有限公司	3,234.542.99			-55,596.75						3,178,946.24	
浙江中大服装有限公司	7,222.551.86			838,834.41			1,880,000.00			6,181,386.27	
浙江中华盛纺织有限公司	-									-	1,281,246.98
浙江大明纺织有限公司	-									-	418,420.49
浙江中大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6,699.236.26	12,000,000.00		9,075,035.66	17,536.97		15,000,000.00			32,791,808.89	
浙江华玖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988.819.19			-7,988,819.19						-	

浙江物产橙安科技有限公司	5,333,538.20	4,280,379.61	5,333,538.20	3,064,980.38						7,345,359.99	
杭州坤汉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73.57			-611.24						6,362.33	
中大朗(海盐)养老服务公司	-	2,500,000.00		-557,124.86						1,942,875.14	
浙江中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470,113.53									3,470,113.53	
浙江中大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9,814,737.99			362,281.50						10,177,019.49	
物产瞰澜(杭州)投资管理有	27,852,345.69			-28,266.51			21,000,000.00			6,824,079.18	

限公司											
杭州中大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73,116.83			4,336,037.72			2,813,080.00			9,796,074.55	
丽水祁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940,317.39			-409,216.24			68,791,905.52			4,739,195.63	
衢州哲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7,069.09									1,507,069.09	
杭州辰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余新高新区川资中心（有限合伙）	82,144.6			177,932.09			222,060.66			37,985.89	

杭州源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39,432.48			-362.24						15,439,070.24	
杭州源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652,953.93		34,731,232.35	52,816,402.37						61,738,123.95	
杭州源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57,489.21			-130,489.92						9,526,999.29	
台州富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63,696.04			714,225.09						10,577,921.13	
杭州源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1,463,684.58			17,599,567.37						19,063,251.95	

限 合 伙)											
综 改 试 验 (杭 州)股 权 投 资 基 金 合 伙 企 业(有 限 合 伙)	246, 099, 748. 10	150,0 00,00 0.00	4,36 7,22 9.45	1,741 ,525. 75						393,4 74,04 4.40	
苏 州 宝 捷 会 山 启 创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有 限 合 伙)	32,3 86,4 81.6 4		4,85 1,28 0.00	4,993 ,544. 66						32,52 8,746 .30	
嘉 兴 物 源 股 权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10,2 74,8 58.0 3		606, 255. 78	470,9 25.17						10,13 9,527 .42	
浙 江 城 西 科 创 制 造 业 股 权 投 资 基 金 合 伙 企 业(有 限 合 伙)	-	200,0 00,00 0.00		1,020 ,174. 25						201,0 20,17 4.25	

综改 创新 (杭 州)股 权投 资基 金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55,0 00,0 00.0 0									55,00 0,000 .00	
共青 城金 物泽 勤创 业投 资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	4,300 ,000. 00		- 189,1 21.47						4,110 ,878. 53	
共青 城中 科物 泰股 权投 资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	14,00 0,000 .00		- 832,2 17.26						13,16 7,782 .74	
江苏 索特 电子 材料 有限 公司	176, 019, 148. 55		176, 019, 148. 55							-	
上 海 中 网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255, 235. 78			- 255,2 35.78						-	7,16 0,53 0.43

杭州精纱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901,989.99			- 145,094.11						756,895.88	13,661,000.00
南通金源汇富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36,897,982.32			277,601.98			281,731.50			36,893,852.80	
广东御丰展属科技 有限公司	-									-	51,477,949.53
北京灵伴即时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									-	23,876,918.83
广东赛德斯智能装 备有限公司	-									-	6,088,763.80
三门中瑞聚氨酯科 技有限公司	2,874,601.20			- 17,302.66						2,857,298.54	2,631,404.52

南通金聚海业科技有限公司	3,700,995.02			-346,515.57						3,354,479.45	
上海鲲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91,570.37			-3,875,130.24		7,494,390.00				11,510,830.13	
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	405,324,513.27			58,561,952.66	-5,011,518.96		50,000,000.00			408,874,946.97	
上海全仕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2,781,292.05
杭州城投武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4,250,264.39	28,000,000.00								212,250,264.39	
台州市路桥新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258,695.68			577,753.06						66,836,448.74	

之江农业发 展（衢州市 衢江区）有 限公司	-	15,00 0,000 .00								15,00 0,000 .00	
之江农业发 展（衢州市 柯城区）有 限公司	-	18,00 0,000 .00								18,00 0,000 .00	
上海徐泾污 水处理有限 公司	75,4 84,5 24.7 4			5,770 ,746. 47						81,25 5,271 .21	
浙江天然交 易市场有限 公司	12,5 40,4 05.4 6			101,2 19.82						12,64 1,625 .28	
杭州拱墅国 投物联有限 公司	26,8 29,5 68.1 0			- 33,83 0.51						26,79 5,737 .59	
浙江鑫辰金 属资源有限 公司	5,15 6,53 0.62	2,000 ,000. 00		2,735 ,096. 92			454,5 21.20			9,437 ,106. 34	

浦 江 富 春 紫 光 水 务 有 限 公 司	78,5 28,2 67.6 5			6,274 ,771. 51						84,80 3,039 .16	
同 塔 物 产 有 限 公 司	9,65 9,11 7.20			- 3,443 ,564. 76						6,215 ,552. 44	
江 苏 地 浦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33,5 26,9 70.2 0			- 4,341 ,658. 57						29,18 5,311 .63	47,5 12,7 28.4 2
杭 州 微 策 生 物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50, 968, 239. 27			- 2,801 ,472. 25						148,1 66,76 7.02	
台 州 仲 达 医 药 创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70,3 44,2 00.4 6	47,00 0,000 .00		- 1,802 ,179. 06						115,5 42,02 1.40	
嘉 兴 协 成 船 舶 污 染 防 治 有 限 公 司	1,61 7,10 1.74			260.0 0						1,617 ,361. 74	
浙 江 台 州 秀 川 科 技	11,2 00,0 00.0 0			1,185 ,582. 81						12,38 5,582 .81	

有 限 公 司											
浙 江 宏 途 供 应 链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13,724,103.96			1,980,000.00			1,702,800.00			14,001,303.96	
浙 江 益 善 供 应 链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6,767,371.77			1,408,000.00			572,000.00			7,603,371.77	
浙 江 南 方 石 化 工 业 有 限 公 司	-									-	24,718,880.50
杭 州 鑫 泽 源 医 疗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	20,000,000.00		97,423.88						20,097,423.88	
北 京 伟 德 生 物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	20,000,000.00		-890,795.02						19,109,204.98	
蓝 鲸 生 物 能 源 (浙 江) 有 限 公 司	-	44,000,000.00								44,000,000.00	

浙江物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5,182.33			-1,719,043.63						1,656,138.70	
欧冶链金物宝(安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42,301,286.44			8,115,333.49		43,041.80	39,370,624.35			111,089,037.38	
浙江物产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693,027.36		13,711,781.57	1,354,270.21			8,335,516.00			-	
浙江润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395,244.04			563,200.00						4,958,444.04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17,889,213.89			3,073,966.36						20,963,180.25	
物产中大城投(宁波)控股有限公司	-	120,000,000.00		3,206,384.82						123,206,384.82	

诚瓴 新产业 发展 (浙江) 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701,651.44						50,701,651.44	
杭州 鸿泽 坤企 管合 理伙 企业	-	800,000.00								800,000.00	
浙江 米卡 迪汽 车销 售服 务有 限公 司	6,910,038.85			-435,428.65						6,474,610.20	
温州 申浙 汽车 有限 公司	2,333,571.01			609,134.67			540,000.00			2,402,705.68	
温州 瓯通 汽车 有限 公司	16,403,119.25			-3,185,191.35						13,217,927.90	
浙江 车友 汽车 俱乐 部有 限公 司	554,891.95			2,419.30						557,311.25	
浙江 之成 汽车	3,137,313.55			42,340.94						3,179,654.49	

有 限 公 司											
宁 波 众 通 汽 车 有 限 公 司	16,725,171.92			1,843,571.42			901,900.20			17,666,843.14	
杭 州 润 致 壹 号 企 业 管 理 咨 询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48,099,989.22			-2,729.54					-48,097,259.68	-	
沧 州 明 珠 塑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145,000,000.00		86,392.47	54,453.48	-951,692.84				144,189,153.11	
宁 波 搜 布 信 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新 联 民 爆	147,913,884.54			14,511,300.85			7,834,772.86			154,590,412.53	
湖 州 银 行	645,595,030.10			99,523,420.70	10,670,343.38		10,133,726.70			745,655,067.48	
温 金 中 心	-									-	

小计		896,8	239,	279,7	5,73	6,58	231,5	2,959	-		187,
	3,08	80,37	620,	03,03	0,81	5,73	28,02	,751.	48,0	3,753	006,
	6,85	9.61	465.	2.56	4.87	8.96	2.07	36	97,2	,550,	049.
	5,64		90						59.6	109.2	17
	2.23								8	1	
合计		896,8	239,	280,4	5,73	6,58	231,5	2,959	-		187,
	3,21	80,37	620,	81,17	0,81	5,73	28,02	,751.	48,0	3,880	006,
	2,60	9.61	465.	4.08	4.87	8.96	2.07	36	97,2	,074,	049.
	2,29		90						59.6	905.2	17
	6.70								8	1	

注：其他减少 48,097,259.68 系杭州润致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宁波搜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处置。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	52,470,601.02	59,233,608.64	10,000.00				111,694,209.66				
合计	52,470,601.02	59,233,608.64	10,000.00				111,694,209.66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178,430,000.00	183,58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2,462,179,196.02	2,284,533,757.72
合计	2,640,609,196.02	2,468,113,757.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017,426,279.49	3,017,426,279.49
二、本期变动	1,807,048,756.32	1,807,048,756.32
加：外购	86,231,198.16	86,231,198.16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62,182,012.08	1,662,182,012.08
企业合并增加	40,000.00	40,000.00
减：处置	12,097,959.00	12,097,959.00
其他转出	30,276,146.88	30,276,146.88
公允价值变动	100,969,651.96	100,969,651.96
三、期末余额	4,824,475,035.81	4,824,475,035.81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房屋	无形资产	1,203,920,680.89	会计政策变更	有	1,193,279.78	3,579,839.33
土地	无形资产	249,871,472.72	会计政策变更	有	1,118,981.82	3,356,945.46
合计	/	1,453,792,153.61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金华市多湖街道丹溪东路267号	346,039.77	13,876,649.36	1,247,667,200.00			
土地使用权	金华市多湖街道丹溪东路267号	111,433.00		245,369,300.00			
浙金广场	凤起路76,78号	45,397.40	26,306,060.89	1,023,700,000.00	1,027,240,000.00	-0.34	
房屋建筑物	凯旋路445号	29,172.20	25,799,039.72	376,247,200.00	376,890,000.00	-0.17	
物资市场	义乌市稠城镇环城西路199号	19,691.12	581,380.89	360,529,100.00	362,638,700.00	-0.58	
仓库厂房	宁波市保税区东区	40,277.31	8,118,912.36	160,270,000.00	159,451,000.00	0.51	
房屋建筑物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5街坊	46,851.00	12,153,946.00	147,700,000.00			
房屋建筑物	武义县百花山工业区、武义经济开发区牡丹路南侧	58,558.66	10,971,149.78	144,640,000.00	143,340,000.00	0.91	
房屋建筑物	延安路511号	5,779.55	25,284,641.95	119,649,000.00	114,242,300.00	4.73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
	元通大厦 1-3 楼						
房屋建筑物	凤起路 70 号 东园大楼 1-3F	5,081.39	5,209,218.94	111,843,000.00	116,645,000.00	-4.12	
武林门服务楼	体育场路 426 号	5,023.39	7,883,324.37	104,467,400.00	104,436,000.00	0.03	
房屋及建筑物	庆春路 137 号 除 1、2、4、5、6 层及地下车位	4,141.90	6,474,546.35	92,156,300.00	92,706,100.00	-0.59	
西洋煤场	拱墅区 康桥镇 康桥路 355-1 号	13,128.00	14,630,292.92	79,900,000.00	79,280,000.00	0.78	
房屋建筑物	镇海区 招宝山 街道后 海塘平 海路 1168 号	19,151.99	1,425,724.30	78,240,000.00	77,480,000.00	0.98	
房屋建筑物	上城区 南复路 38 号	6,626.77	2,660,495.48	73,400,000.00	84,226,200.00	-12.85	
合计		298,880.68	147,498,733.95	2,872,742,000.00	2,738,575,300.00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145,489,125.28	11,055,700,225.41
固定资产清理	7,381,687.43	6,823,405.61
合计	15,152,870,812.71	11,062,523,631.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22,589,731.64	8,815,916,208.27	1,047,573,133.03	957,564,983.24	61,845,002.62	17,805,489,05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4,588,157,132.80	2,768,099,749.45	430,393,491.47	149,358,364.56	1,496,500.08	7,937,505,238.36
(1) 购置	570,017,681.28	260,163,999.56	401,642,545.65	105,992,730.03	1,496,500.08	1,339,313,45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1,133,639,316.01	1,023,302,738.48	13,053.10	461,554.38		2,157,416,661.97
(3) 企业合并增加	2,854,013,772.39	1,484,633,011.41	28,737,892.72	34,179,514.33		4,401,564,190.85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固定资产	30,486,363.12					30,486,363.12
(5) 内部研发转入				8,724,565.82		8,724,565.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15,856,040.17	541,082,547.63	320,928,719.63	274,734,619.81	9,783,251.20	1,562,385,178.44
(1) 处置或报废	320,522,870.77	277,161,517.60	318,778,030.63	234,218,504.90	9,783,251.20	1,160,464,175.10

2023 年年度报告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356,025.47					87,356,025.47
处置子公司		262,904,463.56	2,150,689.00	40,516,114.91		305,571,267.47
其他减少	7,977,143.93	1,016,566.47				8,993,710.40
4. 期末余额	11,094,890,824.27	11,042,933,410.09	1,157,037,904.87	832,188,727.99	53,558,251.50	24,180,609,118.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50,259,218.50	3,985,709,884.48	362,582,806.06	479,682,133.88	46,391,984.03	6,624,626,026.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2,183,856.97	1,584,524,731.01	166,797,862.46	129,684,552.50	2,236,844.42	2,975,427,847.36
(1) 计提	388,685,020.12	832,829,139.50	145,564,276.69	100,566,183.78	2,236,844.42	1,469,881,464.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3,288,620.61	751,695,591.51	21,233,585.77	29,118,368.72		1,505,336,166.61
投资性房地产转固定资产	210,216.24					210,216.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294,381.53	360,159,548.30	112,617,703.33	160,876,963.75	9,307,682.58	748,256,279.49
(1) 处置或报废	77,428,046.42	172,664,862.35	111,079,132.38	136,145,491.48	9,307,682.58	506,625,215.2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7,866,335.11					27,866,335.11
处置子公司		187,494,685.95	1,538,570.95	24,731,472.27		213,764,729.17
4. 期末余额	2,737,148,693.94	5,210,075,067.19	416,762,965.19	448,489,722.63	39,321,145.87	8,851,797,594.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1,775,302.80	83,004,178.05	7,987.49	375,338.10		125,162,80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58,978,469.50	27,736,718.77	965.26	10,005,703.39		96,721,856.92
(1) 计提	8,229,174.32	7,551,929.13		10,000,000.00		25,781,103.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749,295.18	20,184,789.64	965.26	5,703.39		70,940,753.47
3. 本期减少金额	6,497,606.40	32,016,990.40		47,667.94		38,562,264.74
(1) 处置或报废	6,497,606.40	32,016,990.40		47,667.94		38,562,264.74
4. 期末余额	94,256,165.90	78,723,906.42	8,952.75	10,333,373.55		183,322,398.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63,485,964.43	5,754,134,436.48	740,265,986.93	373,365,631.81	14,237,105.63	15,145,489,125.28
2. 期初账面价值	5,130,555,210.34	4,747,202,145.74	684,982,339.48	477,507,511.26	15,453,018.59	11,055,700,225.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物产环能-房屋及建筑物	299,379,775.38	正在办理
物产金属-房屋及建筑物	211,721,832.14	尚未竣工决算、未办理过户手续
元通实业-房屋及建筑物	688,811,837.24	临时规划或尚未办理
新元通-房屋及建筑物	66,976,843.56	建筑及4S店展厅所在土地系租用
实业控股-房屋及建筑物	16,105,411.86	无法办妥
产业投资-房屋及建筑物	100,447,576.07	抵押不动产权证、金盛二期项目共同办理及未及时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600,346.35	6,523,064.04
机器设备	933,934.36	226,834.77
运输工具	791,272.96	
电子及其他设备	56,133.76	73,506.80
合计	7,381,687.43	6,823,405.61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1,625,193.23	1,910,565,846.61
工程物资	2,883,320.32	4,484,346.83
合计	1,024,508,513.55	1,915,050,193.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展厅装修	97,852,701.45		97,852,701.45	32,164,223.67		32,164,223.67

设备安装	58,427,917.63		58,427,917.63	57,249,830.49		57,249,830.49
厂房及生产线	845,390,732.60	44,880,640.97	800,510,091.63	1,541,400,278.72		1,541,400,278.72
其他	65,991,737.32	1,157,254.80	64,834,482.52	279,751,513.73		279,751,513.73
合计	1,067,663,089	46,037,895.77	1,021,625,193.23	1,910,565,846.61		1,910,565,846.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物产中大环境-海宁经编园区水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255,147,900	149,802,904.92	20,755,313.37	170,558,218.29			66.85	100.00	1,643,924.62	705,420.71	3.86	自筹资金
物产中大实业-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1,649,002,700	607,237,327.68	167,718,977.01	656,674,027.18		118,282,277.51	56.73	56.73	37,219,474.68	24,532,099.00	4.90	募集资金
金义生物-金华金义新区农林生物质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945,130,000	295,897,657.24	226,493,807.34	486,719,451.84		35,672,012.74	55.00	95.00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海盐经济开发区浙江物产山鹰热电公用热电项目	1,093,020,000	514,154,661.65	210,466,218.38	581,892,182.51		142,728,697.52	70.95	90.00	33,069,655.14	19,098,516.79	4.85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物产中大化工-10万吨洗衣粉项目	103,990,000	44,435,346.08	53,622,912.90	1,732,317.14		96,325,941.84	94.30	94.30				自筹资金
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焦化干熄焦EPC项目	189,000,000		141,195,791.96		4,500.35	141,191,291.61	70.67	70.67				自筹资金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办公楼及装修工程	88,099,000		76,261,262.38			76,261,262.38	94.11	40.00				自有资金
德清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储能一体化发电工程项目	69,609,400		53,104,818.13			53,104,818.13	76.00	90.00				自筹资金
合计	4,392,999,000	1,611,527,897.57	949,619,101.47	1,897,576,196.96	4,500.35	663,566,301.73	/	/	71,933,054.44	44,336,036.5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物产中大化工-乙二醇仓储技改项目		1,157,254.80		1,157,254.80	八个化工品罐及附属设施报废处置
柒鑫合金厂房及生产线		44,880,640.97		44,880,640.97	非同控制下合并产生
合计		46,037,895.77		46,037,895.77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883,320.32		2,883,320.32	4,484,346.83		4,484,346.83
合计	2,883,320.32		2,883,320.32	4,484,346.83		4,484,346.83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10,277.99	7,810,277.9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315.31	224,315.31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224,315.31	224,315.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8,034,593.30	8,034,593.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314,596.63	7,314,59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501,912.72	501,912.72
(1) 计提	501,912.72	501,912.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7,816,509.35	7,816,509.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083.95	218,083.95
2. 期初账面价值	495,681.36	495,681.36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42,279,947.26	335,779.82	131,428.57	1,442,747,155.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366,732.73	734,016.25		196,100,748.98
重分类	45,598,873.82			45,598,873.82
租赁	149,767,858.91	734,016.25		150,501,875.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60,543,819.71	335,779.82	131,428.57	161,011,028.10
租赁到期	138,188,487.98	335,779.82	131,428.57	138,655,696.37
处置子公司	22,348,739.03			22,348,739.03
其他减少	6,592.70			6,592.70
4. 期末余额	1,477,102,860.28	734,016.25		1,477,836,876.5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4,769,792.63	221,330.28	131,428.57	385,122,551.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423,925.06	114,449.54		223,538,374.60
(1) 计提	220,704,822.16	114,449.54		220,819,271.70
(2) 重分类	2,719,102.90			2,719,102.90
3. 本期减少金额	91,982,216.66	335,779.82	131,428.57	92,449,425.05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3,434,840.91	335,779.82	131,428.57	73,902,049.30
(3) 处置子公司	18,547,375.75			18,547,375.75
4. 期末余额	516,211,501.03			516,211,501.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0,891,359.25	734,016.25		961,625,375.5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7,510,154.63	114,449.54		1,057,624,604.1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海域使用权	举办权	用能权指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51,027,416.47	409,061,360.34	1,695,682,112.87	34,358,800.00	1,866,886,457.97	27,692,691.36	173,283,576.47	6,857,992,41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89,857,426.33	79,458,288.55	111,843,904.09		92,324,431.75		123,721,518.85	997,205,569.57
1) 购置	307,792,848.30	50,109,968.31	39,404,109.52		92,324,431.75		5,380,180.66	495,011,538.54
2) 内部研发		19,464,517.82						19,464,517.82
3) 企业合并增加	267,736,855.93	9,883,802.42	72,439,794.57				118,337,738.19	468,398,191.11
(4) 在建工程转入	14,327,722.10							14,327,722.10
5) 其他增加							3,600.00	3,6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14,005,658.24	15,039,543.03		34,358,800.00	1,271,298,823.50		3,688,857.87	1,738,391,682.64
1) 处置	117,917,110.13	3,448,796.03		34,358,800.00			3,688,857.87	159,413,564.03
2) 处置子公司		11,590,747.00						11,590,747.00
3) 转入投	296,088,548.11				1,271,298,823.50			1,567,387,371.61

资性 房地 产								
4) 其 他原 因减 少								
4. 期末 余额	2,826,87 9,184.56	473,480 ,105.86	1,807,52 6,016.96		687,912, 066.22	27,692 ,691.3 6	293,316 ,237.45	6,116,80 6,302.41
二、累计摊销								
1 . 期初 余额	439,822, 776.14	185,267 ,461.97	256,248, 308.44	8,589, 700.35	177,217, 963.96	5,549, 676.83	29,571, 648.59	1,102,26 7,536.28
2 . 本期 增加 金额	97,626,6 42.79	61,886, 348.75	94,399,3 07.37	409,03 3.35	54,083,3 34.58	2,784, 883.03	36,503, 091.43	347,692, 641.30
1) 计 提	65,974,7 24.39	56,978, 491.79	78,956,5 27.92	409,03 3.35	54,083,3 34.58	2,784, 883.03	14,948, 330.40	274,135, 325.46
2) 非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31,651,9 18.40	4,907,8 56.96	15,442,7 79.45				21,554, 761.03	73,557,3 15.84
3) 其他 原因 增加								
3 . 本期 减少 金额	43,964,5 04.79	10,595, 993.17		8,998, 733.70	67,378,1 42.61		3,688,8 57.87	134,626, 232.14
(1) 处 置	19,661,1 35.28	2,898,8 72.01		8,998, 733.70			3,688,8 57.87	35,247,5 98.86
(2) 处		7,539,0 54.41						7,539,05 4.41

置子公司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4,302,331.45				67,378,142.61			91,680,474.06
(4) 其他原因减少	1,038.06	158,066.75						159,104.81
4. 期末余额	493,484,914.14	236,557,817.55	350,647,615.81		163,923,155.93	8,334,559.86	62,385,882.15	1,315,333,945.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02,561.37						1,402,561.3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32,670.00						6,032,670.00
1) 计提		6,032,670.00						6,032,670.00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 期末 余额		7,435,2 31.37						7,435,23 1.37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账 面价 值	2,333,39 4,270.42	229,487 ,056.94	1,456,87 8,401.15		523,988, 910.29	19,358 ,131.5 0	230,930 ,355.30	4,794,03 7,125.60
2. 期 初账 面价 值	2,211,20 4,640.33	222,391 ,337.00	1,439,43 3,804.43	25,769 ,099.6 5	1,689,66 8,494.01	22,143 ,014.5 3	143,711 ,927.88	5,754,32 2,317.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3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嘉爱斯-土地	10,996,697.49	正在办理中
青海广通-土地	4,570,823.51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单位名 称或形 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和 诚汽车 集团有 限公司	545,536,073.82					545,536,073.82

义乌泓宝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1,294,887.56					171,294,887.56
嘉兴市富欣热电有限公司	146,305,081.27					146,305,081.27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134,936,531.73					134,936,531.73
绍兴泓宝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1,417,158.46					61,417,158.46
物产中大金石朗和养老服务 有限公司	57,571,535.86					57,571,535.86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51,205,322.23					51,205,322.23
浙江元通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45,995,678.48					45,995,678.48
浙江之信汽车有限公司	35,840,326.23					35,840,326.23
象山泓宝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467,691.65					30,467,691.65
成都市新都金海污水处理有 限责任公司	27,085,501.15					27,085,501.15
永康泓宝行汽车销售	22,565,335.20					22,565,335.20

服务有限公司						
嵊州市元通宏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619,798.14					20,619,798.14
浙江物产中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20,489,820.16					20,489,820.16
抚州市宝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944,611.98					17,944,611.98
赣州市宝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231,368.35					17,231,368.35
诸暨元通汽车有限公司	16,150,000.00					16,150,000.00
浙江元通投资有限公司	7,830,000.00					7,830,000.00
杭州之信汽车有限公司	6,740,028.80					6,740,028.80
宁波元通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4,526,873.57					4,526,873.57
绍兴申浙汽车有限公司	4,322,535.88					4,322,535.88
浙江物产港洲石化有限公司	4,030,052.32			4,030,052.32		
杭州元通元佳	3,890,000.00					3,890,000.00

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元通宝通汽车有限公司	3,087,397.72					3,087,397.72
浙江物产元通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2,742,668.09					2,742,668.09
台州广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16,909.34					2,516,909.34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431,882.80					2,431,882.80
浙江元通龙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45,975.50					2,245,975.50
嘉兴元通兴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73,233.32					1,673,233.32
浙江日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322,287.82					1,322,287.82
浙江和通汽车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宁波元通友达汽车有限公司	955,439.74					955,439.74
浙江申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05,535.51					605,535.51
浙江中大集团	471,386.00					471,386.00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卡通汽车有限公司	430,671.14					430,671.14
浙江元通宝通汽车有限公司	291,505.00					291,505.00
浙江元通元润汽车有限公司	275,282.67					275,282.67
浙江申通汽车有限公司	233,429.83					233,429.83
浙江元通兰通汽车有限公司	208,481.59					208,481.59
嘉兴元通祥和汽车有限公司	154,867.28					154,867.28
浙江祥通汽车有限公司	76,207.67					76,207.67
绍兴祥通汽车有限公司	67,762.24					67,762.24
杭州元通祥瑞汽车有限公司	38,677.06					38,677.06
绍兴东元汽车有限公司	28,549.38					28,549.38
浙江元通二手车有限公司	4,348.98					4,348.98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	204,544,576.43					204,544,576.43

份有限公司						
南通海门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41,011,994.64					541,011,994.64
浙江中大德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779,786.55					4,779,786.55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996,610.58				64,996,610.58
上海永空实业有限公司		19,638,532.95				19,638,532.95
合计	2,225,445,069.14	84,635,143.53		4,030,052.32		2,306,050,160.3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和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62,719,200.00	24,498,122.82				187,217,322.82
嘉兴市富欣热电有限公司	50,881,095.38					50,881,095.38
浙江元通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23,053,944.64					23,053,944.64
嵊州市元通宏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619,798.14					20,619,798.14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60,521,112.79					60,521,112.79
诸暨元通汽车有限公司	16,150,000.00					16,150,000.00
江苏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9,363,861.77	41,841,460.46				51,205,322.23
杭州之信汽车有限公司	6,740,028.80					6,740,028.80
宁波元通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4,526,873.57					4,526,873.57

绍兴申浙汽车有限公司	4,322,535.87					4,322,535.87
杭州元通元佳汽车有限公司	3,890,000.00					3,890,000.00
宁波元通宝通汽车有限公司	3,087,397.72					3,087,397.72
浙江物产元通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2,742,668.09					2,742,668.09
台州广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16,909.34					2,516,909.34
嘉兴元通兴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73,233.32					1,673,233.32
浙江日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322,287.82					1,322,287.82
浙江申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05,535.51					605,535.51
浙江元通元润汽车有限公司	275,282.67					275,282.67
浙江申通汽车有限公司	233,429.83					233,429.83
浙江元通兰通汽车有限公司	208,481.59					208,481.59
嘉兴元通祥和汽车有限公司	154,867.28					154,867.28
浙江祥通汽车有限公司	76,207.67					76,207.67
绍兴祥通汽车有限公司	67,762.24					67,762.24
杭州元通祥瑞汽车有限公司	38,677.06					38,677.06
浙江元通二手车有限公司	4,348.98					4,348.98
浙江和通汽车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宁波元通友达汽车有限公司	955,439.74					955,439.74
浙江元通卡通汽车有限公司	430,671.14					430,671.14
浙江元通宝通汽车有限公司	291,505.00					291,505.00
南通海门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0,878,100.00					10,878,100.00
合计	389,601,255.96	66,339,583.28				455,940,839.2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的确定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公司的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经营资产。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CGU）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公司批准的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 11.48%-15.9%，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相关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确定。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销售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54,969,557.62	163,728,831.75	118,796,089.06	1,369,844.05	498,532,456.26
租赁费	3,603,536.31	2,023,347.36	957,836.32	3,249,075.68	1,419,971.67
其他	87,930,136.99	22,468,577.48	29,990,459.49	186,352.00	80,221,902.98
合计	546,503,230.92	188,220,756.59	149,744,384.87	4,805,271.73	580,174,330.9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29,524,021.60	557,381,005.40	3,973,843,716.39	960,745,914.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542,055.39	8,885,513.85	23,179,193.90	5,794,798.48
可抵扣亏损	870,695,778.83	192,110,264.14	599,534,923.07	121,787,921.78
坏账准备	2,428,271,185.23	571,943,008.85		
工资及三项费用	215,338,559.43	47,459,530.12	61,772,326.99	15,443,081.75
预提费用	258,726,959.06	64,681,739.77	315,684,988.42	78,341,686.04
预计负债	58,499,386.93	14,624,846.73	27,173,199.48	6,793,299.87
公允价值变动	675,087,773.57	168,431,973.79	648,854,794.01	162,213,698.50

递延收益	62,580,627.27	11,176,012.00	95,779,691.08	19,503,430.87
股份支付	327,162,525.00	81,790,631.25	425,514,400.00	106,378,600.00
租赁负债	825,980,471.08	183,821,869.71	919,831,494.89	204,708,405.50
其他	202,642,704.81	43,641,798.49	102,899,416.97	24,654,373.12
合计	8,190,052,048.20	1,945,948,194.10	7,194,068,145.20	1,706,365,210.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评估增值	641,611,165.78	139,660,605.62	326,443,902.64	81,610,975.66
公允价值变动	748,935,812.84	131,295,425.08	808,646,584.23	202,161,646.07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2,102,282,461.90	525,108,895.47	2,049,736,007.02	512,378,498.98
累计折旧摊销	799,846,352.88	144,032,822.05	186,393,381.86	32,070,831.73
使用权资产	729,583,280.70	178,777,763.28	801,062,935.80	200,265,733.95
其他	876,217,002.77	218,438,563.49	612,247,898.14	152,889,614.02
合计	5,898,476,076.87	1,337,314,074.99	4,784,530,709.69	1,181,377,300.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482,976.65	1,660,465,217.45	87,241,064.07	1,619,124,14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482,976.65	1,051,831,098.35	87,241,064.07	1,094,136,236.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5,040,870.36	213,302,934.33
可抵扣亏损	402,276,832.39	998,727,987.77
合计	587,317,702.75	1,212,030,922.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80,242,397.40	
2024 年度	48,006,967.28	102,695,020.52	
2025 年度	46,603,882.57	206,004,661.65	
2026 年度	85,670,793.17	267,655,263.10	
2027 年度	144,589,755.31	342,130,645.10	
2028 年度	77,405,434.07		
合计	402,276,832.39	998,727,987.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款及保证金				130,385,000.00		130,385,000.00
公益性生物资产	46,731,782.89		46,731,782.89	40,652,637.53		40,652,637.53
存出营业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预付工程、	166,729,874.35		166,729,874.35	185,061,097.40		185,061,097.40

设备款						
抵债资产	187,734,427.99	39,049,620.83	148,684,807.16	190,660,145.94		190,660,145.94
拆迁待补偿房产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21,837,031.68		221,837,031.68
委托贷款	109,961,593.59	109,961,593.59		109,961,593.59	109,961,593.59	
保险公司投资款	6,064,928,571.83		6,064,928,571.83			
其他	3,411,108.00		3,411,108.00	3,411,108.00		3,411,108.00
合计	6,779,597,358.65	149,011,214.42	6,630,586,144.23	882,068,614.14	109,961,593.59	772,107,020.5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723,161,831.23		详见注释1 货币资		11,386,833,742.61		详见注释1 货币资

				金				金
应收票据		4,599,139.60		质押				
存货		910,258,339.83		汽车合格证 / 仓单质押		247,255,924.72		汽车合格证 / 仓单质押
固定资产		855,993,117.56		抵押		298,789,229.54		抵押
无形资产		150,951,127.57		抵押		355,318,480.37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62,929,935.66		质押		487,467,520.32		质押
应收账款		10,666,569.73		质押		11,261,125.47		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		保证金		100,000.00		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680,594,994.24		抵押		583,838,400.00		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31,613,465.76		质押				
长期应收款		296,586,073.00		质押				
合计		13,827,454,594.18	/	/		13,370,864,423.03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20,135,927.80	197,105,653.35
抵押借款	145,894,857.41	159,875,497.89
保证借款	5,833,997,117.44	5,571,831,061.40

信用借款	14,382,319,860.52	6,497,061,561.72
进口押汇	1,094,642,680.45	1,090,641,818.99
信用证借款	3,204,629,392.61	2,896,304,969.35
保证及抵押借款	206,064,799.29	85,987,322.05
质押及保证借款		137,750,519.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74,112,052.20	188,328,344.00
商业汇票融资	833,080,808.27	246,794,352.73
其他	39,778,715.06	26,389,876.46
合计	27,434,656,211.05	17,098,070,976.9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9,025,259.71	336,575,191.33	/
其中：			
其中：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投资份额	369,025,259.71	336,575,191.33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369,025,259.71	336,575,191.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	27,244,312.04	81,844,034.84

期货合约	382,421,524.10	489,311,492.70
互换合约	184,484,626.69	33,581,622.05
期权合约	45,528,886.16	140,267,499.83
其他衍生金融负债	16,361,888.85	
合计	656,041,237.84	745,004,649.42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5,853,781.28	233,649,314.67
银行承兑汇票	19,114,048,488.38	18,318,246,753.50
合计	19,269,902,269.66	18,551,896,068.1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款	11,902,861,528.57	12,330,767,857.87
合计	11,902,861,528.57	12,330,767,857.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名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分公司	37,527,544.41	未结算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9,915,577.05	未结算
杭州华水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409,360.14	未结算
上海灿州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4,435,371.66	未结算
合计	97,287,853.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257,879,318.20	411,952,839.79
合计	257,879,318.20	411,952,839.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贸易客户预收款	16,348,818,724.85	16,119,364,950.03
延保费	100,438,927.08	72,681,317.22
合计	16,449,257,651.93	16,192,046,267.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823,624,001.91	5,321,700,495.93	5,433,414,775.99	1,711,909,721.85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70,584,105.39	466,808,938.46	485,165,389.77	52,227,654.08
三、辞退福利	1,206,687.96	17,855,402.36	14,088,478.32	4,973,612.00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计	1,895,414,795.26	5,806,364,836.75	5,932,668,644.08	1,769,110,987.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1,716,913,903.53	4,472,047,022.41	4,536,107,737.34	1,652,853,188.60
二、职工福利费	44,582,893.28	209,156,486.61	246,605,133.86	7,134,246.03
三、社会保险费	24,297,672.64	244,220,486.68	242,126,769.48	26,391,389.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03,322.23	222,147,829.26	219,569,585.14	23,281,566.35
工伤保险费	1,241,893.81	9,965,432.04	10,437,486.33	769,839.52
生育保险费	737,631.66	365,104.58	486,038.23	616,698.01
补充医疗保险		10,033,175.08	10,033,175.08	
其他保险费	1,614,824.94	1,708,945.72	1,600,484.70	1,723,285.96
四、住房公积金	5,756,238.25	242,713,041.95	245,201,560.36	3,267,719.84
五、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28,537,847.76	87,668,967.76	96,513,642.68	19,693,172.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 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3,535,446.45	65,894,490.52	66,859,932.27	2,570,004.70
合计	1,823,624,001.91	5,321,700,495.93	5,433,414,775.99	1,711,909,721.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329,226.30	338,843,674.01	357,871,935.96	34,300,964.35
2、失业保险费	1,856,802.25	12,834,077.29	13,394,846.38	1,296,033.16
3、企业年金缴费	15,398,076.84	115,131,187.16	113,898,607.43	16,630,656.57
合计	70,584,105.39	466,808,938.46	485,165,389.77	52,227,654.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3,759,520.21	383,601,221.31
消费税	2,694,985.16	2,143,318.59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35,091,314.05	953,666,165.79
个人所得税	134,838,886.42	88,171,998.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16,605.13	19,350,394.21
房产税	33,565,017.39	23,207,492.98
土地增值税	661,184.41	4,406,218.41
土地使用税	21,022,121.39	14,825,697.74
教育费附加	3,403,160.66	12,453,985.48
地方教育附加	2,380,824.32	2,052,170.45
印花税	116,595,288.10	97,525,225.0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0,115.67
其他税费	8,467,465.00	3,262,279.94
合计	1,389,896,372.24	1,604,706,283.8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441,391.68	16,607,700.00
其他应付款	6,604,985,836.05	6,058,735,757.01
合计	6,642,427,227.73	6,075,343,457.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7,441,391.68	16,607,7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7,441,391.68	16,607,7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14,140,980.19	3,038,078,555.70
拆借款	53,166,046.39	500,633,300.02
应付暂收款	901,793,509.16	688,882,783.55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31,025,200.00	390,108,600.00
专项支持计划	1,020,703,239.18	756,083,200.00
其他	1,184,156,861.13	684,949,317.74
合计	6,604,985,836.05	6,058,735,757.0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永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424,999.89	保证金
金华市人民医院	44,724,237.36	拆借款
临沂山重挖掘机有限公司	22,323,560.78	保证金
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8,365,741.03	保证金
合计	142,838,539.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73,353.58	518,784,979.4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21,889,726.0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3,199,409.76	208,852,074.5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1,255,772.66	208,790,138.03
合计	2,286,418,262.02	936,427,192.0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544,743,972.60	3,525,895,890.41
应付退货款		
应付期货业务客户保证金	3,314,044,215.39	4,241,528,812.09
期货风险准备金	121,139,857.18	116,987,779.13
运保费	13,916,661.60	12,609,269.93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2,074,364,953.98	1,968,189,897.9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39,930,974.88	114,374,587.36
拆迁款	5,066,877.00	268,193,314.88
其他	63,858,085.89	93,006,670.30
合计	11,277,065,598.52	10,340,786,222.0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3 物产中大 SCP001	100	2.41	2023-1-13	181.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7,926,438.36		1,517,926,438.36	0.00	否
23 物产中大 SCP002	100	2.25	2023-2-9	91.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1,219,178.08		2,011,219,178.08	0.00	否
23 物产中大 SCP003	100	2.6	2023-2-23	181.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5,786,301.37		2,025,786,301.37	0.00	否
23 物产中大 SCP004	100	2.4	2023-3-31	181.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7,852,054.79		1,517,852,054.79	0.00	否
23 物产中大 SCP005	100	2.41	2023-7-12	181.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7,134,109.59			1,517,134,109.59	否
23 物产中大 SCP006	100	2.3	2023-8-16	175.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7,391,780.82			2,017,391,780.82	否
23 物产中大 SCP007	100	2.52	2023-10-19	271.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0,218,082.19			2,010,218,082.19	否

2023 年年度报告

22SCP0 05	10 0	2	2022 -7- 15	270. 00	1,500,000,000 .00	1,513,972,60 2.74		8,301,369. 86		1,522,273,972 .60	0.00	否
22SCP0 06	10 0	1.6	2022 -8- 18	180. 00	2,000,000,000 .00	2,011,923,28 7.67		3,945,205. 48		2,015,868,493 .15	0.00	否
合计	/	/	/	/	16,000,000,00 0.00	3,525,895,89 0.41	12,500,000,000 .00	129,774,520. 55		10,610,926,43 8.36	5,544,743,97 2.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77,225,872.24	1,369,747,834.44
抵押借款	542,940,188.89	238,000,000.00
保证借款	878,363,515.07	671,449,284.67
信用借款	702,012,500.00	324,763,888.89
保证+抵押借款（组合）	91,301,022.66	52,811,690.94
合计	3,491,843,098.86	2,656,772,698.9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9,744,728.52	198,077,701.61
其他应付债券	10,147,642,351.60	6,622,900,684.9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21,889,726.03	
合计	8,835,497,354.09	6,820,978,386.55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1MTN001	100	3.35	2021-7-26	3年	1,500,000,000.00	1,521,889,726.03		50,250,000.00		-50,250,000.00	1,521,889,726.03	否
22中票MTN001	100	3.20	2022-2-24	3年	2,000,000,000.00	2,054,531,506.85		64,000,000.00		-64,000,000.00	2,054,531,506.85	否
22中票MTN002	100	3.19	2022-4-20	3年	1,500,000,000.00	1,533,560,547.95		47,850,000.00		-47,850,000.00	1,533,560,547.95	否
22中票MTN003	100	2.71	2022-9-7	3年	1,500,000,000.00	1,512,918,904.11		40,650,000.00		-40,650,000.00	1,512,918,904.11	否
23中大01	100	3.18	2023-11-13	3年	1,500,000,000.00		1,499,250,000.00	6,343,150.68	41,666.66		1,505,634,817.34	否
23MTN001	100	3.17	2023-9-13	3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9,106,849.32			2,019,106,849.32	否
金轮转债(128076)	100	1.8	2019-10-14	6年	214,000,000.00	198,077,701.61		3,340,746.39	11,767,270.34	-3,440,989.82	209,744,728.52	否
合计	/	/	/	/	10,214,000,000.00	6,820,978,386.55	3,499,250,000.00	231,540,746.39	11,808,937.00	-206,190,989.82	10,357,387,080.1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金轮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1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21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股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400万元，期限6年。	2020年4月20日至2025年10月14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获得的“金轮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0月1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4月20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10月14日)止,初始转股价格:14.96元/股。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5,000,963.67	252,445,635.70
1-2年	179,013,551.20	210,852,235.41
2-3年	140,693,100.07	166,776,814.31
3-4年	143,363,293.05	129,689,073.05
4-5年	138,965,552.38	143,989,014.75
5年以上	292,696,192.68	346,504,002.6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6,997,085.49	-196,437,056.9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1,255,772.65	-208,790,138.03
合计	771,479,794.90	845,029,580.8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1,016,444.46	383,380,384.43
专项应付款	15,138,948.42	19,737,529.15
合计	226,155,392.88	403,117,913.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住房维修基金	10,472,995.83	10,448,184.88
改制前各项基金	750,448.89	750,448.89
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2,175,040.00	2,315,680.00
其他分期款	197,617,959.74	369,866,070.6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离退休职工医药费	15,130,000.00		850,000.00	14,280,000.00	
医院待冲基金	2,385,127.35	4,665.14	2,313,363.44	76,429.05	
林业消防专项款	414,662.68	8,986,335.00	9,042,593.43	358,404.25	
其他	1,807,739.12		1,383,624.00	424,115.12	
合计	19,737,529.15	8,991,000.14	13,589,580.87	15,138,948.42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7,036,932.01	
未决诉讼	53,921,930.15	97,294,690.36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27,186,465.69	35,204,500.48	
预计赔偿损失	14,443,733.67	8,642,316.96	蒸汽管道爆裂事故相关赔偿
弃置费用		79,800,192.99	
合计	95,552,129.51	237,978,632.8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76,885,810.77	27,948,699.00	23,745,671.73	181,088,838.04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171,259.20	2,099,879.13	1,071,380.07	
已确认未支付的融资	13,357,884.55		13,357,884.55		
其他	1,143,619.09	64,968,747.05	6,108,178.62	60,004,187.52	增值税加计抵减
合计	191,387,314.41	96,088,705.25	45,311,614.03	242,164,405.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摊位使用费	43,322.00	109,993.02
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持有人投资份额	1,313,409.94	346,822,539.44
其他	263,101,423.09	264,567,272.25
合计	263,144,745.09	611,499,804.71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94,872,040.00				- 1,510,000.00	- 1,510,000.00	5,193,362,040.00

其他说明：

公司因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有部分员工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510,000.00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4,197,800.00元，其中股本1,510,000.00元，资本公积2,687,8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会计处理	股利率或利息率
物产中大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1-8-25	100 元	2000 万份	其他权益工具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金轮转债	2,137,000	46,417,240.37			2,400	51,211.24	2,134,600	46,366,029.13
物产中大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8,670,000	1,867,000,000.00					18,670,000	1,867,000,000.00
合计	20,807,000	1,913,417,240.37			2,400	51,211.24	20,804,600	1,913,366,029.1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因子公司物产金轮于 2019 年度发行的“金轮转债”，本年度共有 2.372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转股或回售，合计转股 17,016 股，增加股本 17.016 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物产金轮于 2019 年度发行“金轮转债”，可转债数量为 213.46 万份，权益部分账面价值为 46,366,029.13 元。

本公司发行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 1,997,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子公司认购 130,000,000.00 元，合并抵消 130,000,000.00 元。

利息的设定机制

(1) 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本期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2) 票面利率重置日：第 3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3 年的各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3) 基准利率确定方式：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4) 票面利率跃升方式：如果发行人选择不赎回本期永续票据，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5) 初始利差为前 3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6) 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65,576,425.28		2,687,800.00	6,662,888,625.28
其他资本公积	1,574,753,459.89	233,137,792.99	2,285,947.04	1,805,605,305.84
合计	8,240,329,885.17	233,137,792.99	4,973,747.04	8,468,493,931.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公司因限制性股票回购，减少资本公积 2,687,800.00 元，因股份支付确认当期费用，增加资本公积 202,520,125.00 元。
- 2、因处置子公司元通汽车（新）16.54%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18,582,733.35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390,108,600.00		159,083,400.00	231,025,200.00
合计	390,108,600.00		159,083,400.00	231,025,2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540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60 万股，冲减库存股 154,885,600.00 元。
- 2、公司因限制性股票回购，减少库存股 4,197,80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82,785.37	-5,011,518.96				-5,011,518.96		14,171,266.4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82,785.37	-5,011,518.96				-5,011,518.96		14,171,266.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23 年年度报告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7,351,136.96	27,989,948.18			2,317,579.52	13,317,166.91	12,355,201.75	990,668,303.8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0,161.79	7,127,771.50				8,568,836.25	-1,441,064.75	3,868,674.4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287.46							23,287.4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114,703.21							-6,114,703.21

2023 年年度报告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64,753,846.10	36,657,986.56				25,270,105.73	11,387,880.83	90,023,951.83
其他资 产转换 为公允 价值模 式计量 的投资 性房地 产	922,827,454.28	-7,374,397.24			2,312,261.60	-12,515,294.93	2,828,636.09	910,312,159.35
其他	561,414.12	-8,421,412.64			5,317.92	-8,006,480.14	-420,250.42	-7,445,066.02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996,533,922.33	22,978,429.22			2,317,579.52	8,305,647.95	12,355,201.75	1,004,839,570.2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48,920.85	53,283,915.57	42,072,687.53	17,360,148.89
医院科教项目基金	3,343,012.74	10,650.12	3,254,429.23	99,233.63
合计	9,491,933.59	53,294,565.69	45,327,116.76	17,459,382.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5,786,202.63	101,793,256.91		1,537,579,459.54
任意盈余公积	18,188,216.78			18,188,216.7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12,528,796.65			12,528,796.65
合计	1,466,503,216.06	101,793,256.91		1,568,296,472.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17,210,132.03	13,525,736,557.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752,444.6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17,210,132.03	13,516,984,112.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7,056,493.41	3,925,097,407.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793,256.91	214,842,804.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9,004,306.00	831,179,526.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永续债利息	78,849,056.60	78,849,056.60
其他利润分配	143,872,678.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30,747,327.33	16,317,210,132.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752,444.62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4,346,048,176.82	560,088,717,670.80	571,861,235,106.67	558,933,215,994.59
其他业务	5,814,562,795.09	4,767,480,318.43	4,687,447,282.53	3,774,698,899.73
合计	580,160,610,971.91	564,856,197,989.23	576,548,682,389.20	562,707,914,894.3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供应链集成服务	54,221,595.77	53,223,791.55
金融服务	1,495,005.19	1,347,937.72
高端实业	2,299,460.14	1,913,890.53
合计	58,016,061.10	56,485,619.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4,270,609.78	28,315,299.89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316,070.76	96,742,057.86
教育费附加	34,538,056.44	43,168,739.18
资源税		
房产税	74,411,640.47	58,329,088.36
土地使用税	26,349,102.46	19,759,855.55
车船使用税	1,153,982.93	1,014,042.57
印花税	405,749,012.88	239,039,590.00
土地增值税	4,479,027.85	863,319.55
地方教育附加	22,730,012.30	28,467,793.33
环保税	1,331,636.41	997,588.00
其他	3,007,699.81	1,712,081.48
合计	674,336,852.09	518,409,455.7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7,197,432.22	1,618,042,444.38
保险费	18,767,268.40	16,471,023.76
租赁费	47,056,056.49	54,266,986.86
广告策划费	5,552,374.35	4,556,421.90
折旧费	169,063,917.31	172,833,819.70
劳务手续费	36,338,836.58	35,563,103.10
修理费	5,823,723.60	5,601,768.69
业务经费	430,220,878.07	358,458,622.35
其他	459,621,682.26	401,747,334.56
合计	2,679,642,169.28	2,667,541,525.3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30,170,889.46	27,626,642.90
职工薪酬	2,428,241,253.30	2,254,757,582.2
修理费	25,187,460.49	22,768,131.28
租赁费	50,373,104.10	50,698,604.45
办公费	101,462,525.40	101,060,383.29
差旅费	36,916,308.51	20,228,871.23
中介机构费用	79,284,107.48	63,573,451.13
长期资产摊销	468,400,317.06	392,856,555.13
股份支付	202,550,638.00	281,960,300.00
其他	322,932,998.40	230,581,675.78
合计	3,745,519,602.20	3,446,112,197.3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171,776.76	177,024,666.98
投入材料、动力、燃料消耗	658,913,316.60	460,623,600.00
长期资产摊销、研发设备运维、租赁费	45,218,900.41	48,046,490.01
委托第三方研发支出	31,583,430.26	24,388,242.43
试验及检验费等	4,289,395.37	1,618,078.99

其他	38,730,499.54	22,568,005.90
合计	1,038,907,318.94	734,269,084.3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64,868,328.58	1,123,657,194.75
利息收入	-556,300,610.32	-426,148,050.35
汇兑损益	44,295,567.92	126,363,958.34
银行手续费	188,778,968.26	195,181,431.83
其他	59,986,728.38	57,149,038.30
合计	1,101,628,982.82	1,076,203,572.8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9,764,468.46	424,877,027.3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652,795.08	6,704,087.24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31,980,445.39	3,475,542.64
增值税减征减免	5,134,849.41	902,537.97
其他	1,429,174.07	656,576.62
合计	593,961,732.41	436,615,771.82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481,174.08	711,144,684.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958,236.89	145,360,97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7,189,844.72	325,895,58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11,760,467.45	62,024,522.96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936,128.68	1681044.1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51,005,751.63	1,691,155,955.4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71,440.86	86,249,929.23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2,284,220.53	-94,784,224.11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8,682,180.67
其他	-212,676,827.19	-285,231,576.20
合计	1,389,141,996.59	2,682,179,079.8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467,824.53	-125,033,288.1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72,511.31	-9,083,388.4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00,969,651.96	12,741,070.51
衍生金融资产	97,272,560.71	170,124,277.22
衍生金融负债	-56,029,205.41	-150,993,471.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244,688.91	-58,217,840.65
其他	-16,632,424.81	-57,565,296.53
合计	929,958.14	-218,027,937.2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859,873.81	6,598,796.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211,731,271.60	-344,133,530.95
贷款减值损失	-41,008,140.71	-83,223,022.96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75,352.52	705,771.45
租赁应收款减值损失	62,377.25	-185,120.47
其他	37,418,130.19	12,500,000.00
合计	-209,474,383.58	-407,737,106.4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88,085,465.01	-734,172,146.41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959,751.36	-2,437,162.26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781,103.45	-36,277,273.7
五、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57,254.80	
七、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八、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032,670.00	
十、商誉减值损失	-66,339,583.28	-26,325,892.72
十一、其他	-11,046,600.00	
合计	-1,201,402,427.90	-799,212,475.0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利得或损失	69,323,388.88	292,077,452.5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84,323,629.02	205,383,463.14
其他处置收益		3,589,892.86
合计	453,647,017.90	501,050,808.5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3,000.00	5,523.00	3,000.00
政府补助	77,123,328.22	7,266,887.53	77,123,328.22
盘盈利得	3,142,193.77	7,340,341.42	3,142,193.77
违约赔偿收入	150,333,797.16	127,151,649.29	150,333,797.16
久悬未决收入	757,754.82	7,495,454.83	757,754.8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89,286.44	468,761.30	889,286.44
债务重组利得	546,655.11	37,095,261.03	546,655.11
投资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3,211,690.32		63,211,690.32
其他	42,625,090.45	19,610,696.69	42,625,090.45
合计	338,632,796.29	206,434,575.09	338,632,796.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509,839.29	5,278,272.56	2,509,839.29

非常损失	8,304,158.54	13,046.13	8,304,158.54
盘亏损失	139,536.69	1,048,815.70	139,536.6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58,403.19	2,924,046.01	3,558,403.19
债务重组损失		28,801.92	
罚款支出	4,073,295.86	6,588,865.98	4,073,295.86
罚金、违约金	33,550,865.38	9,377,937.85	33,550,865.38
税收滞纳金	3,214,521.90	964,105.35	3,214,521.90
预计赔偿损失	3,935,914.00	6,639,915.60	3,935,914.00
待执行亏损合同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	59,650,882.98	1,084,035.31	59,650,882.98
合计	130,937,417.83	33,947,842.41	130,937,417.8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7,306,287.31	1,928,073,095.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088,880.63	-231,273,691.01
合计	1,599,217,406.68	1,696,799,404.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98,877,329.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24,719,332.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1,948,039.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65,946.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5,614,165.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425,812.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765,504.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4,796,797.0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3,175,367.25
其他	325,112,594.46
所得税费用	1,599,217,40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货币资金净减少额	188,619,257.09	
收到经营性利息	518,545,375.67	466,894,654.15
期货经纪业务子公司收回交易所保证金	195,294,837.15	104,465.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回收额		60,928,193.49
收到政府补助	594,009,920.89	386,728,623.67
融资租赁业务子公司收到回款净额	58,214,739.78	299,489.44
收回期交所保证金净额	470,000,000.00	
保理业务资金往来	150,000,000.00	299,077,925.57
保证金	331,399,775.42	1,669,983,387.99
典当债权收回		456,920,318.61
其他	956,612,414.33	1,082,645,028.63
合计	3,462,696,320.33	4,423,582,087.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货币资金净增加额		4,266,697,038.09
付现费用	2,661,894,270.84	2,736,889,492.70
保理业务资金往来	222,541,059.90	
资产证券化资金往来		6,720,424.78
支付期交所保证金净额		986,504,869.35
期货经纪业务子公司归还客户保证金净额	763,419,581.74	
往来款净额	4,257,644.22	
其他	2,865,297,580.47	395,709,581.35
合计	6,517,410,137.17	8,392,521,406.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交易	10,082,781,221.03	5,475,080,755.93
合计	10,082,781,221.03	5,475,080,755.9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资入股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64,928,571.83	
收购浙江柴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控股权	1,974,549,415.43	
收购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		434,227,057.82
衍生金融交易	9,520,739,968.06	6,809,636,310.23
合计	17,560,217,955.32	7,243,863,368.0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回		115,002,460.78
收回的期货保证金	200,581,831.27	
其他	41,809,860.19	76,666,135.76
合计	242,391,691.46	191,668,596.5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40,000,000.00	111,427,774.13
支付的期货保证金		834,321,829.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951,906.40	
其他	402,095,922.88	414,476,798.27
合计	741,047,829.28	1,360,226,401.4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款净增加额		827,990,000.00
收回初始目的为融资的保证金	470,855,902.07	209,103,711.13
资管计划		710,823,200.00
其他	167,822,691.78	394,817,363.34
合计	638,678,593.85	2,142,734,274.4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初始目的为融资的保证金	143,169,261.59	751,234,260.11
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净减少	134,281,607.49	
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41,726,000.00	
支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利息费用	8,815,848.51	8,205,316.38
资管计划	365,754,500.00	
偿还租赁款	252,445,635.70	209,712,052.62
拆借款净额	701,295,373.37	
其他	71,541,881.43	15,146,461.44
合计	1,719,030,108.09	984,298,090.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098,070,976.94					26,734,504,127.72
短期应付债券	3,525,895,890.41					5,544,743,972.60
应付债券	6,820,978,386.55					10,357,627,557.8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6,772,698.94					3,491,843,098.8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3,819,718.86					962,735,567.56
合计	31,155,537,671.70					47,091,454,324.5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99,659,922.69	6,068,787,129.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1,402,427.90	799,212,475.09
信用减值损失	209,474,383.58	407,737,106.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0,383,377.23	1,241,028,771.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0,819,271.70	219,869,514.98
无形资产摊销	274,135,325.46	202,189,08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744,384.87	137,519,478.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3,647,017.90	-501,050,808.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8,403.19	2,455,284.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9,958.14	218,027,937.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4,868,328.58	1,123,657,194.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9,141,996.59	-2,682,179,07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582,983.66	-292,708,49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936,774.58	87,345,475.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9,564,459.50	-5,838,669,198.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65,559,731.46	-9,303,510,83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120,528.83	5,960,034,449.54
其他		9,391,26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35,923.70	-2,140,863,258.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年新增使用权资产	150,501,875.16	276,490,961.7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851,601,538.41	10,637,445,004.0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37,445,004.04	14,985,564,258.2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156,534.37	-4,348,119,254.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39,656,486.16
其中: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300,000.00
杭州醇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56,300.00
浙江物产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94,442.00
上海永空实业有限公司	32,316,000.00
物产中大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2,239,489,744.16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1,945,634.90
其中: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956,968.04
杭州醇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94,425.59
浙江物产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053,912.54
物产中大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264,940,328.73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137,710,851.26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250,000.00
其中: 物产中大嘉悦(浙江)能源有限公司	10,25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9,201,906.40
其中: 金华市人民医院	109,198,803.89
衢州爱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2.51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8,951,906.40

其他说明: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252,445,635.70 元(上期: 人民币 209,712,052.62 元)。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851,601,538.41	10,637,445,004.04
其中：库存现金	771,819.04	612,641.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52,095,615.33	10,421,865,604.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8,734,104.04	214,966,758.4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51,601,538.41	10,637,445,004.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95,492,912.53	7.0827	1,384,617,651.58
欧元	735,932.62	7.8592	5,783,841.65
港币	411,440.83	0.9062	372,847.68
韩元	474,632,730.38	0.0055	2,610,480.02
新加坡元	1,213,420.89	5.3772	6,524,806.81
日元	4,470,462.41	0.0502	224,417.21

加拿大元	0.45	5.3673	2.42
澳元	944,567.21	4.8484	4,579,639.66
林吉特	2,173,378.05	1.5415	3,350,262.2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89,902,159.95	7.0827	2,761,560,028.28
欧元	358,750.00	7.8592	2,819,488.00
港币	6,525.90	0.9062	5,913.77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2,210,156.55	7.0827	15,653,875.80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187,439,750.76	7.0827	1,327,579,522.71
加拿大元	3,691,131.25	5.3673	19,811,408.76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91,766,595.06	7.0827	1,358,225,262.83
欧元	66,450.00	7.8592	522,243.84
新加坡元	467,853.87	5.3772	2,515,743.83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26,372,493.07	7.0827	186,788,456.67
韩元	5,187.53	0.0055	28.53
预收借款	-	-	
其中：美元	44,489.24	7.0827	315,103.94
预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924,338.07	7.0827	13,629,509.25
日元	12,810,000.00	0.0502	643,062.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35,000,963.67	252,445,635.70
第二年	179,013,551.20	210,852,235.41
第三年	140,693,100.07	166,776,814.31
第四年	143,363,293.05	129,689,073.05
第五年	138,965,552.38	143,989,014.75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92,696,192.68	346,504,002.64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奖金	267,272,202.41	211,891,237.35
投入材料费	676,895,916.69	551,347,482.92
技术合作费	32,445,383.09	29,191,722.00
摊销及折旧费	46,452,982.92	57,509,670.22
其他	44,193,963.72	28,949,747.74
合计	1,067,260,448.83	878,889,860.2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38,907,318.94	734,269,084.31
资本化研发支出	28,353,129.89	144,620,775.92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系统产品	9,889,681.40	33,808,520.17	6,372,345.87	14,547,587.95	20,664,979.01		14,857,980.48
应用	27,830,829.33	9,435,480.39	156,991.15	4,916,929.87	755,228.68	8,724,565.82	23,026,576.50

软件							
合计	37,720,510.73	43,244,000.56	6,529,337.02	19,464,517.82	21,420,207.69	8,724,565.82	37,884,556.9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杭州醇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31	635.63	100.00	购买	2023-10-31	完成股转并完成工商变更	41.67	39.64	84.21
浙江物产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10-31	2,490.62	100.00	购买	2023-10-31	完成股转并完成工商变更		-9.65	94.35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8-31	16,700.00	100.00	购买	2023-8-31	完成股转并完成工商变更	7,012.40	1,103.21	5,473.33
物产中大易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023-1-13	825.00	55.00	增资	2023-1-13	完成股转并完成工商变更	7,041.90	-295.39	-1,626.31
上海永空实业有限公司	2023-12-25	6,579.00	51.00	购买	2023-12-25	完成股转并完成工商变更	21.50	10.40	70.27
物产中大柴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2023-9-26	221,295.89	82.3049	购买	2023-9-26	完成股转并完成工商变更	77,464.79	5,271.66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杭州醇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永空实业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柒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易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现金	635.63	1,119.44	16,700.00	6,579.00	221,295.89	825.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173.90				
--其他	-0.02	-16.29	744.54			
合并成本合计	635.61	2,277.05	17,444.54	6,579.00	221,295.89	825.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35.61	2,277.05	10,944.88	4,615.15	227,617.06	825.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499.66	1,963.85	-6,321.1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杭州醇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永空实业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柴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易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35.61	99.98	2293.28	2293.22	59457.22	58001.9	17316.49	3033.65	340237.76	320137	3137.81	1891.31
货币资金	99.44	99.44	2,205.39	2,205.39	1,431.59	1,431.59	46.12	46.12	26,494.03	26,494.03	141.81	141.81
应收款项			87.29	87.29	3,944.12	3,944.12	33.45	33.45	12,480.37	12,480.37	1,272.60	1,272.60
存货					81.99	81.99			15,154.63	15,154.63		
固定资产			0.6	0.54	42,526.02	42,056.47	6,923.80	1,265.46	232,972.27	227,119.98	14.38	15.25
无形资产	535.53				5,317.19	4,331.42	9,930.60	1,306.10	32,977.72	17,727.08	409.54	290.69
其他	0.64	0.54			6,156.31	6,156.31	382.52	382.52	20,158.74	21,160.91	1,299.48	170.96
长期股权投资												
负债：			16.23	16.23	48512.34	49499.66	8267.18	4696.47	63684.28	61066.98	1637.81	1637.81

2023 年年度报告

借款							2,531.62	2,531.62	2,155.00	2,155.00		
应付款项			15.58	15.58	43,356.52	43,356.52	356.33	356.33	39,441.80	39,441.80	1,318.32	1,31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0.71		3,165.51			
应付职工薪酬					366.8	366.8	90.54	90.54	5,885.38	5,885.38	32.04	32.04
其他			0.65	0.65	4,789.02	5,776.34	1,717.98	1,717.98	13,036.59	13,584.80	287.45	287.45
净资产	635.61	99.98	2,277.05	2,276.99	10,944.88	8,502.24	9,049.31	-1,662.82	276,553.48	259,070.02	1,500.00	25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4,434.16	-814.78	48,936.41	-1,586.42	675	114.08
取得的净资产	635.61	99.98	2,277.05	2,276.99	10,944.88	8,502.24	4,615.15	-848.04	227,617.07	260,656.44	825	139.42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衢州爱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1-31	26,600,000.00	100	转让	收到转让款	500,000.00						
金华市人民医	2023-3-31		100	转让	协商一致							

院													
金华市康芙特化妆品有限公司	2023-3-31		100	转让	协商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物产中大永利实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	552.58	100.00
海南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物产中大金属（三亚）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物产中大金属（海南）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宁波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7,000.00	70.00
海宁茂高联鑫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3,000.00	48.00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LUNA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新设		100.00
浙江物产道富程晟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3,350.00	67.00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00	1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苑博融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2,039.00	99.99
丽水久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1,498.00	99.98
浙江物产亚新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5,100.00	51.00
浙江物产东华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5,100.00	51.00
物产中大（德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100.00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新设	495.00	55.00
诸暨市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100.00
嘉兴菲尚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100.00
物产中大（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600.00	60.00
浙江聚能启富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设立本期注 销	1,600.00	--
浙江聚能启正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1,600.00	80.00
浙物聚能绿电（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51.00
雄鹰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840.00	100.00
雄鹰轮胎（杭州）有限公司	新设	500.00	100.00
物产中大新阳光（河南）粮油有限公司	新设	5,600.00	56.00
物产中大农产品（浙江）有限公司	新设	5,000.00	100.00
物产中大乾睿能源化工（浙江）有限公司	新设	5,100.00	51.00
物产中大（上海）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7,560.00	94.50
物产中大（浙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	3,500.00	70.00
物产中大华畅（浙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1,880.00	47.00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州金匙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16,830.00	99.9
湖州金匙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29,700.00	99.9
湖州金匙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17,820.00	99.9
湖州金匙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99.9
湖州物鸿明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21,780.00	99.9
温州朗和银鳌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4.00	51.00
景宁中大朗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
北京中大泽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0	100.00
上海中大泽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0	100.00
杭州泽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12,635.00	100.00
杭州泽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100.00
兴泰（新加坡）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500.00 万美元	100.00
物产中大欧泰（浙江）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1,400.00	100.00
新加坡热选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1,076.67	100.00
浙江热选汇家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00.00	100.00
杭州智链贰号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14,640.00	66.21
杭州元通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新设	200.00	100.00
长沙元通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3,000.00	100.00
浙江元通祥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0	100.00
嘉兴元通元鹏汽车有限公司	新设	1,000.00	100.00
陕西中大粮农资产管理（有限）有限公司	注销		
台州瑞鸿达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Polestar Shipping Company	注销		
浙江元通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南通惠通针布有限公司	注销		
南通金轮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注销		
温州迅通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临海迅通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浙江和通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杭州临安元通宝通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台州道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宁波元通辰通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子公司物产中大产投本期因收购物产中大柴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共计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增加 5 家；子公司物产中大环境本期因收购湛江市粤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计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增加 2 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将本公司或子公司作为管理人且可变回报重大的结构化主体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如下：

产品名称	结构化主体期末所有者权益 (万元)	结构化主体本期净利润 (万元)
君悦安新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3,709.54	-88.25
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57.85	-295.06
君悦科新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212.03	-333.34
君悦智选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56.27	34.91
君悦日新九号私募投资基金	5,042.66	-245.08
中大君悦财富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01.89	-379.45
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23,801.67	-899.85

君悦日新七号私募投资基金	5,636.20	45.38
君悦智选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51.18	-72.34
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73.20	15.17
君悦 500 指数增强私募投资基金	6,874.20	57.30
中大久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2.87	-48.79
君悦定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13.14	-515.15
君悦智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83.50	-61.47
中大君悦财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24.74	-65.52
君悦定增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68.38	-881.62
君悦润沣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19.76	-1,835.22
君悦润泽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967.55	-2,368.88
财通基金玉泉 99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74.55	977.97
华泰资管君泽定增汇金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92.57	-476.52
中大期货-大福星基石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7,017.61	200.42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物产中大云商	杭州	30,000.00	杭州	贸易	67.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金石	杭州	80,000.00	杭州	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投资	杭州	100,000.00	杭州	金融	100.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期货	杭州	60,000.00	杭州	金融	96.5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实业	杭州	54,500.00	杭州	贸易	87.01		投资设立
元通汽车(老)	杭州	146,256.07	杭州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融租	杭州	241,668.27	杭州	金融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实业控股	杭州	130,000.00	杭州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长乐	杭州	7,100.00	杭州	贸易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金属	杭州	30,000.00	杭州	贸易	57.1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国际	杭州	129,271.16	杭州	贸易	78.1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环能	杭州	55,795.44	杭州	贸易	54.12	3.2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化工	杭州	50,000.00	杭州	贸易	8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物流	杭州	64,536.67	杭州	贸易	56.24	43.7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数科	杭州	10,000.00	杭州	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财务	杭州	100,000.00	杭州	金融	60.00	4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物产中大环境	杭州	119,158.26	杭州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欧泰	杭州	40,000.00	杭州	贸易	84.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医药	杭州	10,000.00	杭州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金华医疗	金华	78,368.00	金华	服务	65.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健康	杭州	70,404.00	杭州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学院	杭州	1,400.00	杭州	教育	75.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财智	杭州	5,000.00	杭州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资管	杭州	50,000.00	杭州	服务	40.00	20.00	投资设立
元通汽车(新)	杭州	80,000.00	杭州	贸易	83.46		投资设立
物产中大产投	杭州	250,000.00	杭州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杭州之信汽车有限公司	50.00	50.00	5,000.00	2,500.00	3	其他股东承诺，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2	浙江物产长乐建设有限公司	40.00	67.00	2,468.94	987.58	3	其他股东承诺，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3	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海耀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7	60.00	6,000.00	1,600.00	4	第二大股东，且有权决定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4	浙江韩通汽车有限公司	40.50	40.50	1,000.00	405.00	3	其他股东承诺，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5	金华申浙汽车有限公司	42.00	42.00	500.00	210.00	4	其他股东承诺，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6	浙江之信汽车有限公司	50.00	50.00	1,500.00	375.00	3	其他股东承诺, 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7	浙江国际油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00	35.00	20,000.00	7,000.00	3	其他股东承诺, 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8	浙江物产中大鸿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	1,000.00	500.00	3	一致合伙人协议
9	物产金轮	33.73	33.73	17,548.41	106,457.73	3	第一大股东
10	物产中大华畅(浙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7.00	51.00	1,880.00	883.60	3	其他股东承诺, 在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2)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序号	企业名称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四川金合纺织有限公司	55.64	646.97	360.00	与经营相关的业务由对方主导, 公司不控制实质经营
2	绍兴元田汽车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	2,000.00	已进入破产程序
3	上海徐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1.00	8,000.00	5,951.91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 公司委派 3 名, 但重大事项需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同意方可通过, 本公司未达到控制
4	杭州源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6.85	3,200.00	1,660.00	合伙人会议所议事项应经占合伙企业份额 90% 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生效, 故本公司未达到控制。
5	丽水祁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0.14	7,000.00	4,120.00	亏损的承担: 超出全体合伙人总认缴份额的亏损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财产进行投资和处置, 决定投资方式、推出时间、投出方式、收益分配方式等重大事项的权限, 故本公司未达到控制。
6	杭州源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59	10,000.00	4,540.00	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投资方式、退出时间、退出方式等中大事项的权限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物产中大金属	42.83	27,634.95	21,457.83	273,056.52
物产中大国际	21.82	13,956.87	7,203.30	64,607.65
物产环能	42.60	45,360.13	19,015.09	221,632.13
物产中大实业	12.99	5,815.90	1,224.96	26,622.24
物产中大化工	20.00	9,787.22	2,200.00	46,324.7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物产中大金属	2,899,388.33	319,627.25	3,219,015.58	2,482,039.44	65,597.55	2,547,636.99	2,831,770.53	327,098.60	3,158,869.13	2,434,317.89	68,893.14	2,503,211.03
物产中大国际	1,567,349.00	122,187.76	1,689,536.76	1,243,133.76	781.19	1,243,914.95	1,276,060.67	105,831.10	1,381,891.77	991,027.79	121.49	991,149.28
物产环能	561,756.85	476,891.93	1,038,648.78	409,768.91	14,450.23	424,219.14	678,551.85	467,898.84	1,146,450.69	588,834.22	15,522.65	604,356.87
物产中大化工	1,082,775.08	437,976.83	1,520,751.91	1,142,806.47	64,599.57	1,207,406.04	903,015.57	427,538.69	1,330,554.26	999,061.28	63,085.66	1,062,146.94
物产中大实业	1,121,087.81	340,111.10	1,461,198.91	888,130.73	68,258.44	956,389.17	855,115.21	331,517.73	1,186,632.94	675,237.23	66,923.39	742,160.6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物产中大金属	14,199,583.99	64,647.10	53,461.47	2,390.68	15,279,099.21	146,404.82	138,787.64	-197,084.02
物产中大国际	16,129,659.55	83,425.97	85,550.86	-61,446.35	14,516,337.27	88,273.50	93,584.88	-171,199.44
物产环能	4,432,696.31	120,035.03	120,035.03	101,642.00	5,519,982.46	117,915.53	117,915.53	2,976.27
物产中大化工	9,812,107.45	53,235.48	53,104.51	91,609.69	8,990,513.62	45,190.08	46,311.24	123,948.29
物产中大实业	2,698,609.39	86,562.10	86,820.86	57,489.63	3,162,192.67	77,781.82	77,807.42	-10,126.6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州银行	湖州	湖州	金融业	10.00		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019 年 9 月，本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入股湖州银行，认购股份 101,337,267 股，占湖州银行增资扩股完成后总股本的 10%。根据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湖州银行股东大会选举任命本公司一名员工为非执行董事。本公司能对湖州银行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湖州银行	湖州银行
流动资产	8,619,851.20	7,336,785.63
非流动资产	5,451,930.54	4,400,583.18
资产合计	14,071,781.73	11,737,368.82
流动负债	11,095,030.07	9,611,048.29
非流动负债	2,111,131.54	1,360,969.83
负债合计	13,206,161.61	10,972,018.1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5,620.12	765,350.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6,562.01	76,535.07
调整事项	-11,996.51	-11,975.5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996.51	-11,975.5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4,565.51	64,559.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8,159.70	256,493.94
净利润	105,372.81	96,185.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0,670.34	-4,128.91
综合收益总额	116,043.15	92,056.7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13.37	1,013.37

其他说明

1) 其他调整系本公司计算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损益调整时剔除了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及利润分配中永续债利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652.48	10,743.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7.81	370.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81	370.9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0,789.50	245,956.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017.96	61,558.77
--其他综合收益	-493.95	-885.71
--综合收益总额	17,524.01	60,673.0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与本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合伙企业、收益权、基金、信托、资管计划等。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与权益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最大损失敞口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合伙企业	141,187.51	141,187.51	23,210.31	23,210.31
私募基金	30,029.71	30,029.71	29,323.60	29,323.60
信托	34,743.96	34,743.96	14,407.03	14,407.03
资管计划	26,591.38	26,591.38	81,357.55	81,357.55
合计	232,552.56	232,552.56	148,298.49	148,298.49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3年度应收政府补助款89,510,075.49元(含税),计入营业收入79,212,456.19元(不含税)。系子公司新嘉爱斯供电享有生物质补贴、污泥补贴、超低排放补贴合计。因电价补贴系由财政部通过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发放,本公司计入应收账款-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收入 金额			相关
2019 技 改补助	1,820,895.15			270,916.68	1,549,978.47	与 资 产 相 关
2020 技 改补助 (制造 业发 展)	5,097,668.58			614,448.30	4,483,220.28	与 资 产 相 关
2021 年 第一批 省工业 和信息 产业转 型升级 专项	1,733,333.28			200,000.04	1,533,333.24	与 资 产 相 关
2022 年 省级专 项资金 预拨项 目(烟 气余热 回收)	4,007,700.02	747,000.00		482,649.96	4,272,050.06	与 资 产 相 关
RD36 项 目专项 补贴	1,036,967.45			205,769.76	831,197.69	与 资 产 相 关
拆迁补 偿款	17,901,798.21			1,014,830.40	16,886,967.81	与 资 产 相 关
大气污 染防治 专项资 金	2,541,599.98			336,800.04	2,204,799.94	与 资 产 相 关
泓锐项 目基础 设施建 设补助	3,721,133.38			233,788.56	3,487,344.82	与 资 产 相 关
嘉南线 蒸汽管	5,305,042.20			765,534.60	4,539,507.60	与 资

道移位及改造工程							产相关
奖励工业生产性投资	5,0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连通管道及3#炉扩容技改	3,464,292.50			381,390.00		3,082,902.5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吨M1、200吨L-1、40吨R-3、30吨T1等产品的技改项目补助	11,596,624.96			1,350,355.84		10,246,269.12	与资产相关
升级改造相关的递延收益	49,000,000.00					4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发改委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补助	19,633,027.52			2,201,834.88		17,431,192.64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境保护替代有机热载体炉项目补助	1,633,333.32			350,000.04		1,283,333.28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境保护油车港集中供压汽项目补助	1,388,750.00			303,000.00		1,085,75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	1,587,500.00			317,500.00		1,270,000.00	与资产

点专项资金							相关
嵊投审 结意 (2016) 25 号	3,174,517.43			1,005,136.40		2,169,381.03	与资产相关
卫星化工区域集中供热管网建设节能技改项目	1,208,645.69			353,750.04		854,895.65	与资产相关
污泥焚烧综合利用热电联产项目补助资金	5,964,270.69			972,930.00		4,991,340.69	与资产相关
蒸汽管项目补偿款	5,635,356.15			1,300,466.76		4,334,889.39	与资产相关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市、区)创建财政专项激励资金	3,100,000.00					3,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	5,0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蒸汽管道拆除补偿款(富利嘉支线)		2,641,750.00		830,500.00		1,811,250.00	与资产相关
原凤新大道顾中低压蒸汽管		1,173,959.00		58,697.95		1,115,261.05	与资产相关

道改造工程款							
拱墅区科技局研发费用补助		4,735,000.00				4,735,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7,104,400.00		2,906,745.00		4,197,655.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资金（新型镁合金精炼装备的研发与应用）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补助—浙财科教【2022】52 号		1,600,000.00		815,125.00		784,875.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临海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1,500,000.00		169,796.54		1,330,203.46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结对促进共同富裕示范创建专项资金		2,550,000.00				2,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宁经编园区水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1,886,000.00		125,733.36		1,760,266.64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43,619.09	64,968,747.05		6,108,178.62		60,004,187.52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333,354.26	2,510,590.00		4,177,971.58		14,665,972.68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171,259.20		2,099,879.13		1,071,380.0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8,029,429.86	96,088,705.25		31,953,729.48		242,164,405.63	/

注 1：根据浙财建 201944 号，子公司桐乡水处理于 2019 年收到浙江省财政厅 2019 年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中央基建投资资金补助款 4,900 万元。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3,745,671.73	18,899,033.93
与收益相关	631,686,593.82	413,244,880.95
合计	655,432,265.55	432,143,914.8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对应科目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

司应收账款的 7.8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61,319,832.47	412,745.58
应收账款	16,808,970,064.47	1,500,138,772.08
其他应收款	3,885,301,497.52	2,005,157,334.46
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2,726,175,518.15	758,098.11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8,280,565,099.73	240,275,706.02
合计	31,762,332,012.34	3,746,742,656.2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7,714,277,106.18			27,714,277,106.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6,575,191.33			336,575,191.33
衍生金融负债	656,041,237.84			656,041,237.84
应付票据	19,269,902,269.66			19,269,902,269.66
应付账款	11,902,861,528.57			11,902,861,528.57
其他应付款	6,642,427,227.73			6,642,427,227.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43,102,961.65			2,443,102,961.65
其他流动负债	11,310,292,682.42			11,310,292,682.42
长期借款		1,689,809,410.93	2,628,669,210.40	4,318,478,621.33
应付债券	393,999,994.62	8,961,994,433.35		9,355,994,427.97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应付款	33,078,510.41	89,759,055.25	103,317,827.22	226,155,392.88
合计	80,702,558,710.41	10,741,562,899.53	2,731,987,037.62	94,176,108,647.56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84,617,651.58	5,783,841.65	17,662,456.06	1,408,063,949.29
应收账款	2,761,560,028.28	2,819,488.00	5,913.77	2,764,385,430.05
其他应收款	15,653,875.80			15,653,875.80
小计	4,161,831,555.66	8,603,329.65	17,668,369.83	4,188,103,255.14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27,579,522.71		19,811,408.76	1,347,390,931.47
应付账款	1,358,225,262.83		303,798.67	1,361,263,250.50
其他应付款	186,788,456.67		28.53	186,788,485.20
小计	2,872,593,242.21		22,849,424.96	2,895,442,667.1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商品期货套期	商品购销面临价格波动风险，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经营活动中的价格波动风险	对现货商品的价格波动进行套期，根据现货商品的一定比例调整期货合约持仓量	买卖与现货商品高度相关、数量相当的期货商品	公司已建立套期保值业务制度，持续对套期关系、套期风险管理控制，锁定商品价格风险，以实现预期目标	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期货合约对冲公司现货业务端存在的敞口风险
远期结售汇套期	开展与进出口主营业务相关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规避经营活动中的汇率波动风险	对商品购销收付汇进行套期，根据收付汇金额的一定比例持有外汇合约	买卖与商品购销收汇金额、时期高度相关的远期结售汇	公司已建立套期保值业务制度，持续对套期关系、套期风险管理控制，锁定商品外汇风险，以实现预期目标	购买远期结售汇合约对冲汇率波动存在的风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物产化工为规避所持有大豆、豆油、豆粕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即被套期风险）和棉花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即被套期风险），分别于大连商品交易所购买大豆合约共记 1,116 手（10 吨/手）、豆油合约共计 187,362 手（10 吨/手）、豆粕合约共计 679,499 手（10 吨/手），于芝加哥商品交易所购买大豆合约 17,894 手（127 吨/手），于郑州商品交易所购买棉花合约共计 62,217 手（5 吨/手），以及美国洲际交易所购买棉花合约共计 3,305 手（22.68 吨/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被套期的大豆现货 125,693.34 吨、豆粕现货 53,797.77 吨、豆油现货 26,204.53 吨，套期豆油期货持仓卖出合约 522 手（10 吨/手），豆粕期货持仓卖出合约 2,195 手（10 吨/手），大豆期货持仓卖出合约 979 手（127 吨/手）；被套期的棉花现货 2,497.72 吨，套期棉花期货持仓卖出合约 507 手（5 吨/手）。

被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	期末公允价值	本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大豆、豆油、豆粕	卖出大豆、豆油、豆粕期货合约	14,760,232.97	14,760,232.97	-13,908,304.69

棉花	卖出棉花期货合约	-223,200.00	-223,200.00	1,648,836.74
小计		14,537,032.97	14,537,032.97	-12,259,467.95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 公允价值计 量				
(一) 交易 性金融资产	1,800,773,802.66	333,175,812.51	387,554,515.39	2,521,504,130.56
1. 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1,800,773,802.66	333,175,812.51	387,554,515.39	2,521,504,130.56

(1) 债务工具投资	30,945,465.75		59,541,440.00	90,486,905.75
(2) 权益工具投资	1,769,828,336.91	167,509,955.71	328,013,075.39	2,265,351,368.01
(3) 衍生金融资产		165,665,856.80		165,665,856.8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	6,827,356.61	104,856,853.05	111,694,209.6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4,824,475,035.81		4,824,475,035.81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4,824,475,035.81		4,824,475,035.81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00,783,802.66	5,164,478,204.93	492,411,368.44	7,457,673,376.0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756,700.80	277,085,676.54	24,732,813.99	336,575,191.3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756,700.80	277,085,676.54	24,732,813.99	336,575,191.33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34,756,700.80	277,085,676.54	24,732,813.99	336,575,191.33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4,756,700.80	277,085,676.54	24,732,813.99	336,575,191.3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其中股票、基金的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 A 股、B 股收盘价价格等资产活跃市场报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及权益工具，如管理人定期对相应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进行报价，则其公允价值以管理人报价计算得出。

2.远期结售汇按照的人民币远期外汇牌价为可观察值，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3.期权，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4.投资性房地产按照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由专业评估机构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初始成本为可观察值，按照可变现净值和成本孰低计算得出。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杭州	资产管理	1,000,000.00	27.73	27.7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投资与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金融信息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风马牛长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宋都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股东
温金中心	联营企业
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服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益商物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新时代纺织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欧冶链金宝物宝（安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仲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浙江益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宏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同塔物产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中大康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华伟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明日纺织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华盛纺织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徐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东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玺瑞资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新泰经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新力经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新佳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新景服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大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共联物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物企通商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物保通物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巨有物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星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同市云冈区同益佳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关联企业
浙江物产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海量（厦门）资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浙江五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宁波宏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杭州益善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金合纺织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承包经营公司
浙江兴舟纸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关联企业
浙江秀舟纸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关联企业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浙江益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之子公司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子公司少数股东
杭州金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杭州金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少数股东
阿拉善盟金石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金华交投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山鹰纸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省浦江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苏州云能魔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特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海宁立海经编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杭州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黑龙江鸿展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嘉华宸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大祺针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万力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福建春达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海宁市春晟经编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海宁市万事达纺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超达经编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舟山良海粮油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华昌纺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国航油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绿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桐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万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雅洁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雅洁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嘉兴市丰舟纸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湖州嘉烨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爱拓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浙江贝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河北燕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广州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吉林通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苏州首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北京首钢国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重庆首钢武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上海时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杭州金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宁波金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浙江康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宁波首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宏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33,979,964.87			3,955,321,723.87
浙江五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02,513,716.82			865,188,230.11
宁波宏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24,666,707.24			488,992,477.88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6,546,448.75			917,173,852.62
同塔物产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76,373,874.76			1,511,465,500.90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10,261,420.97			695,102,802.06
海量(厦门)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7,894,070.79			673,255,037.11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7,471,997.86			134,914,842.76
欧冶链金物宝(安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8,232,261.65			37,486,407.31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23,716,999.63			649,008,010.20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426,137.53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108,763.11			16,198,940.00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091,050.26			43,354,369.35
浙江物保通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739,909.71			31,498,831.69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552,084.47			
浙江中大服装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	17,384,680.83			
金华交投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30,250.85			3,034,852.17
阿拉善盟金石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35,957.87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27,902.15			
爱拓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45,895.75			

浙江湖州嘉烨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316.96			
浙江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43,069.43			35,739.74
舟山良海粮油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0,935.86			4,411,497,530.61
浙江省浦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2,034.91			360,962.26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2,594.34			
大同市云冈区同益佳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4,323,786.16
浙江中大新时代纺织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6,909.73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990.00
浙江益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146,744,238.99
福建春达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57,635,115.35
杭州益善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42,878.52
浙江雅洁日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229,136.00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96,722.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宁市春晟经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3,224,167.65	
浙江兴舟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5,424,291.27	129,029,191.66
浙江山鹰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3,928,780.76	

浙江大祺针纺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486,937.82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982,681.89	81,914,423.83
宁波宏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164,014.86	2,158,395,168.30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674,230.65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8,108,763.11	47,592,767.96
海宁市万事达纺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879,483.18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52,416.00	
苏州云能魔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6,428,903.98	
浙江益商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9,930.85	
浙江雅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08,170.50	45,407,908.65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27,250.82	5,858,173.59
台州仲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销售商品	4,337,037.92	403,205.00
上海徐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1,778,319.63	
浙江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9,578.20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16.98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3,809.52	
嘉兴市丰舟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634.36	288,307.68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提供劳务	107,536.89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000.00
舟山良海粮油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00,889,402.74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946,902.65
福建春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4,770,862.75
浙江益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140,211,958.01
浙江雅洁日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640,995.69
浙江绿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2,411,845.66
同塔物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584,060.34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196,870.00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19,724.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房屋	92,133.59	59,423.99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84,244.83	83,158.9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秀舟纸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9,523.81	209,523.81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房屋		252,871.5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149,890,000.00	2016-6-28	2025-12-31	否
浙江中大新时代纺织品有限公司	17,210,800.00	2023-5-22	2024-4-30	否
浙江风马牛长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2-3	2024-2-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桐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29,611,240.72	2019-8-26	2040-8-31	否
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万方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97,370,544.66	2022-3-1	2038-12-2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杭州金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2023-08-02	2024-01-10	本期计提杭州金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金拆借利息 2,287,342.77 元。

杭州金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00	2023-10-08	2024-01-10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56,350,000.00	2023-04-03	2024-04-02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26.20	2,719.5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收到关联方利息

关联方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支付金额	类型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312,360.00	312,360.00	利息收入
合计	312,360.00	312,360.00	

本期支付关联方利息

关联方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支付金额	类型
上海中大康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97,305.26	1,097,305.26	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服装有限公司	246,811.94	246,811.94	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华伟进出口有限公司	167,999.36	167,999.36	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10,873.04	10,873.04	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新佳贸易有限公司	5,257.50	5,257.50	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新时代纺织品有限公司	407,852.77	407,852.77	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新泰经贸有限公司	175,561.53	175,561.53	利息支出
合计	2,111,661.40	2,111,661.4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兴舟纸业	30,874,467.81	1,543,723.74	28,130,404.22	225,043.23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浙江绿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7,210,420.97		17,747,789.82	141,982.32
应收账款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41,755.42	39,755.42	41,428.42	331.43
应收账款	嘉兴市丰舟纸业有限公司			38,724.34	309.79
应收账款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349,122.08		1,407,524.05	11,260.19
应收账款	浙江独山能源有限公司	4,355,426.24	34,843.41	1,185,687.35	9,485.50
应收账款	浙江雅洁贸易有限公司			21,122,477.55	168,979.82
应收账款	和璟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2,198.16	17.59
应收账款	中嘉华宸能源有限公司	9,057,924.99	9,057,924.99	9,057,925.20	9,057,925.20
应收账款	福建春达化工有限公司			8,141,656.90	65,133.26
应收账款	河北燕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84,042.80	584,042.80
应收账款	海宁市春晟经编有限公司	10,582,385.13	84,659.08		
应收账款	浙江祥恒包装有限公司	936,940.24	46,847.01		
应收账款	浙江山鹰纸业公司	54,207,310.89	2,710,365.55		
应收账款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	1,348,427.66	170,928.30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苏州云能魔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999,567.50	449,978.38		
应收账款	杭州泽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40,738.41			
预付款项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3,807,530.99		29,049,238.04	
预付款项	福建春达化工有限公司			5,355,309.73	
预付款项	广州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47,990,854.63			
预付款项	吉林通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87,356,728.52			
预付款项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0,788,063.30			
预付款项	苏州首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965,316.37			
预付款项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393,129.34		1,862,629.73	
预付款项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7,636,954.79	
预付款项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0,911,397.31		73,984,471.51	
预付款项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581,153.53		682,858.02	

其他应收款	温州温金中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276,269,616.26	678,742,051.13	1,005,215,346.80	689,492,051.13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524,509.68		5,610,416.66	191,38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物产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79,971.54		79,971.54	79,971.5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00	67,2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大康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大华伟进出口有限公司	1,5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北燕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大明日纺织品有限公司	3,885,938.43	3,885,938.43	3,885,938.43	3,885,938.43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大华盛纺织品有限公司	1,121,628.22	1,121,628.22	1,121,628.22	1,121,628.22
其他应收款	四川金合纺织有限公司	447,802.83	447,802.83	447,802.83	447,802.83
其他应收款	宁波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风马牛长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42,893.80	30,000.00	42,893.80	343.15
其他应收款	浙江经济职业	5,000.00	250.00		

	技术学院				
其他应收款	浙江绿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47,008.56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大物通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益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6,955.72	421,664.34
其他应收款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23,192,266.21		22,334,156.14	178,673.25
长期应收款	上海徐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2,469,771.60		38,469,771.6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宏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9,934,550.00	752,571,951.00
应付账款	浙江益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85,733,692.42	184,686,863.86
应付账款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22,719,704.61	22,719,704.61
应付账款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23,706.50	589,963.40
应付账款	金华交投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833,006.29
应付账款	同塔物产有限公司		39,482,703.95
应付账款	大同市云冈区同益佳煤业有限公司		31,197,186.62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496.85
应付账款	秦皇岛首秦龙汇矿业有限公司	295,965.53	
应付账款	四川南充六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66,653,871.67	
应付账款	浙江山鹰纸业业有限公司	800,335.68	

应付账款	浙江湖州嘉烨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814,947.77	
应付账款	杭州科本药业有限公司	4,365,760.00	
应付账款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120,000.00	
应付账款	阿拉善盟金石矿业有限公司	2,268,674.99	
应付账款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51,737.86	
应付账款	苏州首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9,295.02	
应付账款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46.13	
应付账款	重庆首钢武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1,625.77	
应付账款	欧冶链金物宝（安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747,226.91	9,388,294.94
应付账款	浙江五牛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99,891,500.00	46,329,600.00
应付账款	四川金合纺织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19,467,026.08	
应付账款	舟山良海粮油有限公司	550,935.86	418,395,226.45
应付票据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34,880,000.00	57,475,000.00
应付票据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54,610,000.00	38,365,000.00
应付票据	广州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21,870,000.00	
应付票据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2,120,000.00	
应付票据	苏州首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4,160,000.00	
应付票据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宋都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32,711,000.00	32,711,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时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东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7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金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661,133.35
其他应付款	杭州易己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636,670.07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2,000.00	2,900.00
其他应付款	绍兴元田汽车有限公司		2,8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宁市春晟经编有限公司	362,6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金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玺瑞资源有限公司	266,445.57	
其他应付款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786,7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大祺针纺股份有限公司	18,400.00	
其他应付款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3,092,261.69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中大康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870.00	14,913.63
其他应付款	舟山良海粮油有限公司	6,718,322.98	
其他应付款	浙江金鸿医药有限公司		5,038.85
其他应付款	浙江康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96,530.41	756,981.61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华伟进出口有限公司	9,160,172.09	170,210.49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泰经贸有限公司	204,681.37	15,235,229.10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力经贸有限公司	454,862.24	22,000,740.10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佳贸易有限公司	3,136.23	12,527.06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景服饰有限公司	25.47	25.35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时代纺织品有限公司	15,000,619.98	121,764.66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288,097.49	8,523,047.59
其他流动负债	上海中大康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8,281.90	23,524,185.39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服装有限公司	17,384,680.83	12,191,463.24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8,012.50	2,720.17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共联物资有限公司	3,363.53	1,250.08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益商物资有限公司	3,519.09	5,174.24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物企通商贸有限公司	7,905.83	3,053.70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物保通物资有限公司	9,046.47	9,471.69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巨有物资有限公司	9,686.14	7,348.63
其他流动负债	海南星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614.69	5,271.62
其他流动负债	苏州玖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8.12
其他流动负债	长沙玖兴物资有限公司		5,007.39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山煤物产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46,800,000.00	46,800,000.0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海宁市万事达纺织有限公司	276,230.97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36,393,821.0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52,086,730.75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舟山良海粮油有限公司		2,871,240.0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484,692.44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宁波首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7,185.2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	10,522,894.1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大祺针纺股份有限公司	2,001,404.03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新泰经贸有限公司	879.35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5,879.0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普惠物业有限公司	31,979.91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吸收合并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集团）时，本公司现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及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集团）就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涉讼事项向本公司作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单独及连带承诺：

1.若因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本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的40项诉讼及破产债权申报事项的终审结果及其执行给作为诉讼当事人的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且该等经济损失超过根据评估基准日对40项诉讼及破产债权申报事项计提的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金额，则就前述超过部分的经济损失，国资公司及交通集团将于该等经济损失实际发生之日起30日内分别按其对物产集团出资比例对本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2.若因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本公司）于根据交割日确定的过渡期损益审计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前发生的除上述40项诉讼及破产债权申报事项以外的其他诉讼事项（以下简称其他诉讼事项）的终审结果及其执行给作为诉讼当事人的物产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且该等经济损失超过过渡期损益审计基准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金额，则就前述超过部分的经济损失，国资公司及交通集团将于该等经济损失实际发生之日起30日内分别按其对物产集团出资比例对本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资公司和交通集团尚不需要进行补偿。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金额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5,260	15,464.40	151	443.94
合计					5,260	15,464.40	151	443.94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人员持股数量合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82,765,325.00
-----------------------	----------------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202,520,125.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02,520,125.00	0
合计	202,520,125.00	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十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40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6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1%。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物产中大融租之子公司浙江物产元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元通典当”）与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乐源”）于2017年10月11日签订典当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合同约定宁波乐源自愿以自有财产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6279.4359万股作为当物（包括抵押物或质押物）向原告元通典当借款。后因质押物价值下降，宁波乐源追加质押（其中：顺灏股份225万股，易同科技250万股）。本项目于2019年1月逾期，2020年7月10日，子公司元通典当向杭州中院递交诉讼材料，对宁波乐源提起诉讼。2021年6月15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子公司元通典当胜诉。其中：被告未履行债务的情况下，子公司元通典当有权处置质押标的，且对质押标的折价、变卖后的所得价款在担保限额内具有优先受偿权，目前在执行阶段。2021年取得部分执行款8,861,429.29元。2022年1月执行回款1427.5788万元，2022年2月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2年3月回款10万元。2022年5月因本案未执行到位，子公司元通典当遂对杨军、施陈飞保证合同纠纷向杭州中院提起诉讼，要求杨军、施陈飞在最高限额4亿元范围内对宁波乐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2年11月，收到杨军、施陈飞保证合同纠纷胜诉判决。2023年2月元通典当就杨军、施陈飞保证合同纠纷一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3年8月杨军保证合同纠纷一案执行因调解撤回，法院终结执行。截至2024年1月31日，元通典当累计回笼3910.10万元（含证券代码400118 R艾格1股票抵债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元通典当对宁波乐源发放贷款与垫款账面余额16,605.12万元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按风险敞口计提坏账准备15,322.89万元。

(2) 2016年-2018年，物产中大融租通过融资租赁的形式向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炜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发放融资租赁款合计28,000万元。永炜公司将其基于融资租赁物的使用同浙江电信签订基础合同的应收账款质押给本公司。2018年7月，永炜公司因经营问题，无法按期偿付融资租赁款。

2018年8月，物产中大融租与永炜公司签订了《合同权利转让协议》，等价置换取得了永炜公司对浙江电信就基础合同享有的2.405亿元债权（物产中大融租等价置换取得的2.405亿元系未来现金流量数）。2020年7月，物产中大融租已分别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以及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各电信公司支付基础合同项下款项（共分五案），五个给付案件均获得法院胜诉生效判决，其中四案对方提起再审申请，法院均已作出驳回对方再审申请的裁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物产中大融租对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和贵州麦吉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已全部结清。

(3) 2016年6月，物产中大融租之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

大租赁”）出资 27,700 万元入伙杭州惠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惠飞”），并由杭州惠飞通过公募基金认购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同时，中大租赁与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控股”）、金绍平、徐微微签署了《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绍平与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之差额补足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金龙控股对中大租赁在公募基金结束后收回的本金及收益不足部分进行补足，金绍平及徐微微对金龙控股的全部承诺和保证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公募基金最终清算后，中大租赁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收回本息。金龙控股未履约向中大租赁履行差额补足款支付义务。经中大租赁多次催告，金绍平及徐微微仍未向中大租赁履行保证责任，中大租赁遂于 2020 年 11 月提起诉讼，诉请判令金绍平及徐微微支付差额补偿款项 342,044,662.22 元以及自 2020 年 6 月 5 日起的逾期利息、律师费、保全保险费、保全费、诉讼费，并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1 月立案受理。2021 年 10 月 8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支持子公司中大租赁，2021 年 11 月进入执行阶段。2022 年 5 月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龙控股仍在破产程序中，预计金龙机电整体后续处置期限较长，最终受偿比例较难预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金龙机电定增项目出资额 27,561.40 万元，考虑预计的损失风险，按 90.45%计提坏账准备 24,930.00 万元。

(4) 物产中大融租之子公司元通典当以股票质押的方式向新三板挂牌企业海南沉香沉香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沉香”）的股东沈根其等人提供融资。共投放典当款 2 亿元，2017 年 11 月 29 日投放第一期典当款 1.2 亿元，2019 年 2 月 12 日投放第二期典当款 0.8 亿元。

第一期投放典当款 1.2 亿元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分别向沈根其、滕淑青等人投放，合同约定沈根其、滕淑青等人自愿以自有财产海南沉香股票 4500 万股（3556.25 万股限售股，943.75 万股流通股）作为当物（包括抵押物或质押物），丁宗妙、张慧、沈日华、何丽萍、宋朝霞、义乌市佳田制衣有限公司等提供最高额担保，后追加 1000 万股海南沉香股票为借款人沈根其提供质押担保，经多次催告，沈根其、滕淑青等人仍未偿还典当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元通典当分三案向杭州市仲裁委提起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2022 年 5 月杭州市仲裁委已受理。

第二期投放典当款 0.8 亿元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分别向杭州耀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沈根其等人投放，合同约定杭州耀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沈根其等人自愿以自有财产海南沉香股票 3500 万股流通股作为当物（包括抵押物或质押物），滕淑青、丁宗妙、张慧、沈日华、何丽萍、义乌市佳田制衣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后追加 800 万股海南沉香股票的为借款人杭州耀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提供质押担保，经多次催告，沈根其、滕淑青等人仍未偿还典当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子公司元通典当分二案向杭州市仲裁委提起仲裁。2023 年 4 月杭州市仲裁委已受理。

2023 年 8 月第一期典当借款案件 3 案均已裁决，2023 年 11 月第二期典当借款案件共 2 案

均已裁决。5 案均获胜诉裁决。2023 年 12 月，元通典当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元通典当对沈根其等发放的两期贷款与垫款账面余额 19,180.00 万元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按风险敞口计提坏账准备 13,052.90 万元。

(5) 物产中大期货自 2017 年 2 月起开始代销上海宇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发行的私募基金，前后共代销宇艾系列私募基金 12 只，累计募集金额 43,298.00 万元，逾期未兑付基金 7 只，其中外部投资者未兑付剩余本金为 19,29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经与所有个人购买者签订和解协议或诉讼完结。

因基金产品逾期，物产中大期货分三案分别对私募基金底层资产债务人提起诉讼。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三案均因对方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已分别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裁定。

基于谨慎性原则的要求及预估后续诉赔偿风险的考虑，计提了预计负债，截至 2023 年末预计负债余额 4,288.50 万元。

(6) 物产中大金属下属子公司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属上海”)与 SINMARTINC. 和 HUATONGCO, LTD,. 之间的货权纠纷

2023 年 1 月，金属上海向供应商 HUIHAIGROUP LIMITED、顺玺资源有限公司累计采购 20,000 吨热压铁块，CFR 交货价，付款条款为收到正本提单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 98% 的货款。金属上海已收到 20,743 吨货物的提单，支付货款人民币 43,771,021.77 元。上述提单均由船运代理人中国日照外轮代理有限公司出具，提单正本目前均在金属上海。因金属上海供应商的上游公司 HUATONGCO, LTD,. 与其上游公司 SINMARTINC. 之间的合同纠纷，金属上海采购的货物被巴拿马第一海事法庭(下称“巴拿马法院”)扣押，金属上海以第三人身份加入 HUATONGCO, LTD,. 与 SINMARTINC. 之间的诉讼，主张赔偿因错误扣押货物及拍卖产生的损失。

2023 年 9 月，巴拿马法院未支持金属上海的主张，并命令金属上海支付申请费用 1,000 美元，金属上海已要求巴拿马律师对此提起上诉。2023 年 11 月，SINMARTINC. 要求从拍卖款中受偿，巴拿马海事法院已认可 SINMARTINC. 请求，2023 年 12 月巴拿马海事法院已准许 SINMARTINC. 从货物拍卖所得款项中划走约 253 万美元，金属上海已就此提起上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属上海对该笔货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3,771,021.77 元。

2、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交易之(五)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

3、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已开立未承兑信用证金额折合人民币 1,472,339.93 万元，保函 170,450.48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90,437,975.9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与杭州城投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萧山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增资入股信泰人寿，增资不超过 93.74 亿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不超过 60.65 亿元（本附注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增资后公司持有信泰人寿的股权比例为 33.00%，公司提名董事不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对信泰人寿不构成控制，信泰人寿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已经获得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准予备案，并已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批准。

2、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发行了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177 天，起息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实际发行总额 20 亿元，发行利率 2.10%。

3、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发行了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期限 3 年，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8 日，实际发行总额 20 亿元，发行利率 2.60%。

4、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发行了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269 天，起息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实际发行总额 20 亿元，发行利率 2.18%。

5、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发行了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180 天；起息日 2024 年 01 月 11 日，实际发行总额 15 亿元；发行利率 2.31%。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供应链集成服务业务、金融服务业务及高端实业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供应链集成服务	金融服务	高端实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4,221,595.77	1,495,005.19	2,299,460.14	-	58,016,061.1
营业成本	53,223,791.55	1,347,937.72	1,913,890.53	-	56,485,619.8
资产总额	9,115,584.59	4,910,824.74	2,587,072.06	-	16,613,481.39
负债总额	6,706,219.09	3,583,213.91	1,189,785.64	-	11,479,218.6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物产中大融租之子公司中大租赁截至 2023 年末应收杭州长禧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以下简称长禧物流）项目账面余额 10,569.44 万元，子公司元通典当截至 2023 年末应收长禧物

流项目账面余额 3,300.00 万元，合计账面余额 1.49 亿元，租赁标的剩余车辆合计 312 台，按目前车辆市场行情暂估，该批车辆价值合计约 2,200 万元，同时承租人实控人名下房产拍卖中，两家子公司根据抵押物和担保状况按 68.78%计提坏账准备，合计计提 9,538.33 万元。

2. 物产中大长乐与杭州宋都旅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旅业）的林地转让事项。

2004 年 12 月，物产中大长乐与宋都旅业（原浙江物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约，将黄湖林区 2,718.00 亩林地使用权作价 2,174.40 万元转让给对方。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长乐已收到 1,850.00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转让款 1,800.00 万元，职工安置补偿费 50.00 万元），因林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尚未办妥，转让款暂挂其他应付款。2005 年至 2010 年每年签订展期协议，展期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物产中大长乐与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宋都旅业之母公司）签订解除上述林地使用权转让协议，物产中大长乐退还转让款 1,800.00 万元，并支付资金占用息 1,500.00 万元。此外，物产中大长乐与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成立合资公司的协议，约定双方合资成立宋都旅游，物产中大长乐以货币及上述黄湖林区资产出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资公司已成立，上述转让款 1,800.00 万元已支付，资金占用费尚未支付。根据省林业厅文件（浙林计批（2010）105 号）和余杭区政府文件（余府纪要（2009）209 号），林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3. 物产中大金属之子公司浙江物产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石化）与大连广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广宇）和舟山市名洋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洋石化）合同纠纷。

2014 年物产石化与名洋石化和大连广宇签订了油品购销合同，约定物产石化向大连广宇采购油品售予名洋石化，同时名洋石化以其油库、港口岸线、项目海岸线等财产以及自然人李军、余敏君对贷款支付提供担保。协议签订后，物产石化按约向名洋石化交付油品，但名洋石化未履行付款义务，担保人亦未履行担保义务，故物产石化于 2015 年 12 月向法院提起了诉讼（分三案，标的金额分别为 1,773.84 万元、2,044.60 万元及 2,406.94 万元），2017 年 1 月法院分别作出物产石化胜诉判决；物产石化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纠纷物产石化累计收回 145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石化其他应收款余额 5,542.45 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 物产中大金属之子公司浙金众微与江苏磐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磐宇）合同纠纷。

浙金众微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及 2015 年 5 月 13 日向江苏磐宇发放 3,000.00 万元及 2,000.00 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2016 年贷款到期后，江苏磐宇未按约定偿还贷款。浙金众微分别就上述两个合同向法院提起诉讼，经调解或胜诉后均未得到执行。该案件的连带担保人中元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志云等共同偿还。2018 年 9 月，浙金众微发现该案件的连带担保人中元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原始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远东国际贸易总公司虚假出资，受让股东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洋浦国信洋船务有限公司未实际履行出资义务，浙金众微申请将以上公司追加为被执行人，在虚假出资、未实际出资范

围内向申请人承担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中元国信公司应承担的义务。江苏磐宇已申请破产，浙金众微已申报债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回款 545.2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金众微对上述委托贷款余额 4,454.73 万元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计提了坏账准备 4,454.73 万元。

5. 物产中大金属之子公司浙金众微与苏州工业园区晋丽环保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晋丽）合同纠纷。

浙金众微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向苏州晋丽发放 700 万元及 1300 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2016 年贷款到期后，苏州晋丽未按约定偿还贷款。浙金众微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8 月完成判决，法院一审判决胜诉。苏州晋丽最优质资产位于苏州的土地及厂房已于 2017 年度处置完毕，浙金众微收回 309 万元。苏州晋丽进入破产程序，浙金众微已对担保人申请强制执行。连带担保人中元国信代偿也包括江苏晋丽的案件，本期共回款 1,904,781.48 元。连带担保责任人湖南晋丽破产分配款收回 4,292,977.11 元。2021 年 11 月 26 日连带担保责任人苏州晋禾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金众微申报破产债权 34,617,179.60 元。2022 年 1 月苏州晋禾确认浙金众微债权 29,386,511.95 元，2022 年 3 月收到房屋拍卖款 3,676,008.03 元，2022 年 9 月因苏州晋禾无财产可供分配，法院裁定苏州晋禾破产程序终结。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金众微对上述委托贷款余额 2,872,247.87 元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6. 物产中大金属之子公司浙金众微与江苏华大海洋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大）合同纠纷。

浙金众微分别于 2015 年 8 月、11 月向江苏华大发放 5000 万元及 1000 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江苏华大以东台琼港国际大酒店为抵押资产，4 家关联公司、法人夫妇及总经理（与法人父子关系）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16 年贷款到期后，江苏华大未按约定偿还贷款。浙金众微就上述两个合同分别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已达成和解。

江苏华大未按和解协议履行付款义务，浙金众微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按照 2018 年 10 月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7）浙 01 执 838 号之一的裁定，将东台琼港国际酒店名下位于江苏省东台沿海经济区的房产作价 3,203.2 万元，抵偿部分债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金众微其他应收款余额 2,777.64 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7. 物产中大金属与广东雄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雄风）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金属与广东雄风于 2006 年 1 月签订合作协议，约定物产中大金属向广东雄风销售电子产品，自然人胡智恒及胡兆京对货款支付提供担保。协议签订后，物产中大金属按约履行了义务，广东雄风迟迟不付余款，自然人也未履行担保义务。2015 年 6 月，物产中大金属向杭州市

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年10月8日法院判决物产中大金属胜诉，对方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判决驳回广东雄风的上诉，维持原判。物产中大金属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案累计收回款项1,901.44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物产中大金属对广东雄风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239.23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8. 物产中大金属与浙江金港船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船业）委贷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金属于2011年12月底通过兴业银行湖滨支行向金港船业发放贷款合计2.20亿元，于2012年一季度向其发放贷款4,000.00万元。上述贷款合计2.60亿元，均于2013年12月31日到期，年利率11.00%。金港船业以其拥有的面积为38.49公顷的海域使用权设定抵押，担保金额为34,246.80万元，金港船业全体自然人股东陈佩滨、程立新等8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2年6月，金港船业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并于2012年6月29日获受理。物产中大金属已向金港船业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已取得确认。2018年物产中大金属有抵押权属关系的资产经过司法拍卖，成交价为18,000.00万元。2018年5月收回拍卖款10,330.99万元，2019年至2023年12月31日底累计回款4,672.85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收回委托贷款金额10,996.16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9. 物产中大金属与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金鑫）、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发展）买卖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金属于2019年至2021年期间，与成都金鑫签订多份购销合同，并通过三方协议的形式约定成都金鑫与蓝光发展共同承担还款义务，合同签订后，物产中大金属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但成都金鑫、蓝光发展并未全面履行给付货款义务。物产中大金属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年6月法院一审判决支持本公司大部分诉求，2022年7月本公司及成都金鑫、蓝光发展均再次提起诉讼，法院2022年11月二审判决物产中大金属胜诉，判决成都金鑫、蓝光发展支付物产中大金属货款3,705.18万元，并按照年化12%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及退还8万元保证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对成都金鑫应收账款3,710.34万元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10. 物产中大国际与宁波蓝天公司和宁波恒富船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富公司，系宁波蓝天公司母公司）债务纠纷。

物产中大国际于2006年12月1日与宁波蓝天公司作为共同卖方与外方船东分别签订船号为HB2003、HB2004、HB2006的船舶建造合同，2009年3月与宁波蓝天公司及恒富公司约定，恒富公司自愿以其资产或在建船舶为宁波蓝天公司向物产中大国际提供担保。宁波蓝天公司由于经营不善造成资金链断裂，船东对其中两条船做弃船处理，宁波蓝天公司于2011年4月进入破产重组程序。物产中大国际因向外方船东开具预付款保函，故将需退回外方船东的4,148.40万美元及为宁波蓝天公司代垫款项6,002.12万元（含预付恒富公司的882.09万元）及其他费用一并申报债权。2023年末物产中大国际累计收到破产债权款5,503.77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国际账面其他应收款余额 28,883.28 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11. 物产中大国际与唐山兴业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公司）代理进口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国际和兴业公司因 2008 年 5 月代理铁矿砂进口合同纠纷，于 2010 年 9 月及 2011 年先后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和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偿还货款。法院判决物产中大国际胜诉。兴业公司已于 2014 年 2 月破产。2015 年 4 月底，兴业公司破产管理人召开债权人大会，物产中大国际的债权已经全部得到确认。2018 年，物产中大国际与唐山新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唐山新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物产中大国际支付了 400 万元以了结抵押设备执行。另兴业公司仍在破产程序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国际对兴业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5,051.82 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12. 物产中大国际与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物储）保管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国际因受天津思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委托进口铁矿砂，遂于 2014 年 11 月与北京中物储签订了进口货代协议，约定船名加内特项下的铁矿粉委托其报关、报验并保管。物产中大国际 2015 年 4 月发现货物明显短少，对方作出了情况说明和承诺。2015 年 5 月物产中大国际要求提货时，北京中物储找各种借口不予办理提货手续。物产中大国际遂向杭州市江干区法院起诉，要求赔偿经济损失。后案件因专属管辖移送至天津海事法院，物产中大国际胜诉。2016 年北京中物储已经进入破产程序。物产中大国际已申报债权并收到管理人债权确认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物储仍在破产程序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国际对账面应收账款 1,030.51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2021 年物产中大国际与天津滨海津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甘建联（天津）集团有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因产品质量不达标而交易未能依约完成交付，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中黄金矿粉结余 9,381.04 吨、金额 40,570.45 万元，物产中大国际将存货原值 40,570.45 万元与抵押物价值 19,458.00 万元及预收账款 7,202.86 万元之间的风险敞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000.00 万元。2023 年度通过抵押物入账减少存货 1975.20 万元，期末结余黄金矿粉 5,118.16 吨、金额 22,472.50 万元。物产中大国际将存货原值 22,472.50 万元与预收账款 8,152.86 万元之间的风险敞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319.65 万元。

14. 物产中大化工及其子公司与盛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的投资协议事项。

2021 年 2 月 10 日，盛泰集团等公司及其管理人、物产中大化工、物产中大化工子公司山东新航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航公司）及山东新驰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驰公司）签订了

《关于盛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进行重整的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将盛泰集团主业务板块（轮胎业务）中的标的资产包 1、资产包 2 分别转让给物产中大化工指定的项目运营公司，即雄鹰橡胶科技（东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鹰东营公司）和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鹰青州公司），交易价款总额为 110,8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雄鹰东营公司、雄鹰青州公司累计已支付对价 90,249.34 万元，剩余交易对价 20,550.66 万元尚未支付。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融资租赁委贷 2.5 亿元。

系物产中大化工通过中大租赁以融资租赁形式向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瑞雪公司）发放借款 2.5 亿元。该笔借款分期本息从 2022 年 10 月开始逾期，但该借款获得抵押事项如下：

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Y-WZ-0301-YX-202101001”的抵押合同，设定抵押的房屋共 3 处，以不动产权证证载房屋与土地设定抵押，在 2021 年 1 月至 2026 年 1 月内，为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WZ-0301-YX-202101001”融资租赁合同提供抵押担保，设定抵押的房屋建筑面积 140,384.95 平方米，土地面积 55,240.00 平方米。

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WZ-0301-YX-202101001”的融资租赁合同，所有设备均以售后回租方式购入。另外，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DY-WZ-0301-YX-202101001-1”的抵押合同，将列入估值范围内的设备均抵押给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9 日，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与物产中大化工签订编号为“ZJMI-RXLSYR-2020DYDB”的抵押合同，以列入估值范围的编号为“91330621MA29B5LW8P001P”的排污权设定抵押，抵押人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在最高额 7000 万元人民币限额的范围内以上述排污权向物产中大化工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资产仍处于抵押状态。

2023 年 2 月 7 日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根据宜兴市永洁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并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瑞雪蓝色印染科技有限公司有优先受偿权，破产资产足以偿还，未对该笔 2.5 亿元融资租赁委贷计提减值准备。

16. 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电商）与浙江广播电视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广电公司）合同纠纷。

2020 年 2 月 27 日，物产中大云商之子公司物产电商与广电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广电公司向物产电商采购货物（苹果手机），并约定了货物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条件等必要事项。2021 年 2 月 4 日，双方共同签署《订单》：广电公司向物产电商采购苹果手机 6,500.00

台，总价款人民币 3,194.75 万元。同日，物产电商通过物流发货方式将订单项下苹果手机交付至广电公司，广电公司于同日出具《批发货物收货证明单》，确认收到货物。然而广电公司未在约定期限（2021 年 5 月 5 日）之前支付货款。2021 年 5 月 13 日，广电公司出具了一份《债务确认书》，确认其逾期付款的事实，并确认截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尚欠货款 3,194.75 万元（不含违约金）。物产电商多次与广电公司协商未果，无奈诉至法院。因案外人章洪波涉嫌合同诈骗（已被拱墅公安立案侦查）被认定与本案有关联，一审法院裁定驳回起诉，并被杭州中院二审驳回。后再次提起诉讼，上城法院于 2022 年 11 月诉前调解登记立案，查封了广电公司相关资产，并组织庭前调查。目前，相关刑事判决已经生效，本案相关事实也已查明，正积极推动通过民事诉讼途径向广电公司主张权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物产电商对广电公司的应收款余额为 3,194.75 万元，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7. 浙江物产中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供应链）与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物产中大云商之子公司中大供应链与东风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签订了《采购合同》，合同约定东风公司向中大供应链购买总金额为 18,733.30 万元的货物。中大供应链于指定时间向东风公司发货，东风汽车确认收货并支付了部分货款 7,700 万元。中大供应链与东风汽车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签订《补差协议》，2019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东风公司及浙江伊卡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 1》，经双方询证函往来对账，最终确认东风公司尚欠中大供应链货款 70,444,174.40 元，根据合同约定，东风公司应支付违约金 16,722,162.20 元，合计共 87,166,336.60 元。

中大供应链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目前该案件二审审结并强制执行，2021 年 10 月 08 日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款 97,260,614.79 元。东风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将本公司诉至襄阳高新区法院，要求解除中大供应链与东风公司所签订五份《采购协议》并承担违约责任，返还电池款 80,941,451.79 元，赔偿损失 18,509,646.84 元。2023 年 11 月 20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中大供应链向东风公司赔偿损失 99,451,099.63 元。

对该一审判决，中大供应链已依法向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上诉状，待判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襄阳高新区法院冻结中大供应链放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的货币资金 99,500,000.00 元，计提预计负债 49,725,549.82 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72,538,516.79	8,519,338,275.03
合计	9,772,538,516.79	8,519,338,275.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519,554,468.62	6,380,531,140.60
1 年以内小计	7,519,554,468.62	6,380,531,140.60
1 至 2 年	114,271,377.08	1,712,249,286.95
2 至 3 年	1,712,187,453.62	267,576,677.21
3 年以上	428,566,100.67	160,990,423.46
合计	9,774,579,399.99	8,521,347,528.2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1,781.72	42,781.72
往来款	10,936,232.01	10,486,815.94
资金拆借	9,763,601,386.26	8,510,817,930.56
合计	9,774,579,399.99	8,521,347,528.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	718.54	7,785.00	2,000,749.65	2,009,253.19

额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80.30	31,049.71		31630.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98.84	38,834.71	2,000,749.65	2,040,883.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9,253.19	31,630.01				2,040,883.20
合计	2,009,253.19	31,630.01				2,040,883.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物产实业控股	2,326,519,506.03	23.80	资金调拨	1-5年	
物产中大资管	1,962,758,027.78	20.08	资金调拨	1年以内	
物产中大投资	1,523,000,000.00	15.58	资金调拨	1年以内	
物产中大金石	1,337,800,000.00	13.69	资金调拨	1年以内	
物产中大商业保理(浙江)有限公司	1,000,316,981.94	10.23	资金调拨	1年以内	
合计	8,150,394,515.75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546,904,086.36		22,546,904,086.36	20,764,184,886.36		20,764,184,886.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00,245,480.01		900,245,480.01	793,508,914.64		793,508,914.64
合计	23,447,149,566.37		23,447,149,566.37	21,557,693,801.00		21,557,693,801.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物产中大化工	690,428,989.89			690,428,989.89		
物产中大健康	704,040,024.89			704,040,024.89		
物产中大数科	52,573,922.04			52,573,922.04		
物产中大学院	7,500,000.00			7,500,000.00		
物产中大医药	98,359,528.48			98,359,528.48		
物产实业控股	1,929,484,354.53			1,929,484,354.53		
物产中大期货	837,343,991.53			837,343,991.53		
物产中大融租	2,375,167,544.14			2,375,167,544.14		

金华医疗	509,392,009.00			509,392,009.00		
物产中大欧泰	252,050,000.00			252,050,000.00		
物产中大物流	640,284,918.02			640,284,918.02		
物产中大国际	1,147,674,495.76			1,147,674,495.76		
物产中大环境	1,329,953,517.70			1,329,953,517.70		
物产中大投资	752,411,899.92	250,000,000.00		1,002,411,899.92		
物产中大长乐	40,393,515.37			40,393,515.37		
物产中大云商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物产中大实业	474,229,025.00			474,229,025.00		
物产中大金属	2,658,308,108.98			2,658,308,108.98		
物产中大财务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物产环能	377,038,350.01			377,038,350.01		
元通汽车(老)	2,323,866,372.56			2,323,866,372.56		
物产中大金石	877,683,718.54			877,683,718.54		
物产中大财智	50,000,000.00			50,000,000.00		
物产中大资管	35,000,600.00	165,000,000.00		200,000,600.00		
元通汽车	800,000,000.00		132,280,800.00	667,719,200.00		

(新)						
物产中大产投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合计	20,764,184,886.36	1,915,000,000.00	132,280,800.00		22,546,904,086.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温金中心										
新联民爆	147,913,884.54			14,511,300.85			7,834,772.86			154,590,412.53
湖州银行	645,595,030.10			99,523,420.70	10,670,343.38		10,133,726.70			745,655,067.48
小计	793,508,914.64			114,034,721.55	10,670,343.38		17,968,499.56			900,245,480.01
合计	793,508,914.64			114,034,721.55	10,670,343.38		17,968,499.56			900,245,480.0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0,226,669.42		31,298,857.12	
合计	30,226,669.42		31,298,857.1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0,457,802.35	2,371,392,716.5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034,721.55	97,160,168.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4,419,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752,254.76	9,760,907.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123,058,022.27	79,615,236.12
合计	1,419,722,000.93	2,557,929,029.5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2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7	0.57	0.57

2、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5,538,61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217,116.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67,026.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9,165,990.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599,901.6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3,211,690.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8,518,775.67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00,969,651.96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725,549.8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64,641.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504.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900,628.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7,147,030.81	
合计	582,571,103.7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收入	15,652,795.08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